海洋文藝

12

1976

佛山祖廟（攝影）　麥烽

加拿大文獻館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海洋文藝 第三卷 第十二期 目錄

封面設計：夏 果

評論

顧亭林的反異族壓迫詩篇 思 嚴 四
印度詩人泰戈爾 高 翔 九
唐永泰公主墓的壁畫 黃蒙田 二五

寫作經驗

提供一些描寫人物的意見 憶 揚 一七

作家與作品

諾貝爾文學獎金得獎者白樂 錢歌川 九三

小說

手 謝君誼 三
錯在何方？ 劉於斯 四〇
人約黃昏後（下） 金 依 四九
納稅人 陳不諱 六三
阿雲的早餐 瞿明焰 八三
白髮 懷 二六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HONG KONG
APR 29 2026

遊記 白宮遊覽記 錢歌川 一〇五

散文隨筆 「老園丁」楊逵 蕭銅 九〇
崇高・真誠・人情味 過千帆 一一〇
夜總會之夜 陶然 一二九
「伯母」二三事 江映瀾 一三四
登上大漢山 新仁 一三六
泥路・山・瀑布 秋明 一四三
一株紅辣椒 岳典 一四四

每月茶座 「奇峯」 章玉 毛一五
實體畫 白繁 一五六

詩歌 分流角 韓牧 八〇
白花與紅燭 秦松 九六
焚寄 韓牧 九八
珠穆朗瑪峰 浩泉 一〇〇

劇本 新界三座山 呂藍 一〇三
少年遊 鄭遠安 一一三

婚變　何　愉　一三

三人小品

星夜，絢麗無比！　林　楓　六〇
沒有雪的冬天　張　偉　六二
船笛聲中　阮　茅　妮　六三

譯文

（印度）馬德古爾卡作：軛下　杜　漸　譯　三三
（獅子山國）亞比奧舍·尼哥爾作：**生活是美好的**　李昕譯　六六
（印度）巴納福爾作：五封信　穆川譯　七四

外國文訊

海明威留下不少遺稿　艾　常　三
諾貝爾文學獎獲得者懷特將有新作　秋　實　一四
杜茉莉變風格著培根傳　柯　正　二四
以香港爲背景小說《大班》將上銀幕　童　曼　穀　二七
美普及本叢書出版競爭日烈　秦　五
法畫家纂編世界連環畫全書　喬　桑　四
戴維斯、康登著書反對濫殺鯨魚　王　迅　二六
加力高續寫海神號　洛　文　八

畫頁

佛山祖廟（攝影）　麥　烽　封二
馬羣（油畫）　伍步雲　插頁
午息（水彩）　麥少峯　封三

文藝書訊　本刊　九五

顧亭林的反異族壓迫詩篇

思嚴

「文史生涯拙，關河歲月勞。幽情便水竹，逸韻老蓬蒿。獨雁飛常迅，寒鷄宿更高。一闋西華頂，天下小秋毫。」這是明末清初愛國志士顧亭林的一首《雜詩》，從這首《雜詩》可以反映出他胸中的塊壘，看到這位愛國學者的孤高氣節，更可以體會到他浪跡天涯的一生。

「獨雁飛常迅，寒鷄宿更高。」說明了顧亭林不隨流俗浮沉，他把「獨雁」「寒鷄」來比喻自己，而飛得更快、宿得更高，則是體現他堅定的意志。登西華而小天下，更說明他與杜甫有同樣的心境，在飽經戰亂，久歷滄桑後，胸中的抱負也自然不同了。

顧亭林不是詩人，但其詩確有可讀之處，尤其是他那些反對異族壓迫的詩篇，更是鏗鏘有聲，使人蕩氣迴腸，激發一種愛國家、愛民族的正義之氣。「幽情便水竹，逸韻老蓬蒿。」是顧亭林的謙虛之語，他並不是抱着閑情逸致去遊山

玩水，更不是自甘老死蓬蒿，而是有所爲而爲，爲驅逐胡虜、還我河山而不辭跋涉關河。

顧亭林是明末的思想家、學者，也是「復社」的一份子，他的成就，在文史、地理各方面都有相當的地位；在晚明的詩壇上，他也佔有一席。說他是詩人，當無不可。他的詩作，主要是在清兵入關後，明朝覆滅，他堅決拒絕出仕，不願受異族統治，與當時一些抗清志士，進行隱蔽的長期鬥爭這一期間寫成的。他深入地進行考察，隻身轉徙於冀、魯、陝、晉及中原一帶，觀察地理形勢，圖謀創立反清復明根據地。他的視野由此更擴大了；生活經驗更豐富了；表現在他的詩篇裏，有一股强烈的反抗異族壓迫，反映漢族人民在異族統治下的慘酷現實；熱情地歌頌廣大人民反抗清廷的英勇鬥爭。這種崇高的品質和不屈不撓的鬥爭精神，和宋末的陸游、辛棄疾是不分軒輊的。

顧亭林（一六一三——一六八二）原名絳，清兵破南京之後，才改名炎武，亭林是他的別號。他出生於江蘇崑山一個官僚地主的家庭，十四歲時，便與同鄉朋友歸莊參加「復社」——晚明東南地區進步知識分子的組織。二十七歲赴試落第，退而讀書。他對古代的史籍有關地理方面的沿革，非常有興趣，也可說是一位史地學家。從這一點來說，可以看出他當時已有經國治天下的大志，也痛感於晚明的腐朽和黑暗的政治局面，「感四國之多虞，恥經生之寡術」，是他所說的話。他開始寫作《肇域志》、《天下郡國利病書》，記述地理形勢、山川要塞，包括各地的疆域、形勝、水利、兵防、物產、賦稅等，都記載在這兩部書裏。

顧亭林三十二歲時，清兵渡過長江，他在蘇州參加抗擊清人侵略軍的鬥爭。失敗後，他僅以身免。他的嗣母，是一位有民族氣節、深明大義的婦女，在崑山陷落後，她絕食自殺，遺書囑咐兒子，「無仕異代」。這位賢母對顧亭林後半生的活動，是有深刻影響的。

南京陷落後，明王朝的大勢已去，朱明的後裔在福州即位，那也是垂死的掙扎而已。但顧亭林的愛國熱忱，並沒有隨朱明的覆亡而消滅。這時候，他隻身流浪，奔走南北，結納有志之士，寫下了一些富有民族氣節和反抗精神的詩篇，如《秋山》、《千里》、《精衛》這類的詩就是。

他的《秋山》詩其一說：

「秋山復秋山，秋雨連山殷。昨日戰江口，今日戰山邊。已聞右甄潰，復見左拒殘。旌旗埋地中，梯衝舞城端。一朝長平敗，伏尸徧岡巒。北去三百舸，舸舸好紅顏。吳口擁橐馳，鳴笳入燕關。昔時鄢郢人，猶在城南間。」

又一首說：

「秋山復秋水，秋花紅未已。烈風吹山岡，燐火來城市。天狗下巫門，白虹屬軍壘。可憐壯哉縣，一旦生荆杞。歸元賢大夫，斷脰良家子。楚人固焚廩，庶幾歆舊祀。勾踐棲山中，國人能致死。歎息思古人，存亡自今始。」

這兩首詩，大約都在清兵渡江不久，南京陷落後寫的。第一首所說的「昨日戰江口，今日戰山邊」，正是描寫顧亭林在江蘇和敵人周旋的事跡。「一朝長平敗，伏尸徧岡巒」，說明這次的抵抗是以失敗告終了。作者用戰國秦將白起大敗趙卒於長平，坑趙卒三十萬人的故事，來說明當時抗清戰士的傷亡慘重。

「北去三百舸，舸舸好紅顏」。「北去」這兩個字，爲後人所加修改。顧亭林的原詩是「胡裝三百舸」。把「胡裝」改爲「北去」，乃避免過分刺激清朝的統治者。顧亭林的詩文集，是他死後，由吳江潘耒編刻的。這時候，在清廷的嚴厲鎮壓下，編集者不能不有所顧忌。後人讀詩，還是可以意會得到的，這「北去」的舸，正是當時的勝利者滿載着戰爭的勝利品，包括子女玉帛的「好紅顏」在內。

第二首是更加明顯了，寫的可能就是顧亭林的家鄉崑山，陷落後的凄凉景況。「烈風吹山岡，燐火來城市。」燐火本來是荒山野嶺，死人骨裏的燐質化出來的，當時的燐火不是見於郊野，而是出現城中，這就說明城裏的死人無數，和上一首的「伏尸徧岡巒」互相呼應。「天狗」是天狼星，主戰禍，那是舊時代迷信的說法。「可憐壯哉縣」的縣，指的應該是崑山，是顧亭林的家鄉。崑山在清代是個縣，在經歷一場戰禍之後，就成爲「千村萬落生荆杞」了。

顧亭林儘管在抗清中遭受失敗，但他並沒有灰心喪志，他用≪左傳≫吳楚交兵的故事，吳師佔領了楚國的廩。楚將子期將以火焚之，子西阻止，認爲那裏是自己的家鄉，父母的屍骨不能收，而要焚之，是有乖孝道的。子期反駁他說：國家亡了，還有什麽忌憚？死者如果有知，將來收復失地，還可以恢復舊祀呢！

這樣的詩句，的確是能夠激起人們愛國保家的激昂情緒，不拘小節，從大局出發，把個人的一切服從於國家民族的

需要，在今天來說，還是有其進步意義的。

顧亭林抗擊異族侵略者的信心，是很堅決的，在他的《精衛》這首詩中，充份反映這一意志：

「萬事有不平，爾何空自苦，長將一寸身，銜木到終古。我願平東海，身沈志不改，大海無平期，我心無絕時。嗚呼！君不見，西山銜木衆鳥多，鵲來燕去自成窠。」

精衛銜木，是中國古代的神話，《山海經・北山經》說：「發鳩之山，有鳥焉，名曰精衛，其鳴自詨。是炎帝之少女，名曰女娃。女娃遊於東海，溺而不返，故爲精衛，常銜西山之木石，以堙於東海。」這段神話傳說，是家喻戶曉的，顧亭林利用這廣泛傳播的神話，道出了自己的心聲，「長將一寸身，銜木到終古」，看起來是很愚蠢的，但精神却是可嘉的。所以，顧亭林也和精衛一樣，「我願平東海，身沈志不改。」但更重要的是，精衛塡海，只憑他自己的「一寸身」而已；在反抗清人統治這一艱巨的任務上，顧亭林却不同精衛了，他是和廣大的漢族人民心連心的，他的工作並不是孤獨的，而是「西山銜木衆鳥多，鵲去燕來自成窠」。這就是羣衆路綫，羣衆觀點，歌頌的是羣衆的意志，而不是一鳥的徒勞，在意義上就大有不同了。

當清兵南下，顧亭林在江蘇鎭江組織抗清隊伍時，寫下了兩首《京口即事》詩，同樣是充滿戰鬥精神的詩篇：

「白羽出揚州，黃旗下石頭。六雙歸雁落，千里射蛟浮。河上三軍合，神京一戰收。祖生多意氣，擊楫正中流。」

「大將臨江日，中原望捷時。兩河通詔旨，三輔急王師。轉戰收銅馬，還兵飲月支。從軍無限樂，早賦仲宣詩。」

這兩首詩，充滿抗敵復國的希望。當清人侵略軍由揚州出發向南京進攻的時候，顧亭林是以祖逖擊楫中流的氣概，準備一戰而收復神京，千里射蛟。他用宋李綱不忍棄兩河於敵國的故事，用漢光武中興，大敗銅馬，以降卒分配諸將的史實，還以漢代遠征匈奴的歷史來鼓勵自己，他的頑强戰鬥精神是使人佩服的，但無奈明王朝的統治已到了崩潰的階段，顧亭林空有愛國之心，也無能爲力了。

清朝統治者統一全國的十九年後，顧亭林還寫了一首《元旦》詩，這時他已垂垂老矣。但是，「烈士暮年，壯心未已」，他還是對光復事業寄以無限希望，詩說：

「平明遙指五雲看，十九年來一寸丹。合見文公還晉國，應隨蘇武入長安。驅除欲淬新硎劍，拜舞思彈舊賜冠。更憶堯封千萬里，普天今日望王官。」

這眞可說是一片孤臣孽子的心意了，十九年矣，他那「一寸丹」還是未泯。經過了十九年的流徙歲月，他還想像蘇武那樣地重返舊國，他還要像莊子所說的：十九年的刀，刀刃還像新發於硎的那麼鋒利。從氣節來說，是堅强極了，但事實則是使他「金劍長埋」了。

顧亭林在文史方面的成就，要比他的詩名更大，他的《日知錄》更是衆所週知名著。他在文學批評方面，堅持文學要有一定的內容。他非常推崇白居易的「文章合爲時而著，歌詩合爲事而作」的宗旨。用他自己的話來說，就是：「知立言之旨者」（日知錄卷二十一）。他又是個批判的唯物主義思想家，他和王夫之一樣反對兩宋唯心空洞的理學；他反對科舉制度，看不起當時的那些生員，認爲他們是社會的寄生階層。這些思想，都具有進步的唯物主義內容。在十七世紀時代，中國封建社會內部，已經矛盾重重，分崩離析，孕育着資本主義的萌芽。顧亭林的思想，正是這一新興思想的代表者。但在那個時代，封建勢力仍很强大，儒家思想在封建士大夫階層還有一定的腐蝕作用，顧亭林無法完全擺脫這些影響的。這裏只是着重的談論他那些有反抗精神的愛國主義詩篇，至於他在文學批評方面的意見，限於篇幅，這裏不克深談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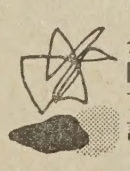

加力高新作明夏出版

洛文

保羅・加力高(Paul Gallico)繼《海神號歷險記》之後，目前正在寫作一本關於海神號豪華郵船的小說，狄拉哥蒂預定在明年夏天將它出版。

作品所計劃寫的，主要在於海神號沉沒後的搶救活動。加力高仍將使《海神號歷險記》中的一對被救出的人物重新出現，並在這本小說中担任重要角色。狄拉哥蒂預定將加力高這本新作命名爲《海神號的秘密》，但是買下這本小說電影製作權的電影製片家伊雲・艾倫却另有想法：由於目前好萊塢電影"續集"之風大盛，加以《海神號歷險記》拍攝成電影獲得成功，所以他要借助其餘威，把這本新小說命名爲《海神號歷險記續集》。

印度詩人泰戈爾

高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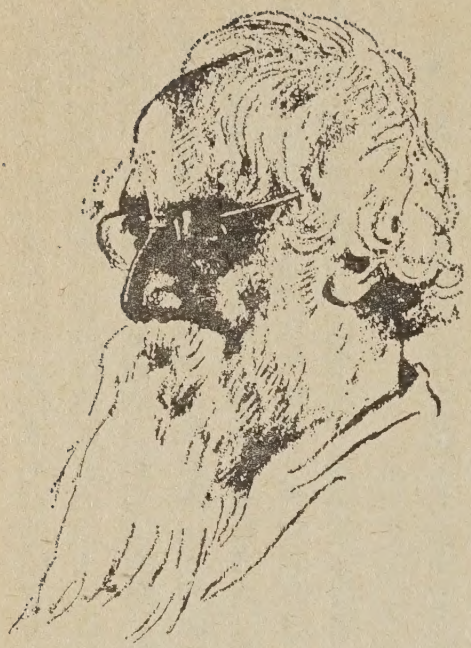

泰戈爾像

魯迅先生在一九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所作《論照相之類》中寫道：

> 印度的詩聖泰戈爾先生光臨中國之際，像一大瓶好香水似地很熏上了幾位先生們以文氣和玄氣，然而夠到陪坐祝壽的程度的却只有一位梅蘭芳君：兩國的藝術家的握手。待到這位老詩人改姓換名，化爲「竺震旦」離開了近於他的理想境的這震旦之後，震旦詩賢頭上的印度帽也不大看見了……

從這一段文章看來，魯迅先生對於泰戈爾是有微詞的，雖然其原因之一，是因爲「震旦詩賢」徐志摩之流爲

了吹噓自己，把泰戈爾捧爲「詩聖」，並且幾乎把他包圍、霸佔起來，彷彿這位到中國來旅行的印度詩人作爲他們的私有財產。這種文閥的作風是魯迅先生所厭惡的。就這一點而言，泰戈爾是不知道的，也與他無關。但泰戈爾的本身是不是值得捧到那麼高，他實際上在印度文學和世界文學上應當佔有什麼地位，魯迅先生自有看法。文中所提到的「竺震旦」，是梁啓超爲泰戈爾所取的中式名字，顯然也有些矯揉造作，從語氣看，魯迅先生也不表示贊同。

羅賓德羅那特·泰戈爾（Rabindranath Tagore，1861—1941）是印度的著名詩人，哲學家。他的父親是加爾各答的名人，名叫特朋特拉·泰戈爾，是一個宗教家。幼年的泰戈爾便失去了母親，隨同父親居住在喜馬拉雅山區，在優異的環境中成長。根據他在《我的童年》這本書中的敘述，他的家中，有看門的摔角拳師，有各類型的僕人，有家庭教師教孟加拉文和英文，家中常有許多男女客人，還會請戲班子來演戲。這些情況，說明了泰戈爾家族在印度這個有數以億計極爲貧苦的民衆的社會中，是居於上層地位的，這就很自然地使泰戈爾在許多方面比起普通的人具有更多特殊的有利條件。例如下面所說的，便可以看到一些很足以使人矚目的情況——

> 當我還很小很小的時候，二哥回國來做官了。他一開始到孟買做事，便使外面人大吃一驚，因爲他公然當着他們的面把嫂子帶去上任了。不讓家裏的媳婦兒留在家裏，而把她帶到老遠的外方去，這已經是很過分了，而太太在路上走的時候又居然不用面幕，這完全是喪風敗俗的事。親戚朋友們都覺得是天翻地覆了。
>
> 從前的婦女還沒有在外面穿的衣服。如今的女子的內穿短袖襯衣外罩外衣的裝束，當年還是我的嫂子首先創出來的呢。
>
> ……當白土恩女校初開辦的時候，我的大姐姐的年紀還很小。她也是使女子容易入學校受教育的先驅者之一。她的顏色很白。這兒簡直沒有像她那樣白的人。聽說有一回當她坐轎子去上學的時候，竟被警察攔住了，因爲看見她的服裝以爲是英國女孩子被拐了呢。（註一）

可以知道，在當時還是英國殖民地的印度，像這樣的「高級」家庭，肯定只能是極少數。泰戈爾幼年所受的影響，正是這個家庭的成員應當高人一等，甚至皮膚比自己的同胞而白皙像英國人也覺得驕傲。他先在家庭，再在學校受的教育，包括了算術、代數、幾何、文學、自然科學、孟加拉文、梵文、英文，此外還有摔角和唱歌，這完全是

按照上層社會培養「全材」的青少年的標準來進行的。所以在讀低年級課程之時，便開始學寫詩，寫一種比較簡單而流行的叫做「十四音」的詩。用他自己的話說，是「把字塞進那十四個音的模子裏，那些字就會凝結成詩」。在一位校長的命令下，他寫出這樣的一首詩來。可是却被認爲是「偷來」的。但泰戈爾自己認爲，正是在這裏，開始了他作爲詩人的途徑。

十六歲的時候，泰戈爾和他的幾個兄長，辦了一份刊物《婆羅蒂》。是很幼稚的，却反映了這個家庭在文化上的特殊地位。泰戈爾自己這樣作了評價：

> 那時全境（指當年的孟加拉邦，包括現在的孟加拉國和印度的西孟加拉邦——高翔）只有一種刊物是成熟的手腕編出來的，那便是《孟加拉大觀》。我們這個刊物——《婆羅蒂》——裏面却是半生半熟的湯飯。大哥所寫的那一點作品，他寫出固不容易，而想看懂也是同樣的吃力。那裏面還有我作的一篇小說。那小說是一堆什麼樣的廢話，我自己還沒有達到對它能够了解的年齡，其他的人的能够了解它的眼睛似乎也還不曾睜開。（《我的童年》）

《婆羅蒂》是一份月刊，到底出版了多少期，形式與印刷是怎樣的，都沒有提到。儘管泰戈爾在憶述中對這種幼稚的東西表示了不滿，但只要想一想，這是整個孟加拉邦中除了正式刊物《孟加拉大觀》之外的唯一出版物，就足夠說明泰戈爾家庭的與衆不同。

十七歲的時候，泰戈爾被安排到英國去讀大學，這是當時印度「有爲」青年的唯一前途。

爲了適應外國的生活，泰戈爾先到西印度古吉拉特邦首府阿默達巴德做法官的二哥那裏去，學習一些要知道的事情。他的二嫂和孩子就是住在英國的，二哥正等候着假期到英國和她們相會，便帶泰戈爾同去。

在英國讀法律，將來做一個律師的計劃，在泰戈爾的身上顯然沒有成功。他的二嫂找先生來爲他補習法律課程，他毫無興趣；法科的入學試驗，是失敗了的。和家人的願望不一樣，泰戈爾可能是根據自己的意向，進入了倫敦大學讀英國文學，這對他來說，是打開了一扇個人前途的門戶。他提到這段時期讀書的情況時說：

> 那時我已經入了倫敦大學，從摩勒先生學英國文學。他的教授方法並不是羅列枯燥無味的死書本。文學在他的心中和談話的聲音裏成了活生生的東西，一直到達我們的內心深處，到生命正需要糧食的地方，而且一點不損傷其本來美點。回家來以後，把牛津大學出版的書翻來覆去的看，現在

應當肯定泰戈爾在文學上的才能，當然這不是什麼天才，而是自小所得到的特殊培養，起了重要的作用。在他開始同英國的文學界人士接觸往來之後，倫敦大學的課程對他便不能滿足了。泰戈爾在大學只讀了三個月，以後便把主要的時間放在大量閱讀文學、詩歌、歷史等著作上面。

這個時期，泰戈爾的思想出現了一種醞釀，用他的話說，是「在我這兒，東方和西方結了友誼。我在生命中實現了我的名字的涵義」。後一句是什麼意思呢？原來「羅賓德羅那特」Rabindranath，在孟加拉語中，是太陽加上帝釋天（佛教中的天帝）加上天主，意味着東方的天帝和西方的天主通過太陽的運行聯系起來。這個名字可能是偶然的，但泰戈爾的理解却是自覺的。

我們不應該一般地反對東方與西方之間的友誼，却必須弄清楚這種「友誼」在什麼條件之下出現，屬於什麼性質。正如在中國發生過的事情一樣，誰能夠認爲在鴉片貿易和砲艦政策之下，帶來的是西方對東方的眞正的「友誼」？從印度來說，十八世紀中葉，由於英法七年戰爭（一七五六——一七六三）的結果，英國殖民軍佔領了原來親法的孟加拉邦，使英國在一六〇〇年成立的東印度公司「由一個商業强權變成了一個軍事的和擁有領土的强權」（卡爾·馬克思語）。東印度公司佔領了孟加拉以後，洗刼了孟加拉的國庫，從孟加拉的封建領主那裏取得了巨額賠款，接着在孟加拉居民身上加上繁重的苛捐雜稅。東印度公司廣泛地使用奴隸勞動，又從十八世紀六十年代起，開展了廣泛的鴉片種植和貿易。鴉片是向中國輸出的，但鴉片的生產則是利用印度農民的强迫勞動來進行的。東印度公司的人員肆無忌憚地對當地居民施行强暴的迫害，使居民一看到英國人便奔散逃走。孟加拉居民的苦難說不完，只在一七七〇年的一次嚴重饑饉中，死亡的數字便達到七百萬人。……

在歷史上這些彰彰可見的事實，能夠認爲泰戈爾不知道嗎？他當然是知道的，可是他所感覺到的只是「東方與西方的友誼」。問題在什麼地方？只能夠從泰戈爾的家庭，與英國侵入者對印度人民的統治有密不可分的關係，在這裏出現了「東方」與「西方」在利益上的一致。

那麼，泰戈爾怎樣解釋和處理他的孟加拉同胞的遭遇呢？開頭看來，他並沒有很着意地感覺到這個問題。他從英國回到印度之後，一段相當長的時期在恆河之畔的莊園

裏過着很優遊的生活。作爲詩人、文學家、思想家的泰戈爾，在這一段時期應當是走向他本人的成熟，也可以說，形成了泰戈爾式的哲學。

泰戈爾的哲學思想，正是他東方與西方融合這一觀念的發展。具體地說，是以印度原有的佛教思想，加上基督教的教義，而加以發揮。實際是用基督教的精神，給佛教的觀念以新的解釋，主要是鼓吹脫離現實，脫離時代的一種理想世界。他認爲最偉大的是「自然」，在其中充滿了愛、和平與神的奇蹟，而這就是東方文化的泉源。反之，他認爲由水泥、鋼鐵所造成的城市中生長出來的西方文化，是人爲的、機械的，障礙着人類之間互相了解。他當然不眞正排斥西方的物質，却主張貫徹以東方的精神。因此，只要充分宣揚、傳播東方的精神，便可以使西方的暴戾得到轉化，反抗與鬥爭是不必要的。在他的想像中，應當强調人們和平親愛相處，共同趨向於追求宇宙的不滅的生命與光輝。

泰戈爾是在他的作品與行動上表現出這種思想的。其實際效果如何呢？我們不妨看看鄭振鐸在《新月集·譯序》中怎樣描述自己的感受——

> 我喜歡《新月集》，如我之喜歡安徒生的童話。安徒生的文字美麗而富有詩趣。他有一種不可測的魔力，能把我們帶到美麗和平的花的世界，蟲的世界，人魚的世界裏去；能使我們隨了他走進有靜的方池的綠水，有美的掛在黃昏的天空的雨後弧虹等等的天國裏去。《新月集》也具有這種不可測的魔力。它把我們從懷疑，貪婪的罪惡的世界，帶到秀嫩天眞的兒童的新月之國裏去。它能使我們重復回到坐在泥土裏以枯枝斷梗爲戲的時代；它能使我們在心裏重温着在海濱以貝殼爲餐具，以落葉爲舟，以綠草上的圓珠的兒童的夢。總之，我們只要一翻開它來，便立刻如得到兩隻有魔術的翼膀，可以使自己飛翔到美靜天真的兒童國裏去。而這個兒童的天國便是作者的一個理想國。

鄭振鐸的這段感受，表示了對泰戈爾的衷心讚譽。但正因此可以看到泰戈爾的作品所產生的效果，和印度當時的實際情況，距離是多麼的遙遠！被壓榨剝削到透不過氣來的、彷如餓殍的印度人民讀了這些作品，會有什麼感覺？如果印度人民都在讀了這些作品之後，會閉了眼睛，「飛翔到美靜天眞的兒童國裏去」，滿足於這樣的「理想國」，那麼到底什麼人最爲歡迎，不是很明白嗎？這又可以知道，泰戈爾被捧爲印度的「詩聖」，又在一九一三年獲得

諾貝爾文學獎金，是並不偶然的。他在一九二四年到中國遊歷，受到「詩賢」徐志摩之流的歡迎，也是並不偶然的。

鄭振鐸的《新月集・譯序》寫於一九二三年，在那個時候的鄭氏，可能確實是這樣的想。不過從鄭氏後來的發展來看，完全有理由相信，他這種想法一定會改變，因爲在中國，泰戈爾的「理想國」也是和現狀相去十萬八千里。

泰戈爾的思想還化爲行動，其中有個人的契機。一九〇三年，他的妻子死去，繼而兩個女兒又相繼死亡。大概是幸福家庭的破滅，使他要找尋可以寄託的事物。他在顯替尼克丹的森林中設立了一所「和平學院」，標榜是爲了培養兼具東方文化與西方文化素養的人才。這個學院的課程和編制都是「自由」的，森林和原野就是課堂，來讀的學生有不同的國籍。因此又名爲「森林大學」或「國際大學」。但如果以爲這是對舊教育制度有所改革的新形式，恐怕就弄錯了。它不過是更充分地培養自由知識分子，培養能更有效地把西方文化傳到印度這種東方來的知識分子的場所。這麼一所學院，對印度確實起了什麼作用，也很難說。不過對泰戈爾本人，却進一步提高了他的國際聲譽，並且使他多次獲得殖民地政府的勳章。他成爲最受到推崇的印度人之一。

說泰戈爾長期只停留在這個水平上也是不恰當的。隨着時代洪流的衝擊，民族獨立運動逐步成爲時尚。泰戈爾後來成爲甘地不抵抗運動（註二）的同情者，並把勳章歸還給殖民地政府。他所能做的僅此而已。當然儘管只是這樣，還是比毫無改變爲好。

泰戈爾的主要著作，詩集有《園丁集》、《新月集》、《飛鳥集》、《採果集》、《愛者的贈與》等，戲劇有《暗室之王》、《郵局》、《春之循環》、《犧牲及其他》等，哲學著作有《生之實現》、《國家主義》等，此外還有一些長短篇小說。（人民文學出版社一九六一年曾出版《泰戈爾作品集》十卷）只從文學的角度來看，泰戈爾的地位是應當肯定的。

《園丁集》是關於愛情和人生的抒情詩，泰戈爾的受到西方文壇注意即從這本詩集開始，也許正是那種在西方人士覺得新鮮的「東方情調」在起作用罷。

裏面有八十五節，內容是作者對「愛情」與「人生」的斷片浮想，思潮是跳躍、奔放的，在表面上不連貫，思想却一脈相承。下面是最後的一節——

一百年後讀着我的詩篇的讀者啊，你是誰呢？
我不能從這春天的富麗裏送你一朵花，我不能從那邊的
雲彩裏送你一縷金霞。
打開你的門眺望吧。
從你那繁花盛開的花園裏，收集百年前消逝的花朵的芬
芳馥郁的記憶吧。
在你心頭的歡樂裏，願你能感覺到某一個春天早晨歌唱
過的、那生氣勃勃的歡樂，越過一百年傳來它愉快的歌聲。
（註三）

應當承認，意境很美，聯想力很豐富，確實是詩人的詩，不過，詩人可沒有想到，一百年之後的印度人民，難道能滿足於一百年前的還在殖民地時期所有的「歡樂」麼？

《飛鳥集》是短詩集，有三百六十二首，格調與日本的俳句類似。鄭振鐸說，泰戈爾的這些短詩，「往往在短短的幾句詩裏，包涵着深邃的大道理，或尖銳的諷刺語，……它們像山坡草地上的一叢叢的野花，在早晨的太陽光下，紛紛地伸出頭來。」這樣的描述，很形象化，把泰戈爾短詩的特點表現出來了。

我們看看泰戈爾是怎樣寫的——

「海水呀，你說的是什麼？」
「是永恒的疑問。」
「天空呀，你回答的是什麼？」
「是永恒的沉默。」（第十二首）

這裏面有很高深的哲理吧？也許可以這樣去理解。但如果說不過是人類當還感覺不到自己的力量之前，向大自然表示自己的渺小，那也是一個古老的感受而已。

謝謝火焰給你光明，但是不要忘了那執燈的人，他是堅忍的站在黑暗當中呢。（第六十四首）

比較起來，同樣說到對火的感受，却比普洛米修士（註四）的氣概差得遠了。還有一點是，爲什麼要讓有人在黑暗中執燈，照着自己走路呢？由自己手執火炬而前行，根本就沒有「忘記」的問題。

果實的事業是尊貴的，花的事業是甜美的，但是讓我做葉的事業罷，葉是謙遜地專心地垂着綠蔭的。（第二一七首）（註五）

讀這首詩，使我們想起落華生——許地山。許地山對印度文學很有研究，也受到泰戈爾的一定影響。許氏那一篇很有名的散文《落花生》裏表現的思想，看來和這一首詩頗有脈絡相承之處。

《新月集》是比較完整的散文詩，共有詩四十首。在

這些詩篇中，詩人的思想表現得更有深度，是用兒童的天眞感情來反映世界，因此能夠使人體會到親切和眞摯。像其中的一首《雲與波》——

媽媽，住在雲端的人對我喚道——
「我們從醒的時候遊戲到白日終止。
我們與黃金色的曙光遊戲，我們與銀白色的月亮遊戲。」
我問道：「但是，我怎麼能够上你那裏去呢？」
他們答道：「你到地球的邊上來，舉手向天，就可以被接到雲端裏來了。」
「我媽媽在家裏等我呢，」我說。「我怎麼能離開她而來呢？」
於是他們微笑着浮遊而去。
但是我知道一件比這個更好的遊戲，媽媽。
我做雲，你做月亮。
我用兩隻手遮蓋你，我們的屋頂就是青碧的天空。
……（下略）

親子之愛，大概也是「永恆的主題」罷，當然這還是要不受到破壞才行。如果說，在日常的生活中，泰戈爾還沒有發現到許多母親失去了孩子，而許多孩子得不到母愛，那麼到他七十多歲高齡的時候，終於明白了這一點。當日本軍國主義者對中國發動了以蘆溝橋事變爲開端的全面侵略戰爭之後，一向主張「和平主義」的泰戈爾，從他的「理想國」中回到了現實的世界，對日軍的殘暴行爲給予猛烈的譴責。他在一九四一年逝世，不知道是幸還是不幸。如果他生命再長一點，就會看到印度也面臨着同樣的災難，那時，我們也許可以期望泰戈爾寫出戰鬥的歌。就是這樣，泰戈爾最後還是以他的詩人的正義，獲得了我們眞心的敬意。

（註一）本段及其他引錄《我的童年》的文字，採自金克木的譯文。
（註二）M·K·甘地，印度的獨立運動領袖，在一九二〇年提出「不合作運動」，主張以和平的、非武力的手段去取得印度的獨立。
（註三）《園丁集》引文爲吳岩所譯。
（註四）普洛米修士，古代希臘神話中的天神之一，因爲同情人類在黑暗、寒冷、愚昧中被神所奴役，從天上偷了火種，送給人類，使人類得到光明、温暖和智慧，得以戰勝神的統治。普洛米修士因此被神的王宙斯拘禁，施以嚴酷的刑罰。
（註五）《飛鳥集》、《新月集》引文爲鄭振鐸所譯。

·寫作經驗談·

提供一些描寫人物的意見

憶揚

記得第一次編劇時，對自己缺乏信心，遲遲不敢下筆；及至看到演出效果不錯，心頭的大石才放下來。其後寫了幾個劇本，觀衆的掌聲固可加强自己寫作的勇氣，但信心不免過濃了。現在回憶起來，覺得那時是熱情澎湃，理智受着情緒支配的時候。

若干年後，冷靜下來，信心又動搖了。並不是觀衆的反應不佳，而是懷疑觀衆的掌聲是否可以作爲劇本評價的標準。近年來，常見報章發表電視觀衆調查報告：武打片仍受歡迎，這可能是市民希望找尋刺激與逃避現實所致。但其中有些片集不斷運用奇慢的節奏，甚至一句台詞也由幾個演員慢吞吞地重覆說出，好像有意訓練觀衆的耐心似的；角色性格不求合理，只是强調輕信與衝動；但它們同樣名列前茅，擁有一百幾十萬觀衆。這些事實使我迷惑，如果劇本的優劣與是否受觀衆歡迎並不一致，那麼，劇院的掌聲難道就可靠麼？

於是，我重新檢討自己的作品，我對自己的能力有懷疑了。「我眞的會編劇嗎？」「我的劇本的社會意義怎樣？它

們果眞適合此時此地上演嗎？」「我的優點和缺點是什麼？我要怎樣提高自己呢？」

我翻閱名著，閱讀戲劇理論，希望能夠找到正確的意見來提高自己。我知道，很少人是在讀過編劇書籍，或聽過前人的寫作經驗之後，纔動筆寫作的；但我以爲參考前人的心得該是有益無害，祇要不是不加思索地盲目盡信，也不讓名家的意見嚇倒自己。

在本文裏，我想介紹幾位作家對描寫人物形象的意見，以供青年劇作者們參考。

概括許多人的共同特徵

高爾基在「我的文學修養」中說：「藝術家必須要有概括的能力，創造語言的藝術，創造性格與『典型』的藝術，想像、推測和『考案』是必要的。文學家描寫他所熟悉的商人、官吏和工人的時候，縱使能夠多少成功地創造某個人物的照像，那也不過是一張失掉社會教育意義的照像罷了。這樣的照像，對於擴大和加深我們對人及生活的認識上，是沒有一點用處的。

「但是作家如果能夠從二十個——五十個，不，幾百個商人、官吏、工人的每個人之中，抽取最本質的階級特徵、習慣、趣味、動作、信仰、談吐等等——拿來統一在一個商人、官吏、工人身上，那末，他就可以藉着這樣的手法，創造出『典型』來。——祇有這，才叫做藝術。……」

在「給初學寫作者的一封信」裏，高爾基又寫了下列一段話：「文藝作品的力量在於概括，在於綜合。當我們一談到果戈里，剛察洛夫，格里波葉托夫等人作品中的人物，如：乞乞科夫、瑪尼洛夫，……或奧布莫洛夫，或巧別林，我們覺得這些人物描寫得很生動，各具特色，各具不同個性特徵的人，同時也都是綜合的典型、概括的典型。現在我們遇到頑固的舊式官僚時，總是說這是法穆索夫。……延遲冬季播種的人，我們總叫他奧布莫洛夫。爲什麼這樣呢？因爲果戈里，剛察洛夫，格里波葉托夫等文學家，都會觀察現實，知道當代的羣衆，都是根據觀察許多類似的性格而造成文學

上的典型。剛察洛夫爲了描寫一個奧布莫洛夫，曾費了多年的觀察和工作：研究生活、習慣、性格、思想、語彙、數百個奧布莫洛夫的外觀，與及造成奧布莫洛夫的環境，而在自己的主人公上體現了最典型、最特徵的輪廓，絲毫未喪失奧布莫洛夫型的個性特徵。青年作家要牢牢地記着：作品的社會意義越有價值，作品中的主人公越典型，則其客觀的現實越普遍，把握當代人們的特徵越確切。」

上述兩段話都充份地說明典型人物形象並不是一個人的照像，而是在概括同一階層的許多人的共同特徵的基礎上創造出來的。

魯迅先生在「我怎樣做起小說來」裏也說過類似的話：「所寫的事迹，大抵有一點見過或聽到的緣由，但決不全用這事實，祇是採取一端，加以改造，或生發開去，到足以幾乎完全發表我的意思爲止。人物的模特兒也是一樣，沒有專用一個人，往往嘴在浙江，臉在北京，衣服在山西，是一個拼凑起來的脚色。」

我想，讀者斷不會誤解魯迅先生的意見。他所謂「拼凑起來的脚色」，並不是東拼西凑，機械地混合；也不是把同階層的許多人的共同特徵抽出來加在一起，寫成概念化的人物形象。魯迅先生和高爾基一樣，着重「概括」，「抽取最本質的階級特徵」，「觀察許多類似的性格」，而「沒有專用一個人」。

再現一個實在的人物

現在，我們不妨看看另一種意見——車爾尼舍夫斯基的意見。他說：

「人們慣常說：『詩人觀察了許多活生生的個人。他們中間沒有一個可以作爲完全的典型，但他是注意了他們中間每一個人身上都有一種一般的典型的東西。他把個別的一切拋棄，把各式各樣人所有的散在的特徵連結成爲一個藝術的整體，而這可以稱爲性格的精華。』假定這是完全正確的，而且實際也總是如此的罷。但是精華通常是全然不像事物的

本身。酒精並不是酒。要是依照上面引用的法則，作者會不以活生生的人却以無生氣的人物性格將英勇或邪惡的精華給予我們。……在詩人『創造』性格的想像面前，通常總是浮現出一個甚麼實在的人的形象，而且他是有意識或無意識地在他的典型性格中『再現』這個人的。」

從這段話看來，作者似乎反對「把各式各樣人所有的散在的特徵連結成爲一個藝術的整體」，而主張用「一個甚麼實在的人的形象」，「再現這個人物」。這是不是與高爾基和魯迅先生的意見衝突呢？

概括共同特徵再賦予個性

我在上文提過對前人的意見不要盲從，但更重要的是不要誤解。近代有些西方作家認定語言與文字絕不可能正確地表達人們的思想，因而盡情挖苦語言與文字的功能，强調了人與人之間的互不溝通。這誠然是過於偏激。可是，我們不能否認：由於寫文章與說話都不宜累贅或多加註釋，「言簡而意賅」實在不易做到。表達既然不易，加上讀者與聽衆很少細心力求正確地理解對方的意旨，於是「曲解」或「誤解」在所不免。

據我看來，「再現一個人物」與「概括許多人的共同特徵」並不是互相矛盾的。車爾尼舍夫斯基所謂「通常浮現一個甚麼實在的人物形象」，並不是主張「一定按照」該實在的人物來下筆。高爾基與魯迅先生均强調「概括」，所概括的當然是「最本質的階級特徵」，包括習慣、趣味、思想、信仰、動作、談吐等等。高爾基認爲在「概括」之後還要加上想像、推測……，這與魯迅先生主張不要專用一個人，「加以改造，或生發開去」的意見，基本上是一致的。

車爾尼舍夫斯基並沒有否定「概括」，他提出「浮現一個實在的人物」，看來是着重「個性」這一方面。高爾基在給初學者的信裏也提及「個性特徵」。如果一個角色具備了從許多人身上概括得來的共同特質，却缺乏了本身獨有的個性；那祇能算是「概念化」的人物形象，對觀衆是缺乏說服力與感染力的。

回想自己筆下的人物形象，不敢說曾經創造過成功的典型。由於生活體驗不多，最熟悉的是小資產階級知識分子——文化界、教育界與藝術界。我應當承認我也曾寫過令自己滿意的角色，那就是自己的階層。

還記得許多年前的某日，我和一羣同事到某酒家午膳。時間還早，酒家的顧客不多。遠處有幾個人坐在一桌，高談濶論，不時嬉笑。一位同事說：「他們大概是討論昨晚的雀局吧！」一位答：「也許是的，我們的同業有不少喜歡此道啊！」

「你怎知道他們是我們的同業？」我好奇地發問。

「那還會有錯嗎？你不妨注意他們的態度與談吐，自視高、成見深，加上主觀偏見與教訓別人的口吻，……除了我們，還有哪一個行業的人們是這樣的？」

不久，那邊桌上多了兩個人，其中一人和我們打招呼，證實了那一桌確是我們的同行。

回家之後，我陷入沉思。「我們這一階層的共同特徵是什麼呢？」我問自己。

我觀察身邊的朋友，發現到他們大都有主觀、偏見、輕信、動搖的毛病，但亦有一定的同情心與責任感。有些還有相當濃的「奴才相」，爲了升官晉級，便向上奉承，炫耀自己，甚至技巧地挑剔與自己同一等級的同事。其中一位做得相當露骨，惹人反感，一位同事代爲辯護：「這是值得同情的，要不打擊對手，又怎可能如願以償啊！」

接着我檢討自己，我覺得我也具備他們一般的優點和缺點，不同的是我的正義感較强而又容易激動。我不時爲了我認爲是不公平的事情和朋友爭吵；有幾次看到有人推諉責任，爲自己的錯誤行爲多方辯護解釋便直斥其非，弄成很不愉快的局面。可是，我比較坦率，知道自己犯錯便毫不猶疑地向人認錯、道歉。

經過一段時間觀察別人與檢討自己，我終於寫下頗爲合意的若干角色。有些朋友看後說：「你簡直是存心挖我們的瘡疤！」

我答：「我的目的是鞭撻自己，同時使同一階層的朋友知所警惕。」

我不敢說那幾個角色是我們這一階層的典型，但我相信寫自己熟悉的人物，必然比寫自己不熟悉的較具眞實性。因此，我認爲設計角色之前，應該概括與該角色同階層的人們的特徵，不妨找一個實在人物作根據，小心地觀察他的個

性，分析他與同階層的人們的共通點與差別點，找出差別的根源，研究這與他的環境是否有關聯之處，有了這些基礎，然後加上想像、虛構。

藝術的虛構

魯迅先生說：「採取一端，加以改造，或生發開去，到足以幾乎完全發表我的意思爲止。」這幾句話意味着以客觀現實爲基礎，加上自己的想像和虛構。

有人認爲虛構的劇本不妨虛構，但歷史劇的人物便須根據事實，按照原型；否則就是歪曲歷史，美化或醜化歷史人物形象。我覺得寫劇本不同寫歷史，歷史劇的角色也不該是原型的照摹。

創作劇本的目的不祇是反映生活，而且進一步指導生活。爲了加强人物的感染力，爲了更有力地揭示生活的眞相，找出根源與展示將來，我們便不能以眞人眞事爲滿足。換句話說，即使該人該事是現實的典型例子，我們也不能以現實典型爲滿足，我們要創造的是「藝術的典型」。

高爾基說：「藝術的典型，在生活裏是沒有的，在過去存在着，或現在存在着的，祇是和它們類似的人物。這些人物比它們更瑣碎，更不完整；因此，從他們，從這些渺小的人，虛構而且創造出人類的典型——名義上的典型，這正像用磚頭建造寶塔或鐘樓一樣。」

劇本創作主要是通過認識和想像。認識包含着觀察、體驗、分析、比較、研究、綜合等過程。想像是在認識上加工，結束了體驗、研究等和選擇素材的過程，再把素材生發開去，按照作者的目的和願望生發開去，並且把它們形象化而成活生生的典型，不論是肯定的和否定的。認識與想像都要通過思維，前者是對生活的思維，後者是繼續對生活的思維而特別着重形象化的思維。

對角色進行想像，是否必須把自己幻想成劇中人呢？我看並不一定需要，因爲各人有各人的創作方式和習慣。不錯，有些作家是有强烈的「代入」傾向的。奧斯特洛夫斯基說：「巴扎洛夫把我折磨到了極點，當我用餐時，他往往在我面前出現。我和人談話時，就會想着：要是我是巴扎洛夫，會說些什麼呢？」福樓拜也說過：「寫作……是回到你所寫的世界裏，例如今天，我——同時是男人和女人，愛人和被愛者——。」據說，當他寫到波娃利夫人服毒的時候，自己也嚐到了「砒霜的味道」，因而病倒了。但我看這種極端的例子並不普遍。

可是，當想像的構思發展到高峯時，作者很可能或多或少分享角色的感受，爲它們而高興、興奮以至憂傷。據說湯顯祖在寫《牡丹亭》時，有一天他伏在柴堆裏痛哭。家人以爲他生病，他說：「我不是生病，而是寫杜麗娘的唱詞。」趙子昂畫馬之前，例必爬在地上摹擬馬的神態，這是人所共知的。作者進行想像、虛構時，不能無動於中，除非你是自然主義的作者，像左拉，他認爲藝術家應該絕對冷靜、理智而不該有憤怒與愛憎。可是，他只是說說而已，自己並不能做到；否則他不會因《我控訴》而被逼流亡國外了。

我自己曾多次爲自己的角色難過、下淚，也許有人能夠很冷靜地構思角色的一切，絕不與角色引起共鳴。

結語

創造人物形象的方法是多式多樣的。許多成功的作家概括許多人的個性特徵來創造典型，但並不否定根據一個原型創造典型的可能性。不少歷史劇的人物是根據原型寫作，以達到再現一個實在人物爲目的。但「根據」與「再現」並不意味着「照摹」。

眞人眞事當然可以作爲創作的出發點，但不要局限於眞人眞事。切勿以描摹一個眞人，爲他拍照像而滿足；必須概括與他同階層的許多人的共同特點，再找出他與別人不同的地方。把本質的、主要的、有典型意義的特點加强，而把次

要的、偶然的、無關重要的東西割捨；賦予個性，進行構思，用自己的經驗和知識推想角色將會完成什麼，有時候還要暗示角色的展望。

要知道，「人類的社會生活是文學藝術的唯一源泉」，必須到這「最大、最豐富的源泉中去，觀察、體驗、研究、分析一切人，一切階級，一切羣衆，一切生動的生活形式……」否則斷不能創造出成功的典型。

並不是劇本裏所有角色均須寫成典型。一個劇本裏有主要的角色，亦有次要的角色，甚至有出場片刻而沒有一句台詞的角色。主要的角色應該是有深度的、全面的 Round character；次要的角色可以比較「平板」Flat character。毫無疑問，作者應該着重主要角色的描寫，最好把它們寫成典型。

典型從生活中來。

寫典型必須經過概括。

「文藝作品中反映出來的生活可以而且應該比普通的實際生活更高，更强烈，更有集中性，更典型，更理想，因此就更帶普遍性。」

杜茉莉變風格著培根傳

柯正

曾經寫過《蝴蝶夢》(Rebecca)一書的女作家杜茉莉(Daphne Du Maurier)最近完成了一本傳記作品，寫的是哲學家培根(Sir Francis Bacon)的生平，這部作品同杜茉莉以往所寫的言情小說截然不同，過去杜茉莉是以浪漫小說《蝴蝶夢》一舉成名的。羅蘭士·奧利花和鍾芳婷拍過這書改編的電影，已成爲好萊塢的著名作品之一。

杜茉莉的這部《培根傳》，目前已完成了兩部，第一部叫《金童》(The Golden Lad)，寫的是培根的童年和少年時代，第二部叫《彎曲的樓梯》(The Winding Stair)，寫的是培根成年，掌握權力時代。培根有"伊莉莎白女皇的中央情報局"之稱，實際上掌握情報工作。這是一部通過引經據典寫成的考據性的傳記，她在將稿件送交雙日出版社的主編麥哥米克時，寫了幾句俏皮話：

"爲什麼我們不這樣來設計這本書的封面呢？畫一條很長的樓梯，一個女人從樓梯跑下來，頭髮披開飛揚，並註明此書的作者是《蝴蝶夢》的作者。"

唐永泰公主墓的壁畫

永泰公主墓壁畫局部

黃蒙田

永泰公主墓從墓道、過洞、天井、前室到達後室爲止，幾乎二百七十尺長的四壁和部份天花，都繪有不同題材的壁畫。由於在地下埋藏了一千二百多年，畫面已經剝落不少，但就殘留下來的一部份壁畫，已經可以看到盛唐時代出色的壁畫藝術風格，當然還可以看到壁畫所反映唐代宮庭婦女的精神面貌和典型的唐代婦女服飾。

這是一座墳墓。墓葬的主人是武則天的孫女李仙蕙即永泰公主和駙馬武延基。現在雖然是按照墓葬原來的規格重新修建，成了一座古墓式的歷史文物陳列室，但它到底還是一座墳墓。一踏進墓址，一陣陰森寒氣迎面撲來，然而沒有像通常在這種環境裏所產生的異乎平常的心理反應，相反，內心實在興奮得難以形容，特別是當我的視綫和墓道口兩邊牆壁上繪着儀態威武的儀仗隊接觸的時候開始，大大地滿足了我近乎貪婪的欣賞要求。在唐代墓葬的具體環境裏看唐代壁畫是一種奇妙的經驗，和在博物館裏看同樣的文物其感受似乎是不同的。對我來說，這樣的經驗還不多，記得前幾年在洛陽王城公園裏看的西漢壁畫墓是屬於這一類，當時就感到一種很新鮮的眞實感。不過洛陽那座西漢壁畫墓不是就原墓修建，而是把別處開掘的一座漢墓移到王城公園按照它原來的規格照樣開鑿的，而且規模也很小，自是不如在原墓穴上照原來樣子修建而成的永泰公主墓那樣富於眞實感了。

爲了把原來珍貴的壁畫經過科學方法處理移到別處保存，人們在永泰公主墓裏看到壁畫基本上是在灰泥批盪的壁上重繪——即按照它發掘時的情況複繪，連剝落的痕跡也再現出來。由於進行複繪的畫家對古代壁畫藝術有深刻的認識和具有較高的技術水平，使再度出現的壁畫高度接近原作，連它的古舊、殘破和霉漬也和原件酷似。一般而論，應該是很能滿足欣賞者的要求了。由於自己事後看到一些比現場複製品更爲細緻的摹本，又看到一些眞跡的幻燈片，把所得印象綜合起來，對先前的現場欣賞就起着豐富的作用，從而可能對永泰公主墓以至盛唐時代壁畫的藝術特色有較深的認識。

走進青磚金字塔形瓦上蓋的大門——也就是今天永泰公主墓新建的上蓋墓門，從這裏沿着墓道通到墓室去是十八度的斜坡。墓內燈火通明，從陽光强烈的室外踏進裏面，視綫幾乎立刻就習慣了。每一個走進來的人都沒有被裏面陰寒的氣溫干擾，因爲一踏進墓道口就被展開在斜坡路兩旁的奇異世界吸引着了。墓道兩邊壁上繪着一組接着一組武士和儀仗隊，就像歡迎在這裏經過的人一樣。我放慢脚步，有時甚至根本沒有移動脚步，爲了在較短甚至很短的時間內對那些壁

畫取得了較深的印象。在這種情況下只能採取自己的欣賞方法：我注意到墓道兩壁所繪的，除了東壁是青龍而西壁是白虎，題材大致相同，但西壁剝蝕極爲嚴重，完整的形象幾乎難以找到，比較之下，東壁則完整得多了。這種情況決定了我集中欣賞東壁上的壁畫。

進口的地方壁上有大片面積已剝落。從底部殘留着的三雙穿靴的脚，可以推測這是守衛墓門口的一組武士，不過數目不止三人，根據以後出現的武士人數推斷，這一組武士可能是五名。接着而來的是一條也剝落了上方大部份的青龍，只剩下三隻爪和一條尾巴，染了青色之後以墨綫勾出鱗紋。畫面佈滿了彩色雲紋圖案。從龍爪和尾部的動勢意味到這條青龍的姿態不是靜止而是飛騰着的，而雲紋圖案形象都拖着一綫細長的雲帶正說明了空間的浮動，也對青龍的騰空飛舞姿態起着烘托的作用。我理解到，雲紋圖案伴着青龍出現的目的不完全是爲了裝飾，是對表現青龍的具體動勢有着決定性的幫助。

這之後是一座闕樓，接着是一塊很長的壁面，一直到第一個過洞，在這個距離內繪了五組每組由五個配劍衛士組成的儀仗隊，每組前面各有一個也是配劍的武士率領。最末是戟架，兩個馬伕各牽着一匹白色的駿馬。衛士戴軟角幞頭，束腰帶，穿軟底靴，均黑色，衣服則是圓領開襟戎袍，大部份是粉綠色——但每一組衛士率領者的戰袍是朱縹色。除了色彩不同，在排列上也有所分別。這些儀仗隊面部的方向幾乎是一致的，那就是注視着南面墓門口，彷彿在現實生活中執行任務一樣。這些衛士形象很突出，五官的特點是高鼻、方口加上耳長，一律留着短鬚，頭部處理得格外大以顯出體格上的結實。這些胡人衛士形象的威武神態和壯碩體形綜合起來，令人接受了這些人神態上的精壯特徵。

接着墓道壁畫的是過洞的天花，上面有寶相花、雲鶴一類的散點圖案。這樣的過洞有五處。過洞和過洞之間是六個天井，天井的小龕兩邊壁上曾經繪過人物畫，可惜都剝落了。過洞至前墓室之間的甬道兩壁原也有人物和花木壁畫，但剝落嚴重，只殘留下零星的小塊。這時候從西安陪我們來參觀的朋友說，到裏面看吧，最好的壁畫在前室呢。最好是兩方面，那是指藝術性最高和保存得最完整而言。聽見朋友這樣說，像發現了希望中得到的寶貴東西一樣，急急走過前甬道，進入墓底最後第二間墓室即前室去了。

前室是長方形的墓室，從現在保留着的和剝落的痕跡看，墓葬落成的時候，這裏是一個色彩斑斕、氣派豪華的形象世界。繪在前室壁上的壁畫一共八幅。南、北兩壁中間是甬道門口，每面壁留下的壁位只有面積很小的兩塊，在這裏繪的四幅壁畫構圖很簡單，無非是一名或二名男侍或女侍，只有孤立的動作，沒有情節。西壁的兩幅壁畫原是較大的，現在只剩下其一，而且也剝落很多，畫上繪的九人，幾乎頭部都不能辨認了。東壁的兩幅壁畫，不止在前室，甚至在整個永泰公主墓也是最完整的一部份。較長時間集中欣賞它，我想是任何人都會這樣做的。

東壁兩幅壁畫，以一根貼壁的立柱爲界，隔開南、北二幅，兩幅人物的方向和動勢相對，從題材上看，二者是相關的，或者說是一幅壁畫的兩個組成部份也可以。北首即左方的一幅繪六女一男，分二列向南緩行，可惜也有些剝落，其中兩個侍女的面部五官全消失了，沒有南首即右方的一幅完整——這一幅壁畫繪八女一男，動勢和北首的一幅對稱，排着雙列向北緩緩而行。

兩幅壁畫的情節是，爲首的主人行將相會，雙方都尾隨着一羣宮女，奉侍主人。這是唐代宮庭生活的寫照。以右方即南首的一幅爲例，爲首的少女雙手交叠於胸前，緩步徐行。緊貼着她的是手捧玉盤的宮女，接着是宮女二行，手上分別捧着燭台、方盒，持着團扇、高脚盃、如意和拂塵等，最末一個捧着包袱，但此人却是男侍。這是通過畫家的藝術構思重現出來的唐代宮庭生活。出現在畫面上的婦女形象和整個場景的設計，是畫家根據當時的宮庭生活而創造的。在欣賞過程中，我以爲最有趣的是，畫家怎樣將這樣的生活通過藝術處理而產生典型的唐代宮庭婦女形象，和畫家怎樣按照僱主的意圖——或者說在僱主封建統治者的强迫之下使壁畫上出現的人物形象符合他們要求的那樣完美。

即使是對於掌握了構圖學的現代畫家來說，對這樣的生活場景處理起來也很費思考，由於兩行站立着的人物在結構上很容易陷於呆板和單調。雖然現實生活中的宮女行列很齊整而有規律，但畫家在壁畫上要求的是必須突破了這種等於呆板的齊整，因爲古代的壁畫家們明白在壁畫上出現的是繪畫藝術，爲了達到生活更美的目的，在結構上便有必要改變生活上的某些細節。按照圖意，前面的少女是作爲主人公的身份出現的，她雙手抄在胸前搭着帔巾，微笑向前有深意地凝視，欲行又止，是和前面來的婦人打個照面——那就是和左方的一幅壁畫取得聯系而構成這樣的情節——很可能，行在前頭

的少女就是墓葬的主人永泰公主。我很留意緊隨着少女的那個侍女。豐腴的面龐上是高聳的蝶式髻鬟，上穿圓領襦服下穿長裙，左手繞着帔巾，右手持着玉盤。作爲構圖上的關鍵人物，重要的是此人的視綫方向。在眞實生活中，作爲永泰公主的貼身侍女，在動勢上應該和主人取得一致，然而她却相反的回頭後望，對隨後而來的七人起着穿針引綫的作用，對欣賞者來說，她的動勢帶引着我們和後面的侍女接觸，不論隨後的侍女如何排列，總是歸結到這個集中點。這種感覺使人們意味到，這個侍女可能是這一羣侍女的領班。緊接着她的是持燭台的正面侍女和捧方盒的侍女側面，這是雙人行列；接着是左手持團扇的侍女正面，這一對人行列的另一個則是持高脚盃，她站的位置距離較遠，我們可以看到持團扇侍女的全身。如果說這之前的構圖是實，到了這裏突然出現了虛，而領班侍女的視綫和執團扇侍女的目光相接，而後者又和持高脚盃的侍女的目光聯在一條綫上，左顧和右盼之間，這個三角關係起着前後呼應的效果。再以後的變化就更多樣了，隨後的二侍女和一仕男隔開一些空間，構圖的安排使我們看到此處時大大地舒一口氣，而最後這一部份之所以不令人感到是孤立存在，乃是由於持如意的侍女和最末的男侍表現在視綫上的精神和前面領班的侍女緊密地連結在一塊的原故。一密一疏之間，衝破了原來生活場景的平板、呆滯，使它有了很大的變化而活躍起來，使原先單調的場景變得複雜、豐富了。我想重要的還在於，變化沒有使畫面變亂，無論怎樣變化，它總是被統一在主題的要求之下。人物位置的疏密有致却依然劃一齊整，方向基本一致而個別轉側、反正又劃破了這裏的一致，左顧右盼而產生的前後呼應，使畫面在運動上和情緒上連成一整體，這都是畫家在構圖設計上的獨到手法。

整個行列的少女和侍女，我們在欣賞的時候，感覺到這一羣女性輕盈的體態在微風中輕步而過，輕輕的碎步帶動着同樣輕的垂地長裙彷彿發生了微微的嗦嗦之聲。這種反應使我們感到畫家創造的形象之美，感到這個場景的美妙韻致。

壁畫裏的人物是動的，但這不是劇烈的動，它輕微得像一陣徐來的晚風一樣，把她們吹來，一種表面似乎靜止而實質是內部在輕移的動。或者說，這些人物是在徐徐前進中突然稍爲停止的一剎那，這一霎時是靜止的，但我們看到和感覺到的是它還在動，我想用靜中見動來形容它是最恰當不過的。欣賞到這種境界實在令人陶醉，說它眞實但又不是絕對客觀眞實的描寫，說它意有未盡就差不多了，也只有恰到好處或將要恰到好處之境才夠韻致吧。

要達到上述的效果，決定於畫家對於出場人物的深刻觀察，和有目的地爲體現這些人物的精神而運用自己的藝術技巧。壁畫的原始作者可能是宮庭畫家，也可能是受僱的民間畫家。畫家有可能限於認識而對宮庭婦女甚至侍女進行歌頌，而忽略了她們——特別是宮女生活痛苦的一面；畫家也有可能受了僱主的委托必須甚至强迫他們按照僱主的意圖，對畫中人物的生活進行描繪時採取歌頌的態度。不論是哪種畫家，他們在構思時都是一定程度存心歌頌她們，把她們作爲美麗的有血有肉的人來對待的，而畫家概括力極高的造型技巧更加深刻、完美地體現了這種意圖。

依我的理解，壁畫表達形像主要的也是最出色的一部份是綫條的運用，這甚至是永泰公主墓壁畫藝術的最大特色。畫家在草圖上敷彩以後的一個重要步驟是重墨勾勒，這就是那些落筆準確、符合物質質感、到了出神入化地的綫條。這些綫條發揮了它高度的造型能力，組成角色的優美體態，如果說體態是屬於外形的，畫家還有更重要的東西去豐富、充實它的體態。還是藉了那些神奇的綫條，把人物明亮、青春、微笑的面孔刻劃出來，甚至從面孔上反映出她們的內心情緒。畫家運用綫條的流暢和使用綫條的節約實在令人嘆服，用最少的綫條組成形象，表達了肉體的飽滿和衣裙的輕和軟。襦和裙不同，二者和帔巾又不同，畫家憑了秀麗、柔和的綫條表現出形態以外的質感，而衣裙的柔、輕、軟又烘托出肉體的優美、輕盈身段。完全可以這樣說，唐代壁畫家都是第一流的綫條大師。

爲了表現侍女的體態之美——比現實生活中的人更美，畫家在塑造形象時運用了一定程度的誇張。人們都知道一個人身體的長度等於若干個人頭的長度，這是一般的規律。壁畫上的女侍不能用這個比例來量度，它幾乎全不符合這種規矩。顯而易見，畫家有意把侍女的身段拉長，它的長度超過了規定好幾個人頭，在畫家看來，侍女的身段比原來的修長，這就構成了比眞實人更美的體態——我們不是在這裏討論這種審美觀點是否正確，而是指出畫家是從這種審美要求來改變侍女形象的，他們這樣做，完全是有目的的。以壁畫中手捧高脚盃的侍女爲例，從腰以下到脚部是大大地拉長了的，按照宮庭畫家的審美觀點，他們是完全有理由這樣誇張的，其結果是畫中的侍女比眞實的侍女姿態要美得多。畫家用的綫條很少，但每一綫條的上落、頓挫、陰陽、起止是那麼乾淨利落，是那麼準確肯定，是那麼沉着穩重，它們組合起來，便產生了一個有性格特徵、充滿了魅力的生命。

從墓址中走出來，地面上陽光普照，已經是初夏了，這時才感覺到墓裏的氣温很低，然而先前並不覺得，原因是我們把全部注意力集中在那些出色的壁畫上面，忘記了陰冷了。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九日

海明威留下不少遺稿

艾　常

已故諾貝爾文學獎金獲得者美國小說家歐內斯特·海明威（Ernest Hemingway）的遺孀最近在美國波士頓透露，海明威一九六一年逝世時曾留下許多未發表的手稿。

她說，當海明威和她旅居古巴時，海明威寫了不少作品，當時他手頭還有錢過活，不想即刻付印出版。乃將手稿交給她，存入哈瓦那的銀行保險櫃中。

據說，自從海明威一九六一年逝世以後，曾出版過他寫的四部書。她說，即將出版的海明威的遺書可能是一部幻想與非幻想相結合的作品。

海明威的這位遺孀最近出版了《事情的經過》一書，描述她自己的童年、記者生活以及同海明威生活在一起的日子。

海明威當過戰地記者。曾以一九五二年所寫小說《老人與海》(The Old Man and The Sea)獲得一九五四年諾貝爾文學獎金。

外國文訊

謝君誼

手

夜深沉。

窗外除了偶然傳來的狗吠聲外，似乎一切聲音都休息了。寶英獨坐斗室中，伴着三個睡着的孩子。

大寶和二寶吃過了藥，今晚睡得安詳了。雖然還冒虛汗，但這只是病後的虛弱。他們在復原中，是沒什麼大問題了。

只有小兒子，混身還熱得像塊炭，一滴汗也沒有。母親坐在他身邊，似乎覺得他身上的熱氣陣陣迫人而來。寶英又是焦急，又是憐惜。小兒子已經十天沒吃過飯了，只是吃粉，喝藥。煎藥的時候，濃濃的藥味，瀰漫了這小小的房子。這些輕煙飄呀飄的，飄着母親的希望與愛，但願愛兒早占勿藥。

寶英又默默地爲兒子用消毒火酒抹身，抹手脚的關節，用冷水爲他敷頭。她簡直是目不轉睛的看着他，怕他會抽筋，怕幼苗會夭折。這十多廿天，她沒有好好睡上一覺，雖然沒有誰不准她去睡，但做母親者的心，使她不願對孩子有一丁點的疏忽。

她想，只要小兒子出點汗，她就睡一會。因爲她整個人的感覺已好像騰雲駕霧一樣了。她如果也累倒了，就不知道怎麼辦了。她，她是不能病的。

已經十八九天沒有返工了。雖然是請了假，但是那份工，誰知道是不是能夠保住了呢？

少了近二十天的工錢，下個月的生活怎麼辦呢？三個孩子用了二三百塊的醫藥費，這個月的生活又該怎麼辦呢？

寶英望着自己粗糙的手，它是不是沒有用處呢？它爲什麼不能除去孩子的病？不能抹去心頭的重憂？

她端詳着小兒子，眼淚不知怎的像斷綫珍珠般掉了下來。她想放聲大哭，但她沒有。夜太靜了，她一哭會嚇着旁人的，而且讓孩子看見總是不好。

她默默地想把眼淚抹乾，但爲什麼總是抹不完呢？

小兒子翻了個身，寶英驚喜地看見他的額頭開始有汗了。頸和手也都有汗了。她忙用乾毛巾給他揩抹。呀，頭也凉了一點了。孩子呀，願你早點痊癒吧。如果明天熱度退了，做媽媽的就可以返工了。孩子，你知道媽媽爲什麼那麼急於返工嗎？

寶英遙望窗外，夜好濃好黑。人們大多進入夢鄉了。他們會有個好夢嗎？

靜寂無聲。有誰能有遠處燈光一樣寧靜的心境呢？寶英的心潮澎湃起伏，不能自已。

結婚十五六年了，歲月似乎不短，但一幌眼也就過去了。

無盡的煩惱緊纏着她，許多時她都覺得太累了，眞的太累了。

煩惱的是什麼？無非是柴米油鹽醬醋茶。

自從添了孩子，經濟就從沒有寬裕過。她預一個、抱一個的踏遍大街小巷，找些手作回來做。廉售了每天的休息時間，換回一元幾角。她是這樣需要那一點錢。不，不是她需要，是家庭需要，孩子需要。她愛她的孩子，她愛她的家庭，她在默默的辛勞中，獲得了愛與被愛的幸福。

那時候，她年輕，她不知道疲倦是什麼。……一年，兩年，三年，日子飛快的過着，孩子們要唸書了，房租加了，物價漲了，每天掙兩三元已經沒有多大用處了。她不能不到外面工作。雖然內外兼顧，會有困難。但是，這何只是寶英一人如此呢？

然而，再辛勤也似乎沒有用。物價的暴漲，像無形的繩子，綁着她的咽喉，教她常有窒息的感覺。

一年一年的過去了，孩子們高大了，而負担也就更重了。寶英有時望着自己粗大的手，覺得它眞沒有用。它雖然整天操作着，但是它只能替個別的旁人生產更多的財

富。却並不能保障自己一家的溫飽無憂——自己所求，其實只不過是日常的粗衣淡飯，和遇生病時，不爲醫藥發愁。但是它不能啊！數不盡日子的苦活，使這雙曾經是柔軟的小手，變得粗糙起繭，指甲也又厚又硬，但它的主人曾得過什麼呢？只是像野豬般勉活下來就是了。

寶英夫婦在生活綫上竭力的掙扎着。貧窮是很可怕的嗎？不！它只是個可惡的東西！它最不公平，它竄不進巨家大戶之門，善於巧取豪奪者之門，只找善良的小人物欺凌着。它把太多的人迫得常常喘不過氣來。

有時候，生活的陰影覆蓋般籠罩下來，需要陽光啊，但暖陽照射在何方呢？

寶英覺得「工業不景」或「工業復甦」也是一個樣，她依然不停的工作，但她依然貧窮。她不相信這類文字遊戲；她相信事實。當她拿着一月辛苦所得的工錢，轉瞬煙消雲散，她知道了什麼是「通貨膨脹」，這些反應是直覺的。

寶英越想越遠，她望見孩子的汗越來越多了。她忙去揩抹。小寶的額頭開始在回凉，她想這十多天的不眠不休總算有個結果了。有什麼辦法呢？唉！

明天總可以返工了吧？能夠返工就好了。

她用手撫摸孩子，小寶的熱終於回復正常。她笑了。

孩子的爸爸也快放工了吧，這麼多年同經風風雨雨的丈夫，已是生活中不可分割的一部份了。想起他，寶英整個心都温柔甜蜜起來了；到有一天，孩子們長大了，他們會展翅高飛，會有他們自己的天地。那時候相依爲命的只是兩老，他們會有共同的語言，共同的故事，他們將這樣共同走盡人生的旅程……她終於睡去了。

清晨。

左鄰右里的鬧鐘此起彼伏的響着，寶英給喚醒了。她用手撫摸了孩子，小寶的熱度終於回復正常了。她笑了起來，她覺得今天眞是最美好的一天，孩子們終於戰勝了病魔，她又可以重新投入戰鬥——可不是嗎？生活從來就是不停的戰鬥！

她走在街上，吸着清晨的風，有說不出的舒服。這城市的空氣縱使是渾濁的，生活縱使是繁忙的，但清晨的風還是可愛的，風輕拂着她的黑髮，她有一剎那間的滿足。

她回到了工廠。

工廠，是寶英最熟悉的地方了。她有近二十年的歲月消磨在工廠裏。大廠、中廠、小廠她都跑過。每間廠對工人的要求都是一致的，就是要爲廠方搏盡每一分鐘。但是就算工人眞的搏盡了，有些人還是不稱意的。

她一回到工場，一些工友忙問她怎麼了，她說：「風吹鷄蛋殼，財散人安樂咯，沒辦法了，那些『化骨龍』。」

「寶英，你也瘦了一點哪。」

「睡不夠呀。」寶英苦笑着。

「我們也睡不夠的，加了一個星期的班了，每晚加到十一時，倦得要命。手痛，脚痛，腰酸背痛，看來眞要賠上老命了。」

「沒辦法哇，凡人、凡人，就得個『煩』字了。沒工開餓死，有工開趕死。橫死豎死，總之這輩子就是做死。」大家七嘴八舌的說開了。

「有班加嗎？」寶英的眼露出一股光亮。

「是呀，不加也不成。這批貨聽說還有半個月左右就趕完了，到時恐怕又得淡過淡菜了。」

「有得加班就好了。」寶英這樣說。

「當然啦，寶英，不管怎樣說，誰不想多掙一兩個錢呢，誰知道什麼時候又要輪工呢。」

開工的鐘聲響了，大家走回機位了。

寶英是負責「焗骨」的工人，「焗骨」就是把褲型固定下來。

這是一間出產牛仔褲的製衣工廠，一條褲子的完成，

當然經過許多生產工序：裁，車，洗，洗的時候要在水裏放點牛油哩。奇怪嗎？牛仔褲也要吃牛油。再去焗骨，包裝。說起來很簡單，但每條褲的完成，工人們眞的爲它流過不少汗的。

寶英是負責焗骨的。焗骨機像個血盆大口一樣，它把口張開了，寶英就把褲子放進去。用手把褲身掃好，脚掣一踏，焗骨機就合起來和牛仔褲親熱一番了。焗的時間是不能少過三分鐘，也不能多過五分鐘。

三分鐘左右了，寶英想按控制器的時候，奇怪，怎麼不見了？但一會兒，焗骨機却自動張開了嘴巴，寶英便把褲子拿出來，再放一條進去……每一回把褲子拿出來，又放另一條進去，焗骨機都是自動張開。那個由工人自己控制時間的掣在哪裏呢？她好想問問大家，但此刻大家都忙，都在專注「搏殺」，她也不能例外。這個悶葫蘆留待放工後，再去揭開吧。

放工了。

寶英追問四姑：「四姑，怎麼我那部機的一個掣不見了？」

留在廠裏吃飯的工友哄笑起來了，不知誰這樣說：「大家的掣都不見了，是實行『唔制』呀。」

是什麼一回事呢？自動焗骨機本來是有兩個掣的嘛。一個是自動的，一個是由工人控制，隨按隨起的。這是保險掣、安全掣啊，怎麼自己休息了這些天，就全部不見了呢？

「爲什麼會這樣呢？」

「當然是老板才有權把掣拆去呀。」

「他爲什麼要拆？」寶英問。

「他不相信我們呀。現時趕貨，他一面把我們催得手忙脚亂，一面又怕我們焗的褲子不夠時間，不合規格。所以將人工控制器拆掉，只留下那個由時間控制的自動掣。」……

一天，兩天……十多天了，工友們連續加開夜工至十一時。大家都倦得要死。每天那十多小時的緊張勞動，使每個人都像夢遊病患者，不知自己在做着什麼。手在無意識的又撥又掃，脚在胡裏胡塗的踏。這時候，她們只希望能好好的睡上一覺，但有時候這又是多麼「奢侈」的想頭。她們在死撐着，死撐着。

是最後一天了。這批貨一定要今天完成，明天一早就得付郵了。

大家實在倦得要命，塗藥油、喝咖啡，都起不了什麼作用了。這一天每分鐘都像一年那麼長……終於捱到深夜

十一時了。女工們舒了口氣，有些索性伏在焗骨機上想歇一歇。

「喂！不能收工呀。大家幫幫忙，再趕一趕，做多幾個小時吧。」組長來這樣跟大家說。

「收買人命嗎？」不知誰說了一句。

「沒辦法啦，這批貨趕不起，可不成呀。」

有個小女工委屈地哭了，她太需要睡眠了。她太累了。

「哭？哭什麼？你想不幹哪？」組長瞪了那個小姑娘一眼，而她的話其實是跟大家說的呀。這就是壓力，這就是工人們說不出的苦呀。

大家又埋頭埋腦的工作了。

凌晨。

一點。兩點。三點。

「哎喲！」是誰尖叫？

尖叫嚇走了睡魔，大家在搜索這驚心動魄的叫聲。是誰呢？

是寶英。豆大的汗珠滿佈她的額頭，她眼淚直流，她臉青唇白。而她的手，她那雙手讓焗骨機咬住了，牢牢的咬住不放。

她尖叫，呻吟，接着暈了過去。

大家只是目瞪口呆的看着她給緊緊咬着的雙手。有些因悲憤而哭，有些因驚慌而哭。但大家都無能爲力。因爲那由人操縱的掣給拆掉了，而那自動掣却是硬心腸的，不因人們的焦急徬徨而提早張開嘴巴的。

組長來了，沒有辦法，老板來了，也沒有辦法。大家眼睜睜的看着寶英受盡折磨，大家的心是怎樣的絞痛啊！什麼是殘酷？這就是了。

過了四分半鐘，焗骨機才自動張開嘴巴。寶英的手在高熱的重壓下，已皮開肉綻，變得血肉模糊。她人雖然暈了過去，但她那雙手却在不停的顫抖，這是如何的觸目驚心！

眼淚佈滿了每個工人的臉孔，如果這些眼淚是聖藥，寶英的手就會很快好起來。可惜，這些眼淚是軟弱無力的，弱者的同情在這地獄世界中，能有什麼用呢？

大家給寶英加衣，給她塗抹藥油。唉！也許讓她昏迷是好事，那刺心的傷痛實在太難受了。

老板並不是把寶英送去醫院，他把她送去私家醫生那裏……

當寶英打過了針，敷過了藥，而清醒過來的時候，老

寶英的手在高熱的重壓下，已變得血肉模糊；她暈了過去，但她雙手却在不停顫抖。

板這樣跟她說：「你今次這樣的不小心，我也很難過。這是大家都不想的。是嗎？我負責醫好你的手，以後讓你做個副組長。這件事希望不要張揚出去，以後也不要再提起了。」……

寶英目送老板離去，她什麼也不會想，她需要休息。能讓她睡在床上，就算不再醒來，她也不計較了。

當她回到家裏，孩子和丈夫看見她那受傷的手都呆住了。丈夫想問她什麼，但看到她那蒼白的，沒有血色的嘴和臉，看到她那失神的眼睛，就住口了。她什麼也不說，一步一步的走近床邊，她有氣無力的把自己挪向床上，丈夫幫助她睡好，替她蓋好被。不一會，她就睡着了。她的臉不時顯現痛苦的抽搐。……

她睡醒了。這時候那無盡的痛苦就來侵襲她，雙手的痛楚是入心入肺的。這時候她才想起了她爲什麼受傷。是了，當她把手伸進焗骨機裏，把褲掃平的時候，人已迷迷糊糊，還未縮手，不知怎的，焗骨機就狠狠的咬着她的手……是了，是這樣的了。

雙手給綳帶包紮着，她不知道自己傷得怎樣，但一定不輕。澈心的痛，失眠之夜是這樣告訴她啊。她又想起了老板的話：「你今次這樣的不小心，我也很難過。這是大

家都不想的。是嗎？我負責醫好你的手。以後讓你做個副組長，這件事希望不要張揚出去，以後也不要再提起了。」是我不小心嗎？眞的是不小心嗎？

不要再提了？爲什麼不要再提呢？我的手會殘廢嗎？殘廢？天哪！假如我殘廢了，將怎麼辦？怎麼辦呢？

日子一天一天的過去，每換一次藥，就是受一次磔刑。那雙手還是又紅又爛，很可怕，很可怕的。

吃飯，喝水也要孩子幫忙。連澡也不能洗……生活上許多的不便，使寶英暴燥了起來，原來自己那雙手是很可愛的，很有用的，很能幹的。手，有一雙健全的手是多幸福呀。

如果沒有了手，今後誰去照料生病的孩子？如果沒有了手，如何去勤儉持家？如果沒有了手，如果沒有了手啊，將會怎麼樣呢？

寶英休息了三個月，也醫治了三個月，那雙手雖然略有起色，但還是在痛，還是什麼也不能做。

這天，寶英回廠去支薪金，老板却跟她說：「我已經醫了你三個月了。你也支了三個月的薪金了。你又什麼也不能做，好像是個無底洞似的，我可不能白養你一輩子呀。現在我多付一個月薪金給你，下個月你不如另謀高就吧。你做組長又不夠資格，你如果不走，就繼續焗骨吧。」

這是什麼話？寶英呆在當場。她嘴唇動了又動，可是就是說不出話來，眼淚奪眶而出，她錢也不拿，就走向工場。

大家看見淚人兒般的寶英，都嚇住了。寶英高舉了雙手，向工友們說：「老板要我另謀高就，你們說，我該怎麼辦？他說我做組長沒有資格，要我繼續焗骨，但我的手，現在拿雙筷子也顫抖個不停呀。你們說，我該怎麼辦！」……

是的，寶英該怎麼辦呢？她眞的前路茫茫嗎？讓大家爲她找答案吧。

劉於斯

錯在何方？

一

在厨房做飯的礦叔聽到珠珠的啼哭，連忙把石油氣爐關掉，放下鍍中的肉片炒菜心，跑出屋外去看個究竟。

珠珠面色青白，驚恐萬分，揩着眼淚向礦叔走過來。

礦叔連忙迎上去，一手抱起了她。

珠珠伏在爸爸的懷抱裏，仍然像一隻受追逐的兔子，惶恐不寧。

礦叔呵護着珠珠，只見她臉上有瘀黑，花裙子撕破了一角。礦叔敏感地把珠珠的裙子揭開一看——

內褲不見了，下體紅腫。

剎那間，礦叔的心注滿了鉛，往下沉；全身的血液，却往上湧！

珠珠遭受狼害了！那「狼」，是色狼。

珠珠今年只得三歲多。剛才，礦叔放工回來，礦嬸叫他看住珠珠，她自己則拿了一袋已車好的手襪，交回給廠家去。礦叔在厨房做飯，一時大意，讓珠女跑出屋外去玩。

這裏是一個「新村」——廉租屋區。礦叔一家住在二

樓。樓下的一個小廣場，常常都混集着許多玩耍的小孩和賣零食的小販。對於缺少大人看管的孩子們來說，那確實是個好去處。但自從上月起，家長們心上都蒙上一層陰影，不大放心讓孩子們獨自出來玩耍。——特別是女孩子！

上月初，在本新村的一座大厦的垃圾房，發現了一具童屍，內褲被褪去，下體流血……，受害者是一位八歲的女孩。

不到一個星期，又有一個六歲的女孩在梯間遭受强暴……。

珠珠，已經是一月之內的第三名受害者！

礦叔抱着珠珠，一股悲憤衝上來，令這粗獷的漢子也忍不住滴下眼淚。

這時候，礦嬸也交完貨，回來了。當她知道發生了怎麼一回事，不禁呼天搶地，大叫大喊，咒罵那害人的色狼，摟着女兒痛哭失聲。

被驚動的街坊鄰里，也早已紛紛圍攏上來。

一團怒火，在人羣中燃燒，翻滾，越滾越大。

有的要打電話報警。但有的說，垃圾房命案已經發生一個月了，警方至今仍沒有半點頭緒捉兇手，報警有什麼用？而且，縱使捉到犯人，也不外輕判了事，太便宜了他們。

有的趁此告誡自己的女兒，並把在屋外玩耍看熱鬧的孩子喚回屋子裏。

珠珠遭受蹂躪的消息，立刻傳遍了附近居民。人們震動，人們憤怒。誰家沒有女兒？誰家的女兒都可能成爲那禽獸吞噬的下一個對象！

不捉到兇手，廣大的良善的居民就不得安寧。

有人指出：一個月之內，先後發生三宗强姦案，色狼的手法很相似。這說明，色狼經常在本區出沒。

有人進而推想：說不定色狼還沒有離開本區，甚或就是住在本區的害羣之馬。

把色狼找出來！把兇手捉起來！——這是幾千個居民的共同呼聲。

有人提議：何不帶珠珠到附近看看，說不定能碰上色狼，找到那禽獸。

礦叔二話沒說，立刻抱着珠珠，向樓下走去。礦嬸和一羣義憤塡膺的街坊，緊緊跟在後面。

礦叔對珠珠說：

「珠珠，你不要怕。你告訴爸爸，剛才是誰欺負你的？你告訴爸爸，不要怕……」

珠珠這時候驚魂稍定。她很懂事似地點着頭。

礦叔他們來到小廣場上。

廣場，還是鬧哄哄，賣成衣的，賣生菓的，賣零食的，應有盡有；大大小小的孩子，在追逐，踢球，玩耍……。

礦叔抱着珠珠，在人羣中穿來插去。礦叔不斷問：「珠珠，有沒見到欺負你的人？」但珠珠總是搖頭……

突然，有個人引起了礦叔的注意。

那是一個身材瘦削的青年，穿著殘舊的藍色牛仔布的西裝上衣，骯髒的粉藍色牛仔褲，頭髮散亂。當他無意中看見珠女，竟然有點驚惶。這引起了礦叔的注意。他問珠珠：「這個人你有沒見過？」

珠珠點點頭。

「是他欺負你嗎？」

珠珠遲疑了一下，又點點頭。

礦叔滿懷怒火，迫近那青年。那青年覺察了，竟然拔脚要跑。但礦叔比他快，一步衝前，用他那强有力的手揪住了他。問：

「是不是你欺負我的女兒？」

那人沒有回答，僅笑。

這時候，礦嬸和那羣見義勇爲的坊衆，也已跟上來，團團圍住這可疑的青年。

礦嬸眼尖，看見青年的西裝衣袋裏有一角紅色的東西露出。礦嬸敏感地想到什麼，立刻上前把它抽了出來——那是一條女孩子的紅色內褲！

珠珠的衣服，都是礦嬸親手買，親手洗的，她認得出，這是珠珠所穿的！

礦嬸手裏拿着那條內褲，忍不住一陣悲憤，厲聲叫道：「這是我珠珠的！這是我珠珠的！」

人證物證俱在，眼前這個飛型青年是抵賴不了的。他就是色狼、色魔！

青年的臉色也變了，畏縮成一團。

「打！」人羣中有人喊道。

積聚多時的怒火，爆發了！

人羣擁上去，拳頭，皮鞋，對準着色魔，打！

打！打！打！

色魔哇哇直叫，但被人們的咆哮聲和拳打脚踢聲掩蓋了。

只要想一想垃圾房裏那女童屍的慘狀，只要想一想那一個又一個的女孩遭受蹂躪，人們的拳頭就充滿了氣力；

一些過路的街坊聽說捉到了色魔，也湊上來，打！

打！打！打！

色魔遭受了應有的懲罰，漸漸地連叫聲也微弱了。

這時候，一隊警察已經聞訊趕至，格開了憤怒的人羣，救出了色魔。

跟着，色魔被送去醫院。珠珠也被送進醫院檢驗。礦叔和幾個街坊則跟警察回警署錄取口供。

廣場，又恢復了常態，鬧哄哄的，擺賣的擺賣，玩耍的玩耍。只是人們多了一個話題，大家都在談論捉色魔的事。

人們從色魔在一連幾宗疑案中的表現，以及他在事後拿走受害者的內褲等怪異舉動來判斷，說他是個「性變態者」。有的更仿如權威的精神分析專家，大談性變態的各種成因和表現。

本來，「性變態」這一名詞，是精神病理學和弗洛依德的一類著作裏才可見到的。可是，你聽，如今一般人也能琅琅上口，甚至十來歲大的孩子，也似懂非懂地聽着，談着……。

外來的人，一定會爲我們這地方「性知識」的普及驚嘆！

二

礦叔到警署錄了口供，又連忙趕到醫院看望珠珠。醫生說，珠珠只遭受狎弄，傷害不算嚴重，不必留醫，可以出院了。

礦叔心裏明白：皮肉傷是容易痊癒的；但精神上的創傷，將伴隨珠珠一生。

想到這裏，礦叔就更加痛恨那色魔。這種匪類，眞是十惡不赦的罪犯。

第二天，礦叔又被召去警署問話。在警署，他得知與珠珠有關的案件有了驚人的發展。

目前仍在醫院留醫的可疑色魔竟然是個女的——女扮男裝！

警察還說，疑犯是個白癡，又是個不大能言語的半啞巴。所以，警察向她問口供，也問不到什麼。

疑犯是個女的，女扮男裝，這眞是離奇！消息傳開之後，「性變態」之說也就更加有了證據，同時也增加了新聞的轟動性。

可是，礦叔却耿耿於懷。他的想法是：既然疑犯是個

白癡，那麼其犯罪也可能是無意識的，對她的懲誡也就失却了意義。而且，縱使把疑犯打死，也不能補償珠珠所受到的損害。

礦叔又想：那個疑犯，說不定在小的時候，也如珠珠那樣天眞可愛，那麼她爲什麼長大了變成這個樣子呢？難道是天生如此的嗎？

這樣一想，礦叔竟有點迷惘了。一方面，他憤恨疑犯那戕害女童的行徑；另一方面，他對疑犯發生了興趣，想知道她的身世，她爲什麼犯罪。

礦叔向老伴提出，要到醫院看望疑犯。

礦嬸聽了，驚訝了好一陣，她說礦叔簡直是瘋了，竟然要看望一個不共戴天的仇人。礦嬸說，如果她見到疑犯，一定再痛打她一頓，那天還打得不夠痛快。

妻子的情緒，礦叔是理解的。有誰不愛自己的女兒？有什麼比疑犯對珠珠造成的損害更大，如果那宗垃圾房的命案也是這個女扮男裝的疑犯幹的，那麼，判其死罪也是便宜了她。

可是，礦叔也想到：疑犯也有父母，疑犯的父母也一定痛愛他們的女兒，如果他們知道女兒變成這個樣子，他們也一定很痛心，就像這時候他和礦嬸的心情那樣。

礦叔是認眞的。他不理會礦嬸的反對，眞的到醫院看望那疑犯去。

這是個嚴重的嫌疑犯，被關在醫院的犯人房，門外還加派了警員駐守。警員當然不讓進去。礦叔向他們撒了一個謊，自稱是醫院的電工（他本來就是幹這一行的），要進房查電綫，警員這才讓他進去了。

疑犯躺在病床上，手、脚、頭，都有綳帶纏結。——這是她受了懲罰的結果。礦叔這時候冷靜地看看她，覺得她果然有幾分秀氣，不脫女兒的本色。

疑犯也發覺了礦叔，她有點驚慌，「呀，呀，呀」叫了幾聲。

礦叔雖仍滿懷憤怒，但力求安詳，不想把對方給嚇着了。

礦叔走近她的床沿，誠懇地問：

「你叫什麼名字？」

對方傻笑。

「你家住在哪裏？家裏還有什麼人？」礦叔又問。

回答他的還是傻笑。

「你爲什麼要女扮男裝？」

她「呀，呀」，叫了兩聲。

「你爲什麼要幹那些傷天害理的事？」礦叔一邊問，一邊用手勢加强他的意思。

對方不再傻笑，「咿咿唔唔」，像要說什麼，但說不出。

跟着，礦叔再問她幾個問題，但她都是癡癡呆呆的，一味傻笑。

礦叔問不出結果，又怕呆久了露出破綻，只好退出病房。

離開醫院之後，礦叔更加感到迷惘。從疑犯的表現看來，她確是個智能不正常的人。但縱使是白癡，也有清醒的一刻。剛才，當他問她有沒有幹那些壞事時，她的反應就好像是清醒的，好像有什麼要辯白，但說不出。另一方面，既然她的智能有問題，那麼她又怎能一而再的犯罪，而且手法乾淨利落呢？

良心的牽引，使礦叔要對她的身世追查下去。他想，身體有缺陷的人已經很不幸，萬一她是無辜遭冤枉，那麼，自己於心何忍呢？

礦叔想：如果她是新村附近的居民，一定有人認識她。果然，礦叔從一個小販的口中，得知她是一個外號叫垃圾婆的女兒，住在附近一個徙置區的第七座。

有了這條綫索，礦叔終於找到了那個垃圾婆。礦叔還向垃圾婆的鄰居探聽到：垃圾婆姓葉，人們叫她葉婆。至於她的女兒，人們都叫她做啞女，沒有人知道她的眞正名字。

葉婆住在徙置大厦的一個室，木門沒有上鎖。礦叔推門進去，一陣腐臭的味道撲鼻而來，整個房子堆滿了破爛雜物。有個老婦就躺在垃圾堆裏的小床中。

礦叔叫了一聲「葉婆」。

老婦睜開眼，對於礦叔這個陌生人的闖進，並不吃驚。大概因爲她房子裏有的只是垃圾，不必担心刼匪會光顧。

礦叔就在垃圾堆上找個位子坐下，與葉婆傾談起來。葉婆並不理會對方是什麼來頭和身份，不論礦叔問什麼，她都照答。看來，在她的心目中，只要有人肯走進她這間充滿腐臭的房子，她已經很感激，已經確認對方一定是個好人。因而，礦叔順利地了解了她的一些情況。

她一向以揀破爛爲生，所以屋中堆滿了垃圾。那都是揀回來的。這幾天，她風濕症發作，躺在床上動彈不得，只靠揀回來的一些餅乾充饑。

問起她的女兒——啞女，她似乎還不知道女兒已成了嚴重的嫌疑犯。她說，啞女也是在街頭遊蕩，揀破爛，揀到什麼就吃什麼，有時候，幾天幾夜也不回家，已經習以爲常。

礦叔暫時不把啞女涉嫌風化案的事情告訴她，而先問她啞女是不是眞啞。

葉婆麻木的臉上抽搐了一下，痛苦地告訴礦叔說，那是在女兒六歲的時候，也是在丈夫病死不久之後，有一次，女兒病了，發高燒，沒有及時醫理，燒得很厲害，後來雖然從鬼門關中救回來，但病愈後便成爲白癡，成爲啞巴。啞女今年已經十八歲了。

看來葉婆還是很痛愛自己這個女兒的，她說她們母女倆相依爲命，只有她能夠明白女兒的意思。啞女也只有在對着母親的時候，才表達得出自己的意思。

這母女倆的身世，令礦叔也感到悽然。頓了一下，他問：「葉婆，啞女爲什麼要女扮男裝？」

「哦，那些衣服，都是揀來的。……一個女孩子，滿街跑，又是傻的，很容易受人欺負，給人非禮。在她十歲的時候，曾經被一個該死的色狼姦污。自此之後，我便讓她穿男裝，扮成男孩子。」葉婆低聲訴說。

聽到這裏，礦叔更加震驚和迷惘。眞想不到，啞女本身也是一個受害者，礦叔忍不住喟然嘆道：「葉婆，你的苦心我明白。但長期把她扮成男孩，使她的心理也變得不正常，反而累了她。」

「你說什麼……什麼心理？」葉婆不明白礦叔的話。

礦叔於是把啞女被捕的經過告訴了她。

葉婆聽了，有點憤激，掙扎着爬起來，穩重地說：「不！我的啞女雖然傻，但心地良善，不會坑害人！」

礦叔心裏很亂。眞難相信，身世這樣不幸的啞女，會是可怖的變態色魔。那麼，坑害珠珠的眞正罪犯又是誰呢？

礦叔扶起葉婆，說：「走，我和你去見啞女！」

三

礦叔幾乎是揹着葉婆，才來到醫院的。

當警方聽說葉婆是疑犯的母親，能夠幫助他們問口供，當然歡迎。

礦叔和葉婆進了病房。葉婆顫抖抖地用手撫摸啞女那被痛打的遍體傷痕，眼淚忍不住撲簌簌地滴下來。

說也奇怪，啞女見到自己的母親，神智也似乎正常了一點。她不再傻笑，臉上流露出孩子氣，眼裏滾出兩顆眼淚。

葉婆和啞女比比劃劃，談了一會兒之後，轉而告訴礦叔道：「啞女說，她在樓梯轉角處揀到一條女孩內褲，就

被人打成這個樣子……。」

礦叔一聽，霍地楞住了。他這時候的心情，比當天發現珠珠被人非禮時更加難過！

警方沒有立即放了啞女，他們說要繼續偵查並檢驗啞女的神經……。

四

礦叔從醫院回到家中，心裏像塞了一塊石頭，十分沉重和煩悶。想起那天一拳一拳痛打在啞女的身上，這時候就像打在自己的心上。他抱起珠珠，責備她道：

「珠珠，到底是誰欺負你？你爲什麼亂指一通?!」

珠珠被嚇得「哇」的一聲哭起來。珠珠只是一個三歲多一點孩子，而且當時是在驚慌之中，你能要求她什麼呢？

礦叔嘆一口氣，把珠珠放下。他又怪礦嬸魯莽。要不是礦嬸揪出那條珠珠的內褲作物證，人們也不敢肯定啞女就是色魔。

礦嬸內疚地說：「那條內褲的確是珠珠的，我怎知道那人是白癡，怎知道她是從樓梯口揀到了珠珠的內褲？一定是那殺千刀的色魔把珠珠的內褲褪了，扔在樓梯口。她眞傻，爲什麼要揀這內褲呢？」

「她是隨街撿拾破爛的，而且本來就是一個傻人呀！」礦叔頓脚說。

礦嬸無言以對。

礦叔想：這事也不能儘怪礦嬸，她當時也是在盛怒之中，那能考慮得那麼周詳？於是，他又怪自己輕率。然而，實在的，首先動手打啞女的並不是礦叔，而是那羣義憤塡膺的街坊。

可是，這能責怪那些街坊嗎？治安越來越壞，劫匪、色狼，無日無之，人們在生活重壓之下，還要担憂受驚，時刻耽心自己的生命財產，耽心兒女的安全。劫殺、姦殺，好像是吃飯睡覺那樣平常，管治安的又毫無辦法。人們對那些猖獗的匪徒，早就恨之入骨，恨不得食其肉，寢其皮。那天，縱使受害者不是自己的女兒，礦叔也一定加入痛懲疑犯的行列……。

礦叔千頭萬緒，想來想去，就是想不出個所以然來。

五

兩天之後，礦叔被召到警署，坐堂幫辦對他說：

「那個被你們痛毆的啞女，已經證實是無辜。在一連幾宗的非禮案中，受害者身上都留有疑犯的精液，這當然不是女扮男裝者所幹的。所以我們決定放了她。……但是，你們把人毆傷了，我們決定起訴你和當天參加毆人者，控告你們蓄意傷人。請你辦担保手續！」

礦叔辦了担保手續，離開警署。他有點忿忿不平，想：我和見義勇爲的街坊們果眞犯了罪嗎？

他想了又想，最後的結論還是不能怪珠珠，不能怪礦嬸，也不能怪他自己和街坊們。

誰也不能怪！

最可恨的還是那仍然逍遙法外的罪犯！

如果捉到他，一定要狠狠地懲罰他，痛毆他！

可是，礦叔又想：如今罪犯那麼多，他們是天生要來犯罪的嗎？

於是，他又從好的方面想：要是葉婆的女兒沒有失聲，沒有變白癡，沒有女扮男裝；要是自己那天看住珠珠，不讓她下樓；要是啞女沒有揀了珠珠的內褲；要是這地方沒有那麼多作奸犯科的混蛋……。

然而，這一切畢竟都已發生了，無可挽回了。但礦叔在心裏問：罪惡是一定要發生的嗎？要是有個不產生罪惡的地方，那該多好！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

編纂霍恩法畫家連環畫百科全書

喬桑

美國契爾希出版社（Chelse House）出版了《世界連環畫百科全書》（The World Encyclopedia of Comics），由法國人莫里斯・霍恩(Maurice Horn)編纂。

霍恩是國際有名的連環畫專家，他在這本書中提供了世界範圍的連環畫圖景。除霍恩自己的作品外，還有屬於十一個國家地區的十四個連環畫作家的作品。除收集衆多連環故事外，還收入了幾篇有關連環畫的專論文章，如：《世界連環畫簡史》、《十八世紀迄今的世界連環畫藝術年表》、《世界連環畫分析概要》等等。

這本書將展示出一幅形形色色的世態畫。其中有科學探險故事，森林探險故事，戰爭故事，和歷史神話故事等等。

書中作品不少曾在報刊上載過，爲讀者所熟悉；有的則已搬上了銀幕。評論家認爲這本書富於娛樂性、知識性和濃厚的土風趣味。可惜編纂者把好壞作品兼收並蓄，沒有經過較嚴格的選擇。

外國文訊

人約黃昏後（下）

金依

杜光跑到灣仔，找一位在醫生醫務所做清潔工的阿嬸。

「你們醫務所找到辦登記的職員沒有？」阿光問：「我給介紹一位。好不好？」

「我替你問問醫生吧。」阿嬸道：「是怎樣的人？叫什麼名字？多大歲數？」

「是這一屆中學畢業的女學生。」阿光道：「名字，我也不知道。」

「你去問清楚。」阿嬸道：「連名字也不知道，我怎麼替你去問？你又不是第一天去做工，這規矩也不懂？不是你女朋友吧？」

「阿嬸，你幫個忙吧！」阿光道：「當然不是我的女朋友，女朋友怎會不知道名字？」

「連名字都不知道，你也肯替人找工做？」阿嬸問：「是怎麼一回事呀？」

「是街坊。」阿光只好說：「希望做護士，但會考成績不理想，不能升學，我想幫她。」

「好吧！」阿嬸道：「明天帶她來找我，我帶她見醫生，我知道今天還沒僱到人，至於成不成，我可不敢担保。」

「當然了。」阿光忙道：「明天我帶她來。」

「是看見你這樣熱心，我才幫你。」阿嬸道。

「對對，對對！」阿光高興地，趕回柴灣通知那少女。

他從灣仔趕回柴灣，跑到那小公園裏，公園裏一個人都沒有，剛才喧鬧的小亭子，也人去亭空了。

阿光只好跑去找阿慧。

阿慧住在同一座樓，也在同一層，只是隔了十間八間屋。他上樓梯，先到了阿慧的房子，再走一小段走廊，才到他自己的房子。

阿光找到了阿慧，問：「剛才想做護士那位小姐呢？她叫什麼名字？」

「她叫美琪。」阿慧道：「你找她有什麼事？她已經回家去了。」

「我介紹她當診所職員。」阿光道：「也許有機會學學做護士的工作。只不過在診所做，不是在醫院做。要是她願意，明天一早到我寫字樓，我帶她去見工。」

「那麼，現在就去找她！」阿慧馬上出來，帶阿光去找美琪。

美琪也住這個屋邨，但不同座，而且比較遠，要走一段路。

「你剛才回過家了吧！」阿慧問。

「沒有。」阿光道：「我從小公園出來，便到灣仔找那位在醫務所做的阿嬸，然後又跑到小公園，不見你們，便來找你。」

「那麼，你還沒吃飯？」阿慧問：「你不知道有人找你？」

「吃飯？有人找我？」阿光想起了，他也是個聰明人，知道阿慧是見過阿意了。便說：「見了美琪，說好明天的事再回家去就是了。」

「不，我自去找美琪，我會告訴她明天去找你，你得趕快回家。」阿慧站住道：「人家等你半晚，不着急嗎？」

「你是說阿意？」阿光繼續慢慢前行，並沒有停步，阿慧只得跟在後面。

「就是她。」阿慧道：「她到過小公園找你，不見你，却跟我們談談笑笑，我們把她叫做師傅呢！」

「師傅？」阿光失笑道：「你們是中學畢業生，她却只唸了很少的幾年書，你們每一個做她的老師，還有多餘的呢！」

「不，她可以做我們做人的師傅！」阿慧正經地說：「她說，如果我們願意打西人工，去帶鬼仔，她都可以教我們。」

「眞笑話！」阿光道：「她大言不慚了。你們都是書院女，十載寒窗，還有去打西人工、帶鬼仔的？而且就算去，也一定比她强，她會教你們甚麼？」

「不，她說的都是眞的。」阿慧道：「我們十載寒窗，都只是啃書本上的東西。當我們去做暑期工時就知道，那只是一個基礎，實際的工夫還要從頭學起，也許我們會學得快一些，但也還是要做過才知道。如果我去做西人工的話，沒有人指點，我也無從入手呢。」

「這也當然。」阿光道：「不過這也很簡單，不是什麼『做人的師傅』。」

「怎不是呢？」阿慧只是要爭論：「我們四個人，正在小公園的亭子裏談論，我們在說：我們總算中學畢業了，到底有沒有用呢？要說有用，爲什麼得到六個『良』的，升學還有困難，成績合格的要找一份『理想』工作也那麼不容易？如果說沒有用，我們到底是中學畢業生呵！後來意姐一來，我們才知道，原來我們還可以去做西人工，還可以學，她還可以給我們介紹，教我們做。我們才知道，人生天地是那樣的廣濶，所謂『理想』工作原來範圍那麼狹窄。意姐對我們可很有啓發，你說，她還不是我們做人的師傅嗎？」

阿光摸摸頭，他想不到，這幾個中學畢業生，對這個普通的阿嫲，竟是那樣的敬佩。

「你們過於誇獎她了。」阿光畢竟要說句客氣話：「她只是個很平常，很平常的女傭，再平常不過了。」

「是平常的，才最不平常！」阿慧道：「你想想看，我們唸中學的，哪一個不是想出人頭地？結果，每每都鑽了死胡同。像意姐，你以爲她平常嗎？從我們的眼光中她就不平常。她很達觀，不像我們患得患失，心事重重，我們只要看見她，她不用說多少話，我們就覺得她胸襟像海一樣寬，像天空一樣寬，不像我們，都鑽在牛角尖裏！」

「牛角尖！」阿光吃了一驚，他腦子裏像閃了閃光。「不錯，我是不是鑽進了牛角尖呢？」

今晚，他本來約了阿意見面，但是，他會考落第了，無面目見阿意。

無非又是：「我還是做個 boy，將來怎樣養妻活兒？」

他跑到小公園，站在那個「失意角」，眞是思潮起伏。

他想到，這一生，豈再沒有什麼發展了？

在那「失意角」的崖邊，他眞想跳下去，但是……

他知道自己老毛病又犯了，阿意跟他說過的話，言猶在耳。

他正在徬徨的時候，遇上這一羣頑皮的少女，「同是天涯淪落人」，談起心來，他自告奮勇幫助美琪找工做。

因此，他幾乎忘記了阿意的事了。

現在，聽阿慧說來，阿慧似乎比他更了解阿意似的。是的，阿意就是那麼平常的一個女子，但也在平常中顯得她並不平常。

阿意從來不鼓勵他「出人頭地」，從來不重視他的會考成績，更從來不計較他的職位、收入。

只是他自己，鑽了牛角尖。

阿光摸着頭，腦袋裏剛才的一點閃光，好像越閃越頻密了，亮多了！

不錯，他要退出這個牛角尖了。

到了美琪家。

那是一個不大的屋邨單位，美琪家是做小販的。剛吃過飯，滿桌子狼藉的碗碟，還沒有收進去，電視機開着，聲音吵吵鬧鬧，屋子裏人也是在吵吵鬧鬧。門沒有關上，鐵閘也只拉上一半。阿光和阿慧站在門外，看見美琪正在指手劃脚大喊：

「你們分明是教姊姊不要結婚，要那麼多禮金，酒席，還有一尺多長的單子，買這樣買那樣，莫說人家沒得給你，就算籌足了，欠下一身債，姊姊以後怎樣過日子？我不懂，你們是什麼心腸！」

一旁，一個女子在哭，看來那是美琪的姊姊。

「幾時輪到你說話？」一個中年女人喝道：「你還好意思來駁嘴？你不問問自己？我們全家只你一個中學生，你却不爭氣，你會考考得怎樣了？你還有臉那麼高聲說話，不害臊！他日輪到你出嫁，我要的還要多，因爲你唸最多書，落最多本錢！」

「我才不像姊姊那麼笨，怕事！」美琪却不讓：「我不會做工嗎？我不會自己拿主意嗎？」

「你做工？有本事的，明天開工去！」做媽媽的說：「你別再丟我的臉，書院畢業去做雜工！告訴你——」

這時，她們發現門口有人。

「阿慧！」美琪跑出來，出了門，把他們推過一邊：「眞不好意思，吵架呢！」

「光哥給你找到工做了。」阿慧道：「明天你去見工，中區的醫生診所。」

「成功與否還不知道。」阿光道：「明天早上你到寫字樓找我，我帶你去。」

「好的。」美琪道：「成功當然很好，如果不成功，請剛才那位意姐介紹我做西人工去。我願意做，只要離開這裏。」

「美琪，不要衝動！」阿慧勸道：「要想清楚。」

「我並不衝動，」美琪道：「剛才在小亭子裏，不是講清楚了嗎？我沒有想到光哥眞的會給我找到這份工——當然現在還未定。我是想，我也可以去做西人工，爲什麼不可以？」

屋子裏還在吵。美琪的媽媽還在罵：「我早就警告過你，他是個打工仔，職低位微，你不嫌棄他，我不管你，但是你是長女，你不要帶壞了頭。我家親戚多，朋友衆，嫁個長女，即使不講排場，擺擺酒也很應該吧？我現在什麼京果海味都不要他買，只折些錢銀讓我來辦。還不通融麼？我不容易養大你一場，要出嫁了，就不理我了麼？你看，看你這個死樣子，美琪也就更兇了，還有我們做父母站的地方麼？你說，你說！」

被罵的是美琪的姊姊。

「別吵了，別吵了，煩死了！」美琪的姊姊掩着面孔，哭着跑出來：「我不結婚了，好了吧？我不結婚了！」

她跑到門口，美琪把姊姊扶住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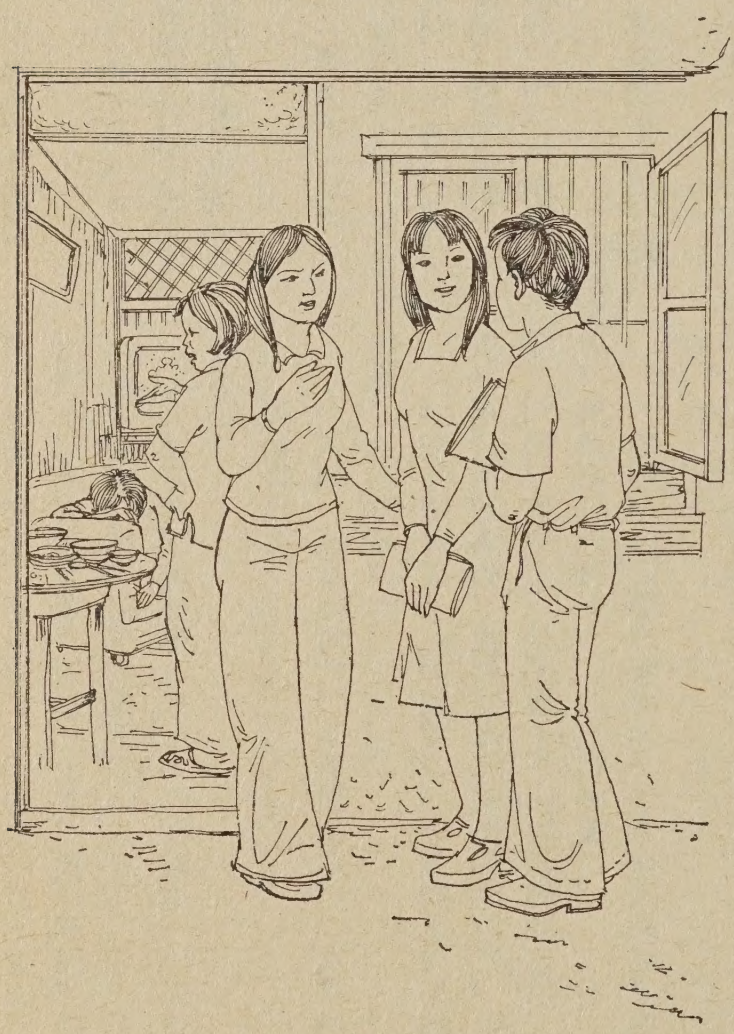

美琪說："請剛才那位意姐介紹我去做西人工，我願意做，只要離開這裏。"

阿慧幫着，把姊姊扶到走廊盡頭，那裏是一道鐵欄，可以看見海。

美琪姊妹倚在鐵欄上。

「姊姊，你太軟弱了。」美琪道：「你辦你的事，理他們幹嗎？你已經過了合法年齡，可以自主。該怎辦就怎辦吧！」

姊姊還是在啜泣。

「給你介紹，她是阿慧，他是光哥。」美琪向姊姊說：「他們給我介紹一份工做，我明天到醫務所見工去。」

「謝謝你二位。」美琪的姊姊忍着淚，語帶嗚咽：「今天很失禮。改天再招呼你們到我家坐。眞對不起！」

「不要客氣。」阿光也不知怎樣說好：「不打攪了，我們要回去。再見。」

「光哥還沒吃飯呢！」阿慧道：「專爲美琪的事，跑了一晚呢！」

「呵，眞對不起！」美琪道：「趕快回去吃飯吧，我送你一程。」

「不用送！你伴姊姊。」阿慧忙說。

但美琪還是送他們落樓梯。

「我姊姊的男朋友，是個老實好人。」美琪道：「雖是個打工仔，却識事明理，是個可靠的人。他倆是在工廠裏認識的，來往了許多時日了。媽媽一直不贊成，現在提出婚事，就有意留難。姊姊又軟弱，我忍不住，頂他們，這就吵起來。你二位可別見笑。」

「讓意姐來探望你姊姊吧！」阿慧道：「光哥，你說好不好？」

阿光只是笑。

「不錯，找意姐幫忙！」美琪忙道：「我帶姊姊去探望她，她在哪裏？」

「在光哥家裏。」阿慧道：「你先對你姊姊說說她的事，再打電話給我，我到光哥家給你約時間吧！」

「唉，你們——她不會——」阿光結結巴巴，說不出話。美琪高興地揮着手，跑上樓梯去了。

「走吧！」阿慧推着阿光：「意姐煮好飯，等你回去呢！」

「你叫美琪姊姊找阿意幹嗎？」阿光邊走邊說：「這種家事，很難管的。」

「我們不是管什麼人家的家事，」阿慧笑道：「你別怪我多事，意姐跟你相好的事我知道，而且告訴了她們幾個，她們都認爲意姐很難得，一點虛榮心都沒有，什麼困難都不怕，因此也是我們做人的榜樣，讓美琪的姊姊，見

見她，最合適不過了。」

「唉，你們眞是——」阿光又摸着頭。剛才美琪家一幕，使他觸目驚心，他最怕遇到這樣的事了，要是這事發生在他身上，他可不知道要怎樣做人了。

然而，這種事，將永遠不會發生在他的身上。

「她一點虛榮心都沒有，她什麼困難都不怕。」阿慧對阿意的讚美詞，在阿光頭腦裏迴旋。

眞的，眞的，他爲什麼沒想起？他爲什麼沒想起呢？這是阿意——這一個平常不過的年青女傭——最爲寶貴的，最爲寶貴的東西！

阿光想到這裏，高興得跳了起來。他快步向前，恨不得立即回到家，回到阿意的身邊。

阿慧在後面跑，阿光喊：「美琪有電話來，你就叫她來吧！」

「知道了！」阿慧在後面喊：「小心跑，別蹉跤呀！」

但她却不再跑，反而轉身跑回美琪那邊。

阿光一口氣回到家。

只見阿意和他父親正在吃飯。杜伯仍在喝着酒。阿意對面，擺着他的碗筷和一隻酒杯。桌上有燒猪肉，蒸水蛋，炒菜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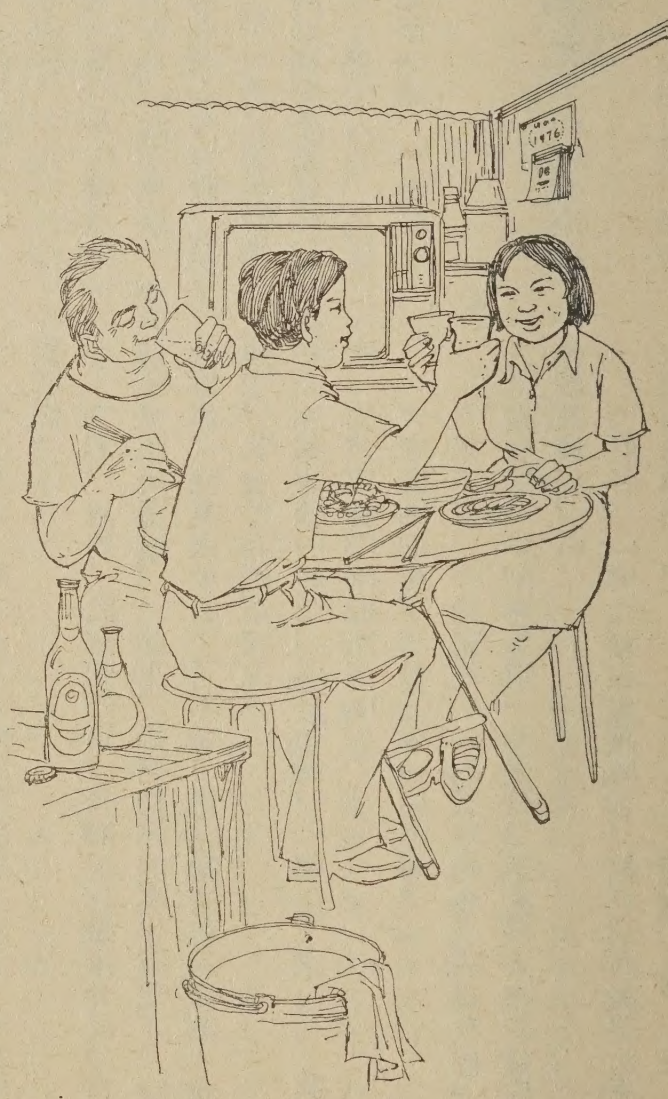

阿意向阿光舉杯說："祝賀我們一條心！"

「呵，回來了！」阿意笑道：「坐下來，喝一杯。今晚是祝賀你，也祝賀我！」

阿光坐在阿意對面，杜伯給他斟啤酒。

「祝賀你？」阿光有點奇怪。

「不錯，也該祝賀她。」杜伯道：「而且還要祝賀我。阿光，會考的事，當黑板字，抹掉了吧。別夢想做大班了。做了大班二班，就跟我，跟阿意不一條心了。」

「祝賀我們一條心！」阿意向阿光舉杯。

阿光也笑了，但笑得不大自然。是高興？是慚愧？他不知道。於是，他低頭呷酒，杜伯還嘮嘮叨叨，說那些事。

「會有一個人來找你。」阿光把話題支開，向阿意說：「就是剛才在小公園亭子裏遇見的一個女孩子，她的姊姊要結婚，但男家付不起龐大的酒席禮金，她的姊姊要來見見你。」

「見我？」阿意笑道：「我可不是什麼大人物，又沒很多錢幫助別人。不過，也許可以贈她兩句話，讓她設法爭取，說服她的母親。」

「兩句什麼話？」阿光忙問。

「自己作主，堅定意志。」阿意高聲道：「這也是我自己的宗旨！」

「姊姊，聽見了沒有？」鐵閘外，有人在說話，那是個女子的聲音。

阿光忙去看時，是美琪帶她姊姊來了。阿慧在後面氣喘喘的揩汗呢。

原來是阿慧立即跑回去，帶她姊妹倆來的。

阿光拉開了鐵閘，讓她們進來。

「這是意姐。」美琪介紹：「這是我姊姊美芬。」

「美芬姊，對不起。」阿意拉着美芬的手：「我應該去看你。」

「不，意姐，我來到門口，就聽見你這兩句話，已經夠了。」美芬道：「路上，她們把你的事告訴我了，我很敬佩你，我是太軟弱了。不過，現在我知道怎樣做。我不哭了，我會好好跟母親說。」

「都來喝一杯吧！」杜伯喊：「都坐下來呀。我們家，從沒這樣熱鬧過呢！」

大家團團的坐下，每人分一點啤酒。

「想不到，今晚我們二人的黃昏約會，成爲我們一羣人的聚會了！」阿意笑道：「光哥，這麼多人來祝賀你，你該高興吧？」

「乾杯！」阿光實在太高興了，把杯子高高舉起來，大家鼓掌歡笑了。

插圖：阿　立

「奇峯」

章玉

藝術上的眞實與提高，應該是統一的關係，不應當分割開來。

生活裏面，有許多現象，未必具有代表性。但是把這一類的現象加以集中，它就有代表性了，典型化了。這是提高。

在眞實的個別現象與提高了的藝術形象之間，有着密切的關係，不可割裂。

在生活裏面，也有個別的眞實現象，已經具有較高的代表性、典型性。用這樣的眞實事例做基礎來進行創作，可以獲得更爲理想的效果。事實上，許多藝術家，在尋求他理想的素材，模特兒，就是這個意思。他所找到的，是這樣的一種人或事，可以作爲作品的基礎，但，自然仍不是照樣的摹寫。

偶然讀《黃賓虹畫語錄》，裏面有一段話，說到了這兩方面的關係：

「石濤曾說：『搜盡奇峰打草稿』，此最要緊，進而就得多打草圖，否則奇峰亦不能出來。懂得搜奇峰是懂得妙理，多打草圖是能用苦功，妙理、苦功相結合，畫乃大成。」

這裏把兩方面的關係擺得很好。「搜盡奇峯」，那是從生活中去搜尋，也即中國畫論中之「師法自然」。（也有人不走這條路，只從臨摹中去學畫，那是不能有成的。黃賓虹重視這「搜盡奇峯」的工作，故稱之爲「妙理」）。

不過，如果只是十足照眞實描繪下來，那就只能算是素描，不是藝術創作。

更進入藝術創作的境界，是「提高」的階段。黃賓虹在這裏說的「多打草圖」，指的是提高的過程。「進而就得多打草圖，否則奇峯亦不能出來。」要讓生活中的「奇峯」，成爲藝術上更爲動人的「奇峯」。這裏面，自然也需要下許多「苦功」。

只强調眞實地描繪自然界中的「奇峯」，自然不對；不去生活中

「搜盡」奇峯做根據，憑空設想去創出「奇峯」，也不對。

二者的相互關係，應當是這樣，很密切，不能割裂。

硬行割裂了二者的關係，那就可能產生惡劣的後果。或則拘謹得很，只能照「眞實」的情景去寫，只求有根有據；另一個極端，就是憑空懸起了一個「提高」了的標準，作爲尺度，否定了生活眞實的珍貴源泉。

「山在虛無縹緲間」，人們對那樣的仙山，興趣恐怕不會大；把生活中雄奇的山峯，加以藝術提高，那就能夠喚起人們强烈的共鳴。

實體畫

白繁茹

西德有一位畫家，在畫展中展出了幾幅作品，「畫」中把人體的一部份器官安放上去。好些觀衆看了覺得噁心。

其中的一幅「畫」，叫做「一氧化碳」，以工業化的背景，襯托出一個被損害的肺部，（那是眞正的人肺）。

這位叫做狄素拉爾的畫家解釋他創作這一類的「畫」，有這樣的意圖：

「我的目的就是表示人類所面臨的死亡環境威脅」。

可以想像得到，這樣的「畫」，定然會引起人們强烈的反應。看了覺得噁心，不快，就是反應之一。這種强烈反應，主要是來自那實體的人類器官，而且大致是很難看的。至少不會有美感。

我並不懷疑畫家的藝術良心。他的動機看來是好的。像那幅「一氧化碳」，主題當然不是叫人多用一氧化碳去損害在「工業環境」中討生活的人們，但是，問題却也在這裏：當觀衆受到深深的刺激之後，恐怕除了噁心一段時間之外，是不會產生什麼積極的行動或思想的，多半還是努力快快把那個不愉快的心理陰影忘掉，算數。

在「工業環境」中討生活的工人們，難道不知道他們的身體天天在受着種種摧殘嗎？他們看了這樣的「畫」，即使深受感動，第二天必定還是照樣受摧殘去。——事實上他們看時，漠然的可能性也許更大，因爲他們本來已熟知這些事實。他們要知道

的是如何才能夠改變這樣的現象。

藝術的作用本來在這裏，它要從生活中提煉出眞理來，使人們在看慣了的現象之中，透過藝術作品，而領悟出應走的路，知道應當對生活採取什麼樣的態度。

這位畫家並沒有做到這一點。他努力的方向是相反的，只求把現象如實——如實到以眞實的器官——陳列出來。這不能算是藝術品。

這不是唯一有這樣傾向的藝術家。在今天的西方世界，眼光眞能放得遠、看得深的藝術家有多少個呢？這位畫家的創作，以及他的創作思想，看來是有代表性的。代表的是西方的藝術家，在複雜的現實生活之前正感到迷惘。

上文所據的消息，見於一九七六年十月廿二日，合衆社自西德德素杜夫發出的電訊。

美普及本叢書出版競爭日烈

秦　毅

三十年代末期，美國企鵝出版社(Penguin Books)以普及本的方式出書，取得若干的成就，踵起者遂進一步向彩色封面動腦筋。

現在海涅曼(Heinemann)和章魚(Octopus)兩個出版社聯合經營，又準備以更新穎的的書式開闢世界市場。

海涅曼出版公司原由三家組成，出版過好些作家的小說，而章魚出版社於四年前由保羅・哈姆林(Paul Hamlyn)所始創。他原先設立的哈姆林出版社，出版的，多是各種附有插圖的名作。

現在聯合起來的海涅曼——章魚出版社，準備以品種多、頁數多和價格廉的特點，進行競爭。以市面上每本文學著作的平均售價五英鎊爲例，該出版社只售三點九五英鎊。要以這樣較廉的書價出售，就必須有大量的印數才不致虧本，所以該社已印就作爲第一批的九部文藝著作的五十多萬册，擬同時向世界講英語地區的各書店銷行。目前只發行英語版本，以後還計劃與各地區出版商商洽用其他語言翻譯出版。

超過一半的第一版印數，出口地區主要是澳大利亞、新西蘭和南非。因爲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調查，這三個國家的讀書胃口最大。

第一批出版圖書，是九位著名作家的選集。中有：《勞倫斯(D.H. Lawrence)選集》，《約翰・斯坦貝克(John Steinbeck)選集》，和《約翰・高爾斯華綏(John Galsworthy)選集》等等。

外國文訊

星夜，絢麗無比！

林楓偉

三人小品

秋星過去，寒星是不大好看的，往大嶼山觀星的朋友，暫時放下他們的興趣了。

星星是迷人的，星星明亮，明亮得像眼睛，像智慧，像心靈。

星星是閃着光芒的，希望就像它閃爍着的光，一千年，一萬年，一億年的閃動下去。

星星是在黑夜來臨時候發光的，它先以微小的光劃破黑漆的夜幕，然後讓更大的光亮來接班。地平線上的紅日，接在星星並不很强的光度之後而升起，把黑夜變爲白天。

一顆星在天宇中很小，數量只有一。

星星，便成了無數，是數之不盡的羣體。一顆的個子還是小，但無數的小星星一同在夜空出現的時候，這景象就不但可觀，像無數的寶石，像人間射上天空的火燄，像銀花火樹，像發光的大漠，於是，由僅可以觀成爲頗爲壯觀了。

一顆星發出的光是可貴的，它向黑夜挑戰，但這時候，黑夜把它包圍，它的光亮容易爲大意的人疏忽了。

更多不是很光亮的星星佈滿了天際，它的光芒便要迫使黑夜讓位。抬頭一望，啊！滿天星斗！

星夜，絢麗無比！

沒有雪的冬天

張茅

秋盡冬來，在我印象中夏天開花的槐樹，竟在公園開出雅淡的黃花。

「南國是沒有冬天的！」北來的朋友總羨慕南國常青的花木。

島上的鮮花長年不絕，然而我們居住的周圍，有那幾處能見到柳樹呢？青青楊柳色，我們僅能在詩畫上欣賞。維多利亞公園獨有一株柳樹，而且，也許是島上最高大的吧。

在江南生活過的朋友，對楊柳有一份親切的感情。這和嶺南長大的人相似，嶺南人到美洲、大洋洲生活數十年，見木棉花便禁不住緬懷起故鄉的人情風物。

江南柳色更值得眷顧的，柳可成蔭，柳絲拂面，柳又與水不可分，西湖是柳湖，西湖的蘇堤更是柳堤，嫵娜的倒影入了湖中，遊人也盡入如畫的境界。這都是使江南柳色不得不迷人的原因吧。

我們生活在大海邊，却生活在一個沒有湖的小世界，縱然偶然有一兩株柳，它也是孤獨地與水分離。

初冬，長江南北由柳絲進入了另外一個世界，柳絮紛飛，梧桐葉落。花木脫下綠色衣裳，大自然將爲她披上皎潔的素衣。如果生長在北方的人羨慕南方冬天裏有春天，現在，倒是我們在南方生活慣了的人神馳於大雪紛飄的北國風光的時候了。

嶺南少見秋霜，更難得見雪，一輩子未見過下雪的不算奇怪的事。過去嶺南人說頭髮白了，就是未見雪是怎樣白。

如今是南北通滙，人的眼界隨之大開，不消幾天，可以從大雪紛飛的北方來到南國花城。

可不是，朋友們又有人聯羣啓程壯遊北去了。

船笛聲中

阮娓娓

案頭的日曆剩下來只有薄薄的十數頁，新的一年一步一步向我接近。是快麼？好像有點兒。我的脚步於是也邁着來迎接新年了。

有幾年時間，我是濱海而居的，窗子朝向海面，不但臨海，簡直就是傍海，樓房的對面便是海邊了。看到船的船號，看到船上的人，聽到船開行嘩啦嘩啦的馬達聲。

每每打動我心房的，是船笛的叫聲。十二月三十日晚，時鐘的指針由深夜十一時五十九分，突然跳到十二時，海面的大小船隻，汽笛齊鳴，它用宏壯有力的聲音，告訴全城：「新年來了！新年來了！」

我把能打開的窗扉都打開，讓空氣大量流到室內，使船笛的鳴叫更直接更響亮。我凝視每一條船，直至最後一聲船笛的終止。

這一夜躺在床上，心裏是安靜不下的，最想望的事情是找個朋友聊到天亮，但我相信，這時刻更多的人在思索，不會急於找人聊天。

我也想了：

剛過去這一年我做了些什麼？自己稱心的有多少？能令別人稱心的有多少？

做過什麼蠢事？蠢到哪裏？爲什麼蠢？

多想自己蠢事，料想不到反覺舒暢極了。

自知之明，有自信也有不自信。

自以爲可愛的是一股傻勁！

靴下

（印度）馬德古爾卡 作
杜 漸 譯

鄉村學校的課程是不正規的，其它每個地方夏天是假期，這兒的學校收割時才停課。孩子們高興什麼時候來上學就來，鄉村教師就跟長途公共汽車的司機的份兒差不多，不等夠數就什麼事也幹不了。有一半時間是沒多少工作做的，總不能對着學校的四面牆壁講書啊。實際上我所担任的最重要的角色，倒是村子裏的文書，給人寫信、寫請願書和申請書。我週末回家進城，總是口袋裏裝滿了信件，順手捎到郵局去。人們發現我幹這種由來已久的工作而毫無半句怨言時，所有的人一遇到可能碰上的問題和寃情都來找我，我變成了一個顧問和訟師了。不管是誰失了隻羊，或是老婆和丈夫吵嘴，都要教書先生作判官他們都相信教書先生受過教育，聰明智慧，精通法理，常識豐富。

這些事使我在沒書教時也夠忙的了。每逢碰到官方對入學人數有意見時，我總想法開脫的：學校還處於試驗時期啦，現在是播種季節啦，諸如此類。不過我倒還是把學校繼續辦下去。

因爲學校不只是教書之所，而且還是法院、村公所、警察局和自治辦公室，教師的角色也就是多種多樣的。他還是個法官、警察、稅務官，甚至還賣郵票呢！不過，這安排又有什麼好說的呢：通常得處理村裏一些地界的爭執。這種爭執大多數都是在村老會裏加以解決的，村老會是村裏的議會，由十個人組成，訴訟的調解人包括有教師和那些年高德劭的人，諸如村裏的老卡爾布哈利、羅摩家的卡古伯、塞古伯，以及其他人。這十個人的判決，就像成了規矩一樣，犯錯的人當它是最後定案，得按他們的決定付出罰款。要是對長老們的裁定不滿呢，那他有權上訴，向神鬼投訴，每個牧人都承認有那麼個女神，專管整個區的事，得在所有區裏的牧人集會上解決。這一步也有人採取的，只不過極罕見，因爲召開這樣一次集會，必須請客，至少得花七百或八百盧比。

婚禮呢，也同樣地是在公有制的基礎上，選擇一個吉日隆重舉行。這樣就不會要人獨自請全村吃喝了。一年裏可能有十家二十家辦婚事，每家人都分担同等數量的客人，全村慶祝，可謂既隆重又節約。遇到經濟困難的人，會誤了預定的佳期，村裏通常都幫忙渡過難關，大家都爭着分担，這樣婚禮就能在指定的吉日如期舉行。

儘管教育當局對我加以威脅，但我却不因此氣餒，還是全心全意投身到村裏的生活中去。沒了我，村裏啥事情也辦不了。

村裏的農民不多，還少過一個人雙手的手指，但村裏却又少不了他們。雨後農田都長滿了又密又硬的野草，在播種前，農民得把它們清除掉，那都是些莠草。再下兩個禮拜雨，泥土就變得鬆輭適用了。但田地泥濘，水還太多，多餘的水得吸收掉，田的表面一定得變成硬得能讓人和牛犢在上面行走。故此，農民得等到天高氣爽，使泥土表層乾裂而潮濕仍保存在地裏，那時播種就開始了。每個早上，都看得見農民帶了犁和牲口，背着他們裝種子的口袋下田去。

有一天，正是播耕季節最熱鬧的日子，塞庫走來找我，他是難得在村裏見到的，他有兩三畝地在村外，耕種是他生活中唯一的收入了。那還是大清早，他用一個麻包袋像氈子一樣裹住自己，我能看得到的，只是他瘦得皮包

骨頭的臉孔和骯髒的脚，那對脚像經過長途跋涉變得很堅靱，脚趾上有着粗黑難看的硬甲。他的雙手藏起來看不見。在塞庫進來時，我正和亞育保在那兒。

「老師，」他也懶得坐下來就說，「你給我找一隻閹牛吧，這是播耕時節，你懂吧！」

我是個教師，不會有牛，那是不用說的。可他說：

「你可以很容易去借一頭來給我的，我有一頭，另一頭死了，要是我再有多一頭牛，我就能耕種了，否則就只有全年挨餓啦！」

「首先你告訴我，誰有牛出借，那我才能去跟他商量啊。」

「那些有牛的人自己也有地要耕，誰肯誤了自己的播種呢？我到處都找遍了。」

「那麼，照這麼說，你想我向誰借呢？」

「你想怎麼辦都行，可得救我的急。全村都說：『教書先生最能幫助人，有困難找他是有求必應的。』爲什麼你對我又另眼相看呢？」

亞育保一直在聽，一聲不響，這時插口了，他把臉轉向塞庫說道：

「你瘋了嗎？塞庫！你叫教師到哪兒去找一頭牛來呢？他是種田的嗎？他是賣牲口的嗎？你胡思亂想，竟跑來求助，你沒有理性了？」

塞庫顯然動搖了，也許他來要求是做錯了。

「我……我這就走，不過，要是可能，請設法幫我個忙吧！」他用一種討好的聲調說。

亞育保果斷地站起來，抓住那漢子的手肘，把他拖下石級，推到街上去。他說：

「塞庫，你是個傻瓜！難道老師在胳肢窩裏或是在衣衫裏藏起一頭牛嗎？」

塞庫完全垂頭喪氣了，一邊走一邊嘟囔個不停。亞育保回到他的座位坐下，說道：

「老師，你可不要跟他計較，他是個心地單純的人……」

但我却怎麼也揮不去那種沒有把村民教會讀書寫字的內疚，而且，他們所要求幫助的又是完全不同，亞育保沒有個家，阿南達需要口糧，塞庫要一頭牛。

兩天後，塞庫仍舊沒有牛，雖然他已走到很遠的地方，到處都試過了，他回到家裏，累得倒在門邊。

「沒用啊，」他對妻子說。塞庫那半邊天是個高大强壯的女人，站直身子，頭和肩膀比村裏別的女人和半數

男人都高出一頭，在田裏她幹的是一個男人的重活呢。

「你向誰求過呢？」她問她的丈夫。她坐在那兒一動不動，把臉埋在雙手裏，完全沮喪了。

「全村都求過了，沒有人肯借一頭牛。」

「那現在怎麼辦？」

「我們將要餓死，就那麼着：兩脚一挺，餓死！」

那女人傾聽着她丈夫，看出他眼中的神色——就像一盞燈快要油枯光滅一樣。

「我們明天就播種！」她勇敢地說。

「耕牛呢？」

「我會找到一頭的。」

「打哪兒找？」

「到哪兒找都行。」

「可……」

「這管你啥事？我會找到牛的。你明天一早就下田去，就那麼着。」

塞庫絞盡腦汁也想不通，他老婆能到哪兒找到牛呢？到第二天一早，他用肩頭背起了犁，動身向他的田地走去，不用背犁的那邊手牽着他那隻剩下來的一頭耕牛。到了地裏，他把臉轉向村子，坐在田邊，等他妻子到來。

過了一個鐘頭左右，他看到她了，她是一個人來。塞庫的臉一沉，想道：「這女人啊，講得好聽，可她根本就沒弄到牛，現在沒辦法耕種了，只好等別人都播完了種才能借頭牛用，可那又有什麼用呢？莊稼無論如何也長不好的，不能像往日那樣的，我們準要挨餓了；要不就到處流浪去找活幹啦……」塞庫越想越絕望，這時他那健壯的妻子已來到他身邊。

「你沒辦法找到牛吧？」

「誰說的？把犁準備好。」

「可……可牛呢？」

「沒問題，把軛給那牛套上拉一邊，我拉另一邊！」

塞庫聽了打了個寒戰，他簡直說不出話來，「不，不！不能啊！」但那女人已下定了決心，而且她知道自己是夠健壯能担當得起這活的。

「現在別再廢話連篇了，沒時間問爲什麼和怎麼辦了，把牛套上軛！」

看出她丈夫還不行動，沮喪得連頭都抬不起來，她就站起來，自己去把牛牽到犁旁，把另一邊軛架在自己肩頭，命令道：「現在，給我綁緊。」

事到如此，塞庫也就把心一橫，站起來，趕耕牛向前了。那牲口向前移動，那女人也動起來，犁頭把泥土切開，翻起一道濕潤的泥溝，塞庫把一把種子散在送種斗上，穀種沿着竹筒漏下，然後跳落到地裏去。塞庫的妻子出盡全力，在耕牛旁邊，把犁拉着往前走。

播耕繼續了一個早晨，到了中午，塞庫和他的妻子，勞累得氣都透不過來，這時坐下來吃上頓午飯了。塞庫講不出話來，那女人却說這說那，跟着他們又接着幹下去，直到種子都勻稱地被翻起的泥土蓋上。

到了黃昏，他們播耕了兩畝地，於是他們就筋疲力竭地牽着牛回家去。

第二天，這使人難以置信的事已傳遍了全村，有人稱讚，有人驚訝，當然也會有人瞧不起而覺得有趣。

晚上，我從學校回來，在塞庫家門前站了一會。在屋裏，油燈光中，看得出塞庫他老婆靠牆邊俯臥着的身形，塞庫踏在她的背上，用他的脚板揉踩着她的身體，他雙手扶着牆壁，他是在用每一隻脚的緩慢的動作，在給他妻子痠痛的肩背按摩呢。

我頓時覺得，這兩個沒有文化的農民，比我這個知書識字，在村老會講話噹噹響的人，要不知高大得多少倍。我低下頭來，慚愧得無地自容。

以香港爲背景小說《大班》將上銀幕

童　曼

西方暢銷小說《大班》(Taipan，意即舊時洋行經理)的作者詹姆斯・克拉維爾(James Clavell)，爲了處理有關拍攝根據他的這本小說改編的影片，於十月間到了香港。據說這部影片將於明年開拍。

克拉維爾談及這部小說如何寫成時說："在完成較早的一部小說《鼠王》(King Rat)之後，我開始孕育寫一部有關香港發展歷史的小說。"他說，當時曾碰到一些經濟上的困難，迫使他只好將《鼠王》的影片攝製版權出售，賴以解決。

他說："隨後，我便和我的家人來到香港呆了半年，一回加拿大即着手寫作本書。但我所能描寫的，只是香港的一部分歷史而已，實際上還有一百二十八年的歷史無法寫進去。所以實際上此一著作只能以香港的"大班"爲內容。

克拉維爾於一九四六年移居美國紐約，當時他有希望成爲一個電影導演的抱負。

外國文訊

譯文：短篇寓言

生活是美好的

（獅子山國）亞比奧舍·尼哥爾
李昕譯

一邊是海和沙灘，另一邊是綠色的熱帶森林，頂上是蔚藍的天空、刺眼的太陽和滾動的亂雲。——這就是非洲的小村莊：卡曼尼。

幾間方形的屋，戴着盔形的屋頂，上蓋着茅草或波浪形的鋅片。

寡婦波拉正在搞拌椰子油，腦子裏空盪盪地什麼也不想，只是不停地嚼着檳榔，沒有牙齒的上、下顎不自覺地

隨着孫女兒亞絲跳繩的節奏而上下活動。她無聊地看着亞絲靈巧地用棕繩跳着，一面用英語計數。波拉自己並不熟悉英語，但爲了買賣方便，她能數上廿個數字。亞絲數到六，跟着數九、十。波拉朝她喊道六之後該是七。別看波拉現在老了，子宮和乳房都乾癟了，可是以前她每隔兩年就生一個兒子，生了六個，但六個都死了。一些全身浮腫，發出可憐的微弱喊叫死去了；另一些則突然抽筋，皮膚發燙，眼珠一翻就完了。他們全死了，可是波拉心裏想應該說是「他」死了，因爲她知道，其實只有一個孩子，每次都是他的靈魂鑽進子宮裏再生出來戲弄她。當她的第六個孩子死時，那一位現在已成了受人尊敬的穆斯林的村裏巫師勸她和丈夫把小屍體的骨頭打碎，那麼它就不會再轉生回來折磨他們了。但她緊緊地抱着小孩的屍體，不許別人碰它，自己却暗地裏在它的屁股上劃上記號，然後讓他們用蓆子包好帶走。她生第七個兒子了，在齋戒淨化日，她特意看看屁股上有沒有記號。有。她問接生的老婦人那是什麼，老婦人說那是用草藥洗刷血漬時偶然弄上的傷痕。她强迫自己相信老婦人的話。然而，這個兒子却活下來了，他叫邁芝，現在已經卅歲，在九十哩外城鎮的政府辦公室當二級文員。亞絲就是他的女兒，留在老人身邊作伴，幹點老人要小孩幹的雜活，像給鄰人送個信，到廚房拿點水，還有晚上躺在身旁讓她愛撫一番。

波拉把洗乾淨的、壓過的木茨葉放進沸騰的油鍋裏，再放進一小撮鹽，然後朝屋裏走，小心地跨過門坎去尋找乾胡椒。她找到了。突然，她丟下手裏的胡椒，發出一聲輕叫，一下子就靠在牆上。他從窗旁轉過身來，向她微微一笑，笑容充滿了愛意和憂傷。他穿着短袖開領白恤衫，灰褲子，金手錶，棕色軟皮鞋，完全像非洲雜誌廣告中那一位由於吃得好，定期服用輕瀉劑而顯得十分英俊的文員一樣。他的皮膚深褐色，頸上圍着一塊鮮紅的大圍巾。

「邁芝！」波拉哭着說：「感謝上帝！你嚇了我一跳，我的心臟很弱，再也經不起驚嚇了。你什麼時候到的？怎麼來的？坐貨車還是乘漁船？你怎樣進屋裏來的？前門上了鎖嘛！現在小偷可多了。我眞高興見到你，眞高興。」她頭靠在他胸膛上，一面哭泣，一面喃喃地說。

邁芝的聲音沙啞，他說：「我也很高興見到你，媽媽。」他愛撫地拍拍她的背部。

亞絲飛奔過來，高叫着：「爸爸，爸爸！」邁芝一把抱住了她，把她高高地舉了起來。

「媽媽，別管我怎樣來的，」邁芝笑着說：「我在這

裏，這才是最重要的。」

「我們得好好慶祝一番，大大慶祝一番。馬上通知鄰居們。亞絲，趕快到亞達先生家裏，告訴他，你爸爸回來了。然後到芝娜媽媽那裏要多點食物，再到巴保路爺爺那裏請鼓手和音樂師……」

「別去，」邁芝揚起手說：「這些都沒有必要。我不想見任何人，一個也不想見。我希望安靜地、徹底地休息一下，誰也不用知道我在這裏。」

波拉顯得很沮喪。她一向以有邁芝而自豪，很想在別人面前炫耀一番，而且，她要是偷偷地接待一位如此重要的客人，村裏人絕不會寬恕她的。邁芝一定也感覺到這一點，他摟着她的肩頭安慰她說：「他們很快就會知道的。先讓我們三個人享受一下吧，生命太短促了。」

波拉檢起那包乾胡椒，叫亞絲放一點在外面的鍋裏，並囑咐她別去玩火。女孩走開之後，波拉問兒子：「你出了什麼事嗎？是不是警察——？」

他搖搖頭。「不是，我只是想回來看你，我們之間總有這種親情，我不想別人插進來，這是我們的私事。這也是爲什麼我把女兒留給你，女孩似乎會與親人相處得長久一點。」

「難道我不知道嗎？」波拉說：「可你的臉色很蒼白，你老是搔脖子，你不舒服嗎？」她摸摸他的前額。「你額頭那麼冷。」

「那是冷風吹的，」他說，嗓子有點沙啞。「如果你替我打掃一下房間，我就休息一會。我很累了，走了一天的路，路並不好走。」

「當然了，孩子，當然了，」波拉回答，興冲冲地趕忙走開。

邁芝睡了整整一個下午，一直睡到黃昏。母親把食物送到他房裏，後來再把空盤子拿走，他又睡到天亮。

第二天是星期六。波拉再三答應邁芝不會讓別人知道之後就上市場了。邁芝帶着亞絲通過一條無人走過的小道爬上山去，她高興極了。他們一直往上爬，直到看見山下的村莊，遠處的大海和揚着白帆的小船。不久，太陽西下，亞絲已吃完所有的乾魚、餅乾和橙子。爸爸說自己不餓，亞絲就更覺高興。她說着，吃着，玩着爸爸口袋裏的鋼筆和別的東西。不久，他們就回來了。因爲邁芝答應過天黑前到家的。他背着女孩爬下大石塊，她只得摟緊他的雙肩，因爲他說脖子很痛，叫她別碰。她說：「爸爸，我看到

你的背後，你可沒有影子。爲什麼呢？」他就把她臉朝太陽。她很困倦了，想要不打瞌睡，就不停地提問題，而爸爸則和她開玩笑，逗她開心。「爸爸，爲什麼你的錶在十二點鐘停了呢？」「因爲世界在十二點就完結了。」亞絲聽得發笑。「爸爸，爲什麼你總圍着圍巾？」「如果不圍，我的頭就會掉下來了。」亞絲樂得哈哈大笑。不久，她就在爸爸背上睡着了。

天黑以前，波拉穿上最好的衣服，三個人取道一條秘密小徑，避開村莊，到了父親的墓前。這是波拉懇切要求的結果。那是個小墳場，只有廿年的歷史，當時由於村裏衛生部門堅持不許在屋後埋葬死人而開闢出來的。波拉帶了一瓶酒，一隻杯子和四瓣卜卦用的乾果殼，兩瓣紅，兩瓣白。她把酒倒在杯裏，然後輕輕地，溫柔地對死人說話。她說她把兒子帶來看他。這個兒子得到上帝的恩賜而獲得成功，他是個有退休金領的文員，而不是農民、漁民或機械工。她結婚那麼久，所生的兒子都夭折了，人們都說她是個女巫，但現在這個兒子却證明她是個好女人。她要求丈夫回答她，讓她知道他可聽到了她的話。她把四瓣乾果殼拋到空中，讓它們落下墳前，三瓣正面朝天，一瓣正面朝地。她揀起來，再和死人說話，再拋。但總不是四瓣正面都朝一個方向以表明死人聽到了她的話，表示滿意。波拉請求他、哄他、訓他，都沒有用，總有一瓣或兩瓣正面朝地。於是波拉叫邁芝試試。邁芝俯身在墳旁低聲細語，然後拋起果殼，果殼在地上滾動，波拉緊張地瞪看它們，結果全都正面朝天。邁芝把酒全灑在墳上，說他現在覺得比任何時候更和父親親近。

太陽下山了，三個人在夕陽餘輝中靜靜地返家。那天晚上，波拉在兒子的窗下發現他把所有的食物都扔在地下，她又難受，又失望。但她和兒子道晚安時却沒提這事，只是說房裏有一股霉臭味。邁芝說大概是屋頂椽木間有隻死老鼠，等她睡了，他就去清除它。

晚上大雨傾盆，雷電使黑夜瞬間亮如白晝。午夜之後，波拉醒過來，似乎聽到敲門聲，她走到邁芝房間，叫他去開門，但房裏沒人。她想可能是邁芝出去了，無意中被鎖上了門，她趕快把門打開，高舉油燈。邁芝站在陽台上，奇怪得很，身上沒有淋濕，但他不肯進來。

「我得走了，」他咳着說，嗓子沙啞。

「進來吧！」波拉說。

「不，」他說：「我得走了。但我要感謝你給了我這

麼個機會。」

「你胡說些什麼呀？」她說：「進來，別淋了雨。」

「我不能不感謝你就走開。」

雨越來越大了，門被風吹得扎扎響。

「生活是美好的，親愛的媽媽，謝謝你。」

他轉身跑掉了。

突然，一陣閃電，她看到院子裏空空盪盪。她沉重地回到房間裏，不安地睡下了。睡着之前，她自言自語說明早一定得找亞達先生，必須告訴他，以防萬一邁芝出事。她希望邁芝不會因此生氣，他是一個多麼好的兒子呀！

但是，星期天下午倒是亞達先生親自來了，樣子很嚴肅，他看到波拉坐在陽台的小椅子上替亞絲梳辮子。

亞達先生坐了下來，眼睛朝別處看，說：「上帝給予的，上帝拿走了。」不久，村子裏的半數人都來了，分別坐在陽台或院子裏。

當聽到兒子死去的消息時，波拉昏了過去。醒過來時她說：「我告訴你，星期五他在這裏，他不可能死在星期五。」

帶來這個消息的是亞絲的媽媽，她還帶來了部份遺物。她說邁芝在星期五中午突然身亡，星期六黃昏就下葬。他們本來想帶回鄉下埋葬的，因爲這是邁芝向來的願望，但由於天氣關係，屍體不可能多停留一天。

「他到過這裏，他到過這裏的。」波拉用手擦着前額，邊哭邊說。

亞絲靜靜地坐在一旁。

亞達先生安慰波拉說：「別哭了，別哭。他不可能到過這裏，村裏沒有人見過他嘛。」

「他不讓我告訴別人。」波拉說。

人們無可奈何地搖搖頭。有人說：「可憐的女人，她傷心得糊塗了。」

「他在星期五死去的，」邁芝太太哭着說：「他在寫字樓，把窗門拉起來叫喚通訊員。突然曳窗繩子斷了，窗掉了下來，剛好打在他脖子上，差點把他的頭砍掉。他們說當時他一下子就完了。」

「我爸爸脖子上圍了一塊圍巾！」亞絲突然叫起來。

「別說了，別說了。」人們說。

邁芝太太從胸口掏出一條帶着小金盒的金鏈，掛在亞絲脖子上，叫她安靜下來說：「爸爸上個星期特地爲你定做的聖誕禮物，現在你可掛上了。」

亞絲手拿小金盒弄來弄去。

「小心點，孩子，」亞達先生說：「這是你爸爸最後的禮物啦！」

「我只是想回憶爸爸昨天告訴我怎樣打開盒子。」

「你從來沒見過這個金盒子，」邁芝太太厲聲說，心裏又氣又怕，自己却想試試打開盒子。

「我試試看，」村裏的金匠說。他還喃喃地唸了一些咒語，但還是開不成。「那一定是質量很差的金屬，已經生銹了，需要用工具才能打開。」

「我記得了，」亞絲孩子氣地有點得意的說。

人圍過來，太陽的餘輝照得盒子閃閃發亮。金匠把金盒子遞給亞絲說：「你爸爸怎樣打開的？」

「就這樣，」亞絲說着就按了一個暗藏的開關，戛地一聲，盒子打開了，她就把刻在裏面的字母「ASI」（亞絲）唸出來。

大家沉默無言。

「可憐的孩子，他的脖子！」波拉神志不清似的說：「這就是爲什麼他不能吃我爲他燒的飯菜了。」

亞達先生宣佈當天晚禱之後再爲死者舉行禱告。人羣開始靜靜地散開了。

巫師最後一個離開。他現在已經老得直不起腰來了，大家都知道，在最困難的時刻，甚至亞達先生也不反對徵求巫師的意見的。

他俯身在波拉耳邊說：「三十一年前你就該把他的骨頭打碎，那麼他第六次走後就不會再回來愚弄你這麼些年了，假裝活着。我早跟你說了，但你們這些女人就是固執不聽。」

波拉站起來，昂着頭，眼睛內充滿了母親的憤怒和驕傲。

「我很高興我沒有這樣做，」她說：「這就是爲什麼他與我永別前特地回來感謝我。」

她緊緊地摟着亞絲，繼續說下去：「我很高興給了他一個回來的機會，因爲生活是美好的。我並不期望你能理解我爲什麼這樣做，因爲，你只不過是個男人。」

著　巴納福爾（印度）
譯　穆　川

五封信

巴納福爾（Banaphool）是印度以孟加拉語寫作的作家，原名叫巴拉伊錢達·穆霍帕特赫雅爾（Balaichand Mukhopadhyay）。巴納福爾是他的筆名。他以行醫爲職業，一八九九年出生於西孟加拉邦的普爾尼亞。是一個追從泰戈爾的信徒。最初他從泰戈爾學詩，其後即以孟加拉語寫作戲劇和小說，而以短篇小說最著名。作品著重情節發展的戲劇變化，富於幽默感，往往在小說結尾時來一個出人意表的轉折，使讀者看完了全篇才爲之恍然大悟。他很講究技巧，比較注重主人公內心世界的活動的描寫。短篇小說尤近於漫畫化，但却富有說服力。由於他是一個醫生，接觸各種各類人等，有許多小說就是寫他行醫的所見所聞。這裏介紹的一篇《五封信》，是從孟加拉詩文選集中選譯的。

——譯者

一

列車急馳進黑夜，錢達拉巴布一個人坐在車廂裏。

他的周圍並沒有一個人，然而他是被許多聽不見的切切私語包圍着，在他四周紛揚着無法計數的人們的思想和感情，它們是用各種不同的語言表達出來，以迥異的形式寫在不同的紙上。靜寂無聲，但又清晰可聞。

深沉的黑夜灑下微微的細雨，這時刻正好讓夢想插上翅膀飛翔。錢達拉想到此就覺得眼皮沉重了。他拋了一片檳榔葉進口裏，從口袋掏出一個小盒子，愛撫地拍了幾拍它，然後拈了一撮煙絲，來吊起嚼爛的檳榔葉的味道。他打開車窗，往外唾出去，又繼續咀嚼一下。一陣强風正刮過列車，車窗得關起來。錢達拉以緩慢的步伐，走回自己的座位去。他最討厭不必要的迫促和年輕躁急的作風，從他的性情來看，他是安閒而深沉的。

他早已爲今晚選出了五封信件，要是有更多時間的話，他肯定會再多看一些的。這種職業，從沒有使他的好奇心感到疲倦，他已小心地學會了多種多樣打開信件的辦法，不留下任何痕迹，他隨身帶有必要的工具。

他在打開之前，先用手指在信封上摸索一番，然後沉醉於其味無窮的夢境之中。

二

錢達拉已經不年輕了，但也還未到達年老那種心如止水。事實上，從外表看來，他就像是人形的一個成熟發硬了的乾椰子，他已到中年走下坡的年齡，不過這種慢慢的衰老是計算不出來的。根據他的服務記錄，寫在名冊上是四十八歲，不過那是登記錯誤的。誰也不知道他撒謊隱瞞了多少歲數，所有知道他底細的人都早已死掉了。單從他外表，誰也猜不出來的，他一發現頭髮變灰，就開始染髮，他不能忍受得了讓瑪特胡妮見到難爲情，她是他第三任年輕的妻子。

撇開他的年齡不說，錢達拉還是個風流人物。那乾椰子的硬殼掩蔽着的是柔輭的核肉。儘管外表缺乏生氣，一雙無神乏彩的眼睛却隱瞞過了他夢幻的天性。從少年時代起，他就已經追求那些他認爲是經驗的精髓的東西了。他從不作詩，這是使他覺得很不滿足的事，主要的事是製造詩意，或更進一步，生活在詩意之中，那就要尋求實際經

驗的精髓了。這是他一生都在追求的。要是他的表兄迪納還活着的話，他就會聽到，還是孩子大的錢達拉懷着多麼渴望的心情，在新婚夫婦的臥室外偷聽。才在童年時期，他就經常躲在別人窗門下偷聽，或從鎖匙洞偷看過別人的私事。到了青年時代，他以更大的精力去追求這種經驗。這種歷史，那時的醫生和他前兩個妻子都知道的，不過他們早就死掉了。感謝上帝，他找到這份職業，正好能滿足他這種嗜好，他是郵局裏的一個送信的。

他從經他手遞送的信件中已取得了多麼豐富的經驗啊！例如，某封是一個很有地位的學者寫的信吧，他是一個有很多名銜的知名人物，可他寫給他妻子（天知道是不是他的妻子呢！）的信中，所用的是多麼骯髒的語言啊！眞是說不出來的曖昧呢！不過，對錢達拉來說，它是很值得一讀的。

在早年，錢達拉通常都選信封上是女性手筆寫地址的信，不過經過長期的研究，他現在已知道這類信件是比較單調的，這類女人寫的尺牘體的書信充滿了陳詞濫調，諸如「我很好，你好嗎？」最好的也只不過是：「我的心思念着你，你什麼時候來呢？」還有就是千遍一律的「請來信，致以最尊敬的問候……」有時錢達拉會碰到一兩封信有着唇膏印「接受我的吻吧」，這應算是獎賞了。

也許，在女人寫的信中，偶然會碰到一封是眞正威脅了人的信，不過通常它們都是充滿了要求帶東西回家的，簡直像開一張購物單子。總的來說，錢達拉悲哀地承認，女人手筆寫的尺牘式的書信，是最缺乏女人味的了。

但要是信封上是寫有一個女人名字，而又是男人寫的，就會使他感到一陣震顫。這類信件並不常會令他失望的。可是有時這些信不是用他懂得的孟加拉語或英語，而是用別的語言寫的，有時也會是兒子寫給母親的信，而最逗人惱火的是那些寫給女人的信，別人看不出寫信人跟那女人到底有什麼古怪關係。不過，這些都是例外罷了，總的來說，主要還是一些許諾人以幸福的信。錢達拉會選出一些抄錄下來，男人是不怕羞恥的，他們寫起來能夠百無禁忌，另外他們敢冒最大的危險。有一次他發現在信中偷寄了一張一百盧比的鈔票。當然，信裏還有寄相片的，這經常都會碰到，他已用它們貼滿了一整個私人的照相簿了。都是些多麼妙不可言的照片啊！那麼多各種各族的人，又是從多麼有趣地不同的郵局寄出的，眞是多得使人透不過氣來！

不過，也不能全部拋開女性信件的變化多端的可能

性，有一次就有一封信，上面印滿了女人的唇印。

三

錢達拉偷拆的第一封信，是女人寫的，不過正如他担心的一樣，它是使人失望的。雖則如此，他仍細心讀完了它。

「我親愛的姐姐：

昨天我接到你的來信，你用回郵明信片給我們寫信，你該明白這使我們感到難堪，你還該知道我一個人在這兒負担起整個家庭。首先，我有我教書的工作，連一點休息的空閒都沒有。不管怎樣，兩天前我已叫格達哈爾到金舖去，你的首飾已準備好了。上個禮拜，我自己去了一趟，才只造好了耳環，上週六我想再去一趟，但却沒有空，我正忙於給學校籌備年度頒獎，還要管女童軍。我把首飾的單子寄給達魯特哈爾先生，請你叫他去給你取首飾吧。我已見過那耳環，其他首飾怎樣就說不上了。眞的一點空都沒有，我請你不要再寫這樣刻薄的信了，我心裏是多麼難受啊！

你的納薇達」

錢達拉聞了聞，那練習本的紙微微帶有點香氣，他閉上眼睛，準備幻想出一個正在生氣的年輕美人的樣子，她豐滿的嘴唇因感情激動而在哆嗦。可是這幻象却不肯出現，在他心眼裏只出現他所認識的一個教師令人望而生畏的面孔，一副老處女憔悴的容貌，乾瘦而又蒼白，顴骨高聳，又瘦又長的鼻子活像彎曲的鐮刀。

錢達拉拆開了第二封信，噢，這是一個男人寫給妻子的信。

「我收到你的信了，假如你還不認識到日子不好過，謀生艱難，那我眞無能爲力了。米價漲到每担超過四十盧比，其他東西也都在漲價，煤和蔬菜都貴了，尼拉姆巴爾告訴我麵粉要十二個盧比一公升，而且還摻砂子的呢。油要兩盧比。我連問價錢都怕問呢。要少過十盧比就休想買得到一條最粗糙的卷布，我怎能買得起所有這些東西呢？我已在尼拉姆巴爾那兒賒購了好多東西，我還有什麼辦法？我還得寄二十個盧比給納賓，我哪能辦得到這一切呢？在這種時刻你却要我買一盧比一碼的長布給你，你當我是什麼人呢？是百萬富翁還是什麼人嗎？我做到死也只賺那麼一點兒薪水，我的僱主每月給我多少薪水呢？不是一千，也不是五百，只不過是七

十五個盧比，一個子兒也不多，你爲什麼在絲綢這樣貴時要買沙麗呢？普羅夫洛那間店子要弄得我破產了……」

眞是煩透人啦！錢達拉眞煩惱極了，他皺皺眉頭，把信放回信封去。這樣煩人的囉嗦話竟寫了滿滿四張紙。

第三封信也是男人的手筆，信封是淺玫瑰色的，是寫給一個叫尼莉瑪巴蘇的。但是仍然是使他失望，尼莉瑪並不是一個女人，一個男人竟起了個這樣女性化的名字！

「親愛的尼莉瑪巴蘇：

你留下了兩樣東西在這兒，你的雪茄煙盒和曲棍球棒，你驗尿報告已經取到，我這就寄給你，不錯，尿裏發現有百分之四的糖……」

錢達拉失去了耐性，他沒有時間去看完這種枯燥無味的信件。他拆開了第四封信，這是一個厚信封，是男人的筆迹。

一張相片跌了出來，這是一張極不尋常而令人興奮的照片，他看見過很多相片，沒有一張近似這張的。錢達拉興奮激動得震顫起來，在他那乏神乏氣的呆滯的眼睛，突然爆發出一點生氣的火花。他轉過頭去看那封信，它眞是好極了，他差點透不過氣來。他終夜辛勞最後得償所願了，這才是一封眞正的信呢！這是一封大胆的信，多有說服力的語言啊，多麼生動的描寫啊！錢達拉的鼻子興奮得膨脹起來，他的嘴唇在哆嗦。他讀了這信一次、兩次、三次，但還不滿足。他想過要扣下這封信，不過他考慮到這是錯誤的，另外也沒有必要，他可以抄下最突出的部份，抄這麼一封信，甚至也是一種樂趣呢。他想起了自己的妻子，雖然他三天後才能見得着她，不過等他回家，他一定要把這些摘抄讀給瑪特胡妮聽，他過去也曾這樣做過。他想起瑪特胡妮的臉孔，看來好像她有點什麼心事，她從不開心，錢達拉一坐近她，她就拉長了臉孔，她的臉是多麼可愛啊，當她微笑時有兩個小酒渦，不過她從不笑了。不管怎樣，他要再試一次，讀出這些摘抄，他知道這信一定能逗動她的，一定能挑逗她的。

錢達拉開始抄錄，等抄完了之後，他又重讀了原信一次，然後他才把它放回信封裏去。那相片，當然他扣下來了。

現在輪到最後一封信了，一個藍色信封，地址是一個男人用打字機打出來的。

這一類信件，錢達拉知道有時會有意想不到的刺激的。有一些男人離家，是留下一些打好地址的信封給老

婆，即使是打字的，也很會寫出些豐滿的信來的。這是打字的地址，那麼就有其可能性了。

錢達拉又嚼了另一片加上煙絲的檳榔葉，開始咀嚼起來，他在夢幻陶醉的境界中半閉上眼睛，檳榔葉和煙絲使他口中充滿了口水，他打開車窗把它吐出去。呵，這是怎樣的一個夜晚啊！那打顫的閃電眞是嚇人，他關上了車窗，那第四封信使他陷入了夢幻迷離之中，多麼刺激人的言詞，多麼逗動人的表白啊，他深信瑪特胡妮是絕不能抵抗它的威力的……

錢達拉打開了最後的一封信。

「最親愛的安安哥，

我知道你來是多麼高興啊，我以急切的心情在等待着你，這是難以忍受的，特別是在這個邪惡的家中等待，來把我帶走吧，我懇求你，你帶我到哪兒去都行。只要有你跟我一塊過日子，我能忍受任何一種情況，到任何地方去都可以的，快來把我從這地獄中救出來吧，我求你的只是這件事了。不要遲到，那老混蛋明天一早就坐火車去送郵件，要三天後才回來，我希望你明天傍晚或後天早上就能到達這兒。我會一切都準備妥當的。

吻你無數！

永遠是你的瑪特胡妮」

在車廂外，響起了一聲驚雷。

稿約

一、本刊歡迎投稿。凡有關文藝理論、評介、翻譯、小說、戲劇、散文、詩歌、中外文壇動態等作品，都是我們需要的。翻譯作品請註明稿源及附簡短的介紹。來稿一般以不超過八千字爲限。

二、來稿請用原稿紙書寫。並請註明眞實姓名、筆名、地址（外埠請附英文地址）。

三、如需退稿者，請附回郵郵費；如不願刪改者，亦請註明。

四、稿件一經發表，即致薄酬。

五、來稿請寄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海洋文藝」社收。

分流角

——一九七六年炎夏，在大嶼山分流角尖端的燈塔旁。

韓牧

在這大陸盡處的海島
這海島盡處的石崖上
草　到此爲止　地　到此爲止

剛才你尋找一個古炮台
古老帝國最後一個朝代的
最邊遠的炮台
聽說就在這岬角　大河出口的海岸
撥叢叢草樹尋依稀的野徑
灌木林放肆地生長
刺破手面刺破了衣衫
到底是哪一叢掩蓋了歷史的入口
最後是汗滴是血滴爲你找到
這隱隱蔽蔽的方壘

荆棘　和聽見而看不見的蛇
完全封住　一方曾經響亮的歷史

炮　是找不到了
它們曾經守住河口守住海口
守住荒涼的歲月
守住一道不變的軍令　守住界線
却怎麼也守不住河水　晝夜南流
守不住一瞬即逝的
轟然巨響和一道火光
那失去的榮耀

過古村　過果樹林
陣陣誘人的異域的果香
多子的番荔枝熟了
多子的番石榴也要熟了
滿身的芬芳送你到這石崖
下臨無地
下瞰是湧湧的風濤
河　到此爲止
到此爲止一片疲倦的乳黃
黃色和藍色在此分流
河　和海　就在此分流了
是怎樣激起的這一條無盡的白浪沫
彎彎曲曲的河的滾邊海的滾邊
是淡和鹹的界線
是淺和深的界線
是古典和浪漫的界線
是悠悠和滔滔的界線
你要越過你要有多大的決心
看藍藍朗朗的一片晴空
過此　便是浩瀚

過此你便由實在的陸地安定的河口
置身空空蕩蕩的汪洋

馬羣（油畫）　伍步雲作

更深的顏色有更大的浮力
更大的浮力把你浮起
你便更輕　你便更空靈
東南西北無不是你的去向
東南西北何處是你的去向

就在這遼遼濶濶的弧形中
你是圓心
你極目南天的邊緣
明亮炫目的白雲點點團團
壓不住千萬個小島的浮起
神奇地脫離了海平線
這羣島的名字就叫做「萬山」
古籍曾向你傳說古圖曾向你顯示
此外更無島　此去更無地
只有這透明的海平線在誘惑
若遠若近　若即若離
你南些　它也南些
永遠與你保持着　你的視程
線裏是迷茫
線下是未知

那時　或許正如現在
一團古老的太陽燃燒在天頂
黃黃金金紅紅橙橙的顏色
全屬於火的家族
你同時看見原來有一片
似乎漸沉的下弦月　黯黯淡淡
灰白在西面淺藍的天域
你看得清楚月裏光光暗暗的層巒
可愛而又可憐　你會記起
你最愛翻看的那一頁地圖
你的記憶你長長的記憶
就是生根在這
一大一小的兩片土地上
你也記起地圖下緣上那幅小小的附圖
如這南天之下那海平線中
載沉載浮這半方帆影
正向你提示
在更南　一直到赤道邊
還有一羣羣遙遠而實在的小島
不停閃爍在陽光的後面
正在準備　歡迎你向南
並且歡送　當你更向南

你背後的大陸
有千萬條線放到你心上
牽住你　而又任你拉長
另有千萬條陌生的線來自
陌生的大陸和陌生的海島
也同時放到你心上

是光的線是空氣的線
千頭萬緒把你圍繞
千里萬里把你接連
你就背着你的背走吧
背上是歷史背上是母親
鼻尖指向無限的未來
你是現在　現在是一點
這一點不停地行進
歷史就更長　未來就更長

納稅人

陳不諱

這天，全叔夫婦剛剛看罷醫生回來，二房東便迎出來問道：「幹嗎一去便是整個下午？」

全嬸先行入房吃藥，全叔也十分疲乏，他嘆了口氣，答：「有什麼辦法？我們看的是街症，排隊排幾個鐘頭，眞正看醫生的時間只有一兩分鐘。」

「有辦法便不去看街症了。」二房東說。

全叔又嘆了口氣。

他準備回房間去。他本來是陪全嬸去看醫生，自己並沒有病的，這時却覺得頭暈頭疼，像生了病似的。

豈料二房東生氣地說：

「我算是看走了眼！你們也眞會演戲呀！」

全叔怔住了。

「我也是太老實了！」二房東又說，看她的樣子，是深有感觸的。

二房東確實是個老實人。

她還是個好心人。

全叔一家六口住的房間約一百方呎，租金是二百三十元。比較來說，這是個公道的價錢。

二房東是一個寡婦，帶着三個孩子，不分日夜的埋頭苦幹，除了幹家務，就是車縫洋娃娃的衣服。往往是前兩天才自工廠大包大包的取回來做，過兩天左右便大包大包的交回工廠去。

她一家住的房間也不大，陳設簡樸，電視機也沒有。她以爲看電視浪費時間。日常，她只聽聽收音機的「天空小說」。

因此，她對於社會上的事是孤陋寡聞的。

她了解全叔的生活，去年便沒有按照每兩年可加租百分之二十一的規定加全叔的租。

業主却是加了大租的。

業主畢竟是業主。

二房東也不是一個衝動的人，因此在全叔夫婦回來的時候，她先就看醫生的事試探，豈料他們還是那麼「不老實」，她才動了眞氣。

「你們阿標發了達我也不知道！區區二百多元房租應該是不會放在眼內的了！只怪我錯用了好心，不用你們加租！」她說。

「阿標發了達？」全叔喃喃，像做夢。

他到這時候還是搞不清楚究竟發生了什麼事。

阿標是他的長子，三十歲了，還沒有結婚，甚至沒有對象。這是因爲他負担重，一家六口的生活，主要靠他維持。他是一間紙盒印刷廠的工人，是長工，以前月薪八百元，去年才加了五十元。

這五十元，怎能算是發達呢？

但全叔確是沒有把阿標加薪五十元這件事告訴二房東。

他想：難道二房東從什麼地方得知阿標加薪五十元，怪責我們隱瞞她？她也太小器了！但她沒有加我們房租，却是頗能體諒我們的。

「那只是個小數目，」全叔囁嚅道。「實在是不算什麼的！」

二房東感到自己的猜想完全得到證實了，她反而傷心

起來：「全叔，我一向把你們看成是自己人，眞心實意的對待你們。你也應該知道我的經濟並不好，但我寧願自己辛苦一點，也不加你們的租，但你們却用什麼心腸對我！」

全叔抱歉地說：「我們是沒有告訴你，但那確實是個小數目呀！」

「在有錢人眼中的小數目，在窮人眼中便是個大數目了！」二房東又感到氣憤了。

「怎麼你說我們是有錢人呢？」全叔莫名不解。

急性子的全嬸這時終於吃了藥，自房間裏走出來道：「我今早掏了阿標的衣袋，發覺只有三元，我偷偷放了五元進去。阿標常常是沒有錢也不聲張的，他怎會發了達呢？你說我們的樣子像不像發了達的人？」

「你們的樣子當然是不像的，否則我便不會不加租了，」二房東說。「但是我今天才知道，樣子是不能作準的。全叔也承認是瞞了我。」

「好吧，我現在都告訴你！」全嬸說。「阿標去年是加了五十元人工，但車費加了，孩子們讀書的學費也加了，五十元還是不夠應付哩！」

二房東說：「恐怕不僅是五十元吧！」

全叔嘆道：「你要怎樣才相信呢？」

二房東說：「我可以相信你們，但你們能夠担保阿標在外面沒有外快嗎？阿標其實早該成家立室了，他也應該爲自己着想一下，這不算是自私呀？」

全叔激動起來：

「我們是負累了阿標，我們也想過領取『老人金』的事，但我們現在是六十多歲，要到七十五歲才夠資格。但阿標是決不會遮瞞我們的，他決沒有什麼外快，我們最清楚他！」

「我是有證據的，不是隨口亂說的。」二房東說。

「你相信我們的說話吧，」全嬸說。「我再把一件事告訴你吧，我們先前沒有告訴你，是害怕你會介意，因爲你是二房東。」

原來，全叔一家在多年前便申請了政府興建的「廉租屋」。

他們想，「廉租屋」的屋租較廉，一家一主，地方也較寬裕。孩子漸漸長大了，擠在一個房間裏始終是不行的。

他們沒有告訴二房東，是因爲申請「廉租屋」的事屬於十劃沒有一撇，相當渺茫；二來因爲二房東待他們好，向二房東提到搬屋的事，他們會很不過意。

他們也是老實人。

他們日前獲得通知，昨天去到房屋司署接受初步調查。

結果是兩方面都沒有意思。

調查人員告訴他們，現在新建的「公營房屋」（已經不叫做「廉租屋」）的入住標準提高了，他們每月的總收入低於一千元，一家六口，是不及格的。

他們知道了租金原來不廉，而且這些政府樓多是建在僻遠的地方，交通費也很驚人。

於是，他們死了這條心。

把這件事說清楚之後，全嬸對二房東說：「你應該完全明白了吧？」

二房東說：「可是我的確是有證據呀！」

這時，她才把一封信交給全叔說：「這是給阿標的掛號信。」

這封掛號信，是下午郵差親自送上門來，由二房東簽收了的。郵差請二房東代爲簽收時解釋說，這是稅務局追討欠稅的掛號信。郵差還說，那是由於收信人沒有依期交稅，稅務局便發掛號信，證明投寄無誤。收信人如果還不及時補交稅項，稅務局便會起訴的了。

郵差說，稅務局有的是人手，納稅人要賴也是賴不了的，單人匹馬，怎能磨得過衙門？他每天派的信件中，不少是稅務局追稅的信件。通常，稅務局首先寄上報稅單，倘若發覺沒有回覆，便去信催促，如果還是像泥牛入海，稅務局便再來一次，寄上報稅單、催促信，然後是警告式的掛號信，還有第二次警告，他們是不怕磨的。

郵差問二房東地址有沒有錯誤？二房東很少經歷這樣的「大事體」，如實說了。

郵差請二房東代阿標簽收。

「不是每個人都要這樣納稅的吧？」二房東問。

「那是有標準，一般來說，當然不包括那些飯也吃不成的人嘍，發了達的人是肯定要納稅的，但是，」郵差看見二房東已經簽收了，便沒再說下去，揹起那個大郵包，急步下樓去了。

全叔聽了二房東的一番覆述，接過稅務局給阿標的掛號信，不禁呆住了。

「可是我們從來沒有聽說過阿標曾經接過什麼報稅單。」全嬸說。

「一定是阿標瞞着你們了，」二房東說。「聽那位郵差說，稅務局是不會首先寄出掛號信的。」

全叔夫婦在這方面的知識也不見得比二房東好一點，爲了節省，全叔自己是不買報紙的，晚上阿標帶了報紙回來，全叔也只是約略看一看，老花鏡早就不合適了，但全叔從來沒有讓家人知道。此外，他的精神也愈來愈差了。他是長期以來一個人做兩份工而捱壞了的。

失業後，一家主要靠阿標的一份人工，節省到不得了，全叔夫婦更是吃得少，差不多都讓給孩子們吃。

「阿標那裏有資格納稅呢？」全叔呢喃。

「是稅務局搞錯了吧？」全嬸說。

二房東記起了郵差的話，便說：「稅務局有的是人手呀！所以我說，是不是阿標有外快，瞞住了你們？」

全叔夫婦一時語塞了。

這時，門鈴響了。

「說不定是阿標回來了！」二房東說。

「這件事，讓我們好好跟阿標說清楚吧！」全叔急忙對二房東說。

他慌亂起來，好像是自己做錯了事一樣，連忙把那封掛號信塞進全嬸的手裏，全嬸也連忙把它藏入另一個地方。

二房東也沒有說什麼。

門開了，却不是阿標回來。

那人是阿標的一位朋友，帶來了阿標買的一包叉燒。

全叔接過叉燒，奇怪地說：「這是爲什麼？」

那人說：「今天不是你的生日嗎？我是聽阿標這樣說的。他又說，媽媽病了，不好吃別的，便買了這包叉燒託我帶來。他說今晚要開夜工，不必等他吃飯了。」

一包沉甸甸的叉燒！

全叔雙眼潮濕了。

那人把話說清楚之後，便告辭了。

全嬸十分激動。

阿標的弟妹們聽說哥哥買了叉燒，託人帶了回來，也十分高興。他們跑出來，自爸爸手中接過叉燒，簇擁着，歡笑着，走回房間去。

他們許久沒有見過這麼大包叉燒了，全嬸間中也有買叉燒回來，但總是那麼十片八片，每人都要吃得十分小心。

全叔夫婦想：這大包叉燒，肯定值十多元，阿標哪裏來的錢？多半是向工友借的。他其實不必花這筆錢呀！他的心意，我們還不知道麼？

二房東却以爲自己的推測得到了證實。

「阿標是有辦法的，」她說。「否則，稅務局就不會要他納稅了！」

全嬸待反駁，她想說，她是堅決相信阿標不會欺騙她，但給全叔阻止了。

稅務局向阿標追稅，這是個事實，二房東一定咬住不放，我們該怎樣說話呢？全叔想。

他只好說：「事情總會水落石出的，我們也想搞清楚呀！」

二房東見全叔說得誠懇，也沒再說什麼。

是吃飯的時間了，他們各自忙了起來。

在房間裏，全嬸對全叔說：

「我怎樣也不相信阿標發了達，還瞞着我們！」

全叔說：「如果他是這樣，那末早已不是我們的阿標了！」沉吟了一會，他又說：「如果稅務局確是不會開始就寄掛號信給阿標，阿標應該收過稅務局的信了，但從來沒聽他說過，我們也沒有見過那些信！」

「哥哥的信，我見過！」阿標的弟弟小平嚷道。

全嬸瞪着眼：「你別胡鬧！」

「小平今天翻看了哥哥抽屜裏的東西！」杏芳說。她是小平的姐姐，今年讀上中四了。

「那不是鎖了的嗎？」全叔問。

「我也是無意中發覺它沒有上鎖的。」小平大聲辯白。「我不過是看了一看。」

「是我不讓他看的！」杏芳說。她知道哥哥的辛苦，很護着哥哥。

「裏面有一叠英文信哩！」小平說。

全叔連忙打開那個抽屜，果然看見了一叠英文信。

「你看看這是什麼信？」全叔對杏芳說。

杏芳看了一會，又翻了字典，告訴爸爸：

「我也看得不大明白，只知道這是稅務局給哥哥的信。可以拆開來看看裏面說什麼嗎？裏面可能有中文的。」

「不必了！」全叔搖搖頭。

難道二房東都說對了？

他想：不會的，一定不會的，阿標不會是那樣的人！他發了達，還會在這裏受苦嗎？他不是天天起早摸黑在拚命嗎？他那臉黃骨瘦的樣子，我不是天天看得心疼嗎？

杏芳說：「哥哥是一心爲我們好的，他有的事不告訴我們，一定有他的理由，一定都是爲了我們才這樣做的！」

剛才二房東的話，她也聽進耳裏，但她一點不相信。對於納稅的事，她是不清楚的，學校的先生沒有說，

回到家裏不是忙着應付繁重的家課，就是埋頭於家務和手工作業中去。

她是幾乎沒有什麼空餘的時間，能夠好好想一個問題。

但是，稅務局爲什麼向阿標追稅呢？

全叔夫婦和杏芳都想着這個問題，但是誰也沒有開口。

而這個問題偏偏牽纏着他們。

門鈴又響了。

全叔他們連忙把信件放回抽屜裏，把抽屜關上。

他們好像做了對阿標不起的事一樣。

全叔對妻子提點說：「一會兒你說話要當心點，別嘰嘰呱呱的數說阿標一頓。」

全嬸說：「我懂得，我懂得！」

全叔還是不放心：「懂得懂得，你一會兒還是不要說話，讓我來！」

這時，二房東在外面嚷叫：

「全叔，找你哩！」

那是阿標的工友，帶來了不幸的消息！開夜工的時候，阿標的左手給切刀齊腕切掉了！

阿標在醫院留醫。

二房東也去了探問阿標，但她沒有提及稅務局掛號信的事。

一個發了達的人，還用在工廠開夜工？而且讓切刀吃掉了整整一隻手！

全叔在工友的陪同下，去了多次勞工處，都沒有結果。那裏的人毫不着急，只淡淡的說要調查，不能聽片面之詞。待追得急了，却又說還沒和老闆聯繫上。

稅務局又有掛號信給阿標。

這回是全叔簽收。

他看也沒看，恨恨的把信丟在一旁。

阿標在醫院裏住了一個月了。他的傷口發炎，要洗去膿液，並且再殖皮。

賠償的事，還是沒有下文。

全叔夫婦這樣想：即使有多少賠償，又能維持多少日子？

這一家人已經陷入困境。

二房東沒有收他們的租。

這天，全叔如常的去醫院探望阿標，却碰上了一件意想不到的事。

一個法庭的跑腿來到醫院，通知阿標在稍後的日子上法庭。法庭控告阿標逾期交稅。

原來，那次全叔簽收的掛號信就是法庭的傳票。

稅務局和法庭眞是神通廣大，這麼快便調查清楚，知道阿標身在醫院。

那個跑腿告訴阿標，最高罰款是二千元。

全叔質問道：「阿標每月八百五十元，上要奉養父母，下要照顧弟妹，他還要納稅麼？你看見他的手嗎！」

阿標說：「稅務局不准我供養父母弟妹！說這是法例所無的！我供養父母弟妹，一直被看成非法的事情！稅務局說我是「單身人」，單身男子每年入息總額超過一萬元便要納稅。我去年加了五十元月薪，稅務局便關心到了，便算出我必須納稅了！其實在平日，我們在許多方面都納了稅，連看一場電影也要納稅！我們早已是納稅人，但我們得到什麼好處？我們的生活得到什麼保障？我斷了手，今後一家的生活怎辦？稅務局能夠使我們安心嗎？你們就只是懂得要我繳交額外的稅，要罰款！」

「爸，現在你什麼都知道了？」阿標對全叔說。

全叔說不出話來。

阿標實在付不起稅款，而且也不願意付。經濟的的確確萬分拮据，那次買叉燒的錢是向工友借來的。

他瞞着家人，是不想他們担心。

「爸，你現在有了一個『犯法』的兒子啦！」阿標苦笑地說。

全叔更加說不出話來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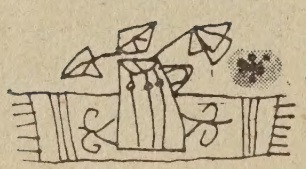

「老園丁」楊逵

蕭銅

早在三十多年前，我已經看了台灣作家楊逵的短篇小說《送報伕》與《牛車》，當時就很感佩。

二十七年前，我到台北時，曾打聽楊逵的下落，據說是「關着」。他的被監禁，又據說與反蔣的「二二八」運動有關。

我初到台北時，版畫家黃榮燦在中山堂辦了一個美術班，我去看過。不久後，隱約聽說黃榮燦被捕，二十多年

不再有黃氏的消息，可能已死於黑獄中，或是像電影評論家白克，已被殺害。

我離開台北前，常與白克在一處喝茶、聊天。大約是一九六三年吧，聽說他被槍殺了，爲之黯然。

在日治時代較活躍的台灣省籍老作家凋零了，紛散了。在蔣記控制下的報刊上，已經沒了他們發表文章的餘地。原因在於：一批台灣省籍老作家，他們在日治時代，反抗日本軍閥，在蔣治之下又反抗蔣記的黑暗統治，被蔣記視作「叛逆」、「不穩分子」。

然而，台灣省籍作家的火種未滅，老的一代死的死了，關的關了，散的散了，而新的一代仍然不斷出現。如陳映眞、黃春明、七等生、王禎和、施叔青、季季……這一代的出現，使得那些外省籍的反共八股作者相形見拙，黯然失色。

傳說：二十七年來，台灣老作家楊逵在蔣記黑獄中進進出出已經數次。

十月二十一日台北《中央日報》副刊上，出現了楊逵的一篇近作：《我有一塊磚》。文章中說：

「現在，我是東海花園的園丁。

三十多年前，《臺灣新文學》月刊因反日被日本政府查封後，我曾做過『首陽農園』的園丁。

『尾行』的日本警察問我『首陽』是什麼意思？我笑笑說：你知道就行了，還問這個幹什麼。

幸虧這一園丁工作沒有把我餓死，倒把我的肺病治好了。」

據楊逵自敘：他「在學校學的是文學」，他「希望能靠筆桿吃飯，更希望能用筆桿創造些什麼。但是每次用筆桿不能滿足我的希望的時候，幸好還有一把鐵鍬，可以讓我發揮，把臭的髒的糞土變成美麗芳香的花朵，把荒蕪的石頭山變成美好的花園」。

楊逵在文章中說，他是一個勤懇的園丁，現在他又在「墾荒」了。他的東海花園就在台中的東海大學前面。花園的面積目前是一千坪。百花正在盛開，「這是用鐵鍬寫成的詩篇」。他「很不願意看到人類敗壞的氣息，不幸傳到我所創造的桃源鄉來」。

在日治與蔣治時期，屢屢出入黑獄，飽受迫害的楊逵，如今又以鐵鍬寫他的詩篇，只願做一個園丁，「在生可以享此清福，死後沒有虧心。」

楊逵的東海花園，大抵等於三十多年前他的「首陽農園」。看來他很有點老當益壯的樣子。

諾貝爾文學獎金得獎者白樂

錢歌川

本年度（一九七六）諾貝爾各項獎金，全部爲美國人所囊括，其中還有一位二十歲才來美的，華裔美國人丁肇中，他發現了新的基本粒子，和黎希特共同獲得物理學獎金（黎希特也同時發現J粒子），不過我現在要介紹的，不是丁肇中，而是得到文學獎金的白樂（Saul Bellow）。

美國文學家最早獲得諾貝爾獎金的是在一九三零年，得主是劉易士，第二個是一九三六年獲獎的奧尼爾，第三個是一九三八年獲獎的賽珍珠，第四個是一九四九年獲獎的福克納，第五個是一九五四年獲獎的海明威，第六個是一九六二年獲獎的史坦貝克。這次隔了十四年，當瑞典火藥發明家諾貝爾（Alfred Nobel）去世八十年紀念時，才有第七個美國文學家，獲得諾貝爾文學獎金。他就是白樂。瑞典學院頒獎給他的理由，是他「作品中對人類的了解，及對當代文化的精妙分析」。

當瑞典學院發表授獎給白樂時，新聞記者問他的感想，他說他內心的純眞想法，是在小孩的心情上使他高興，在大人的心情上使他懷疑。他又說他希望這獎金不至

於成爲他心理上的負担，像一九六八年去世的，他的好朋友史坦貝克那樣。他記得史坦貝克在獲獎之後，覺得他必須比他所表現的要做得更好才行。他又對新聞記者表示，他很怕成爲名人。他說做個作家，有點像是做夢。誰也不願打破那美好的夢境。誰都要保護他那夢的境界。

白樂以一九一五年六月十日生於加拿大的蒙特婁，父母是蘇聯猶太人的移民。他們來到加拿大兩年後就生了白樂。他們家住在蒙特婁的貧民窟，一直到白樂九歲時，才遷居到美國來。他從小在語言複雜的環境中長大，所以他懂得英語、法語、依地語（一種爲猶太人使用的國際語）、和希伯來語（現在以色列通用的猶太國語），直到今日他還是要和芝加哥的猶太商店的老闆，用依地語交談。他們一家是一九二四年遷居到芝加哥的，他在那裏前後住了五十二年，所以他認爲芝加哥才是他眞正的故鄉，他是一個徹頭徹尾的芝加哥人。

他註冊進入芝加哥大學以後，覺得那兒的氣氛太强烈了，他便轉學到西北大學去修人類學和社會學。他畢業後再進研究院，但在他的性格中另外一個因素開始顯露出來。每次寫論文，寫出來就像一個短篇小說。他只好離開學校去工作，先做些定額的工，如在百科全書編輯部幫忙校對一類的事。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他在商船上工作，工餘寫成了他的第一部小說「搖晃的人」(Dangling Man)。

從那以後三十多年，他的筆下又產生了七部長篇小說，四個劇本，許多短篇小說，和無數的散文小品。六十年的辛勞，使他成爲滿頭白髮，面上現出悲痛的表情，幸虧他的熱情和幽默把它冲淡了。

他三度結婚，兩度離婚，他現在的夫人亞歷山大原是西北大學的教師。他有三個兒子，都住在另外的城市，不是假期，父子也很難見面。

他雖得過國內好幾次獎，但幾乎從來沒有上過電視，他也不願接受新聞記者的訪問。他是一個不喜歡社交的人，但也決不是一個遁世者。他現在是芝加哥大學的國文教授，也曾在其他大學教過書，演過講。他愛好旅行，他最近的一本著作，就是「耶路撒冷去來」(To Jerusalem and Back)，是一部以色列遊記。

當他的第一部書「搖晃的人」在一九四四年問世的時候，第一個發現白樂天才的威爾遜（Edmund Wilson）就說那本書是「在不景氣和戰爭中長大的那一代人的心聲，最誠實的口供」。

瑞典學院對白樂的文學造詣，除上述兩句評語外，還

說白樂的作風，分成兩個顯著的階段，第一階段代表從三十年代美國文人所寫的、那種無動於衷而日益慣例化的風格中解放出來，而第二階段代表白樂對自身的改進。

在一九四四年發表的「搖晃的人」，一九四七年發表的「受難者」(The Victim)，及一九五六年發表的「把握今朝」(Seize the Day)中，白樂把描寫的重點，放在他作品中主要人物的尋常而內在的苦樂上。他所塑造的主角，和傳統性的主角品格大不相同，而是現代的無英雄氣質的人(anti-hero)。

在第二個階段中，白樂在他的天才上，增加了一套內省的工夫，作品中表現出豐富的觀念，閃現的諷刺，歡樂的喜劇，和熱烈的同情。

結果在一九五三年出版的「奧琪・馬趨的冒險」(The Adventures of Augie March)，一九五九年出版的「雨王亨得遜」(Henderson the Rain King)，一九六四年出版的「赫作格」(Herzog)，一九六九年出版的「桑姆勒先生的行星」(Mr. Sammler's Planet)以及一九七五年推出的「杭保特的天賦」(Humb oldt's Gift)等作品中，照瑞典學院的說法，是包含得有很新的東西的。白樂把描寫流浪漢冒險事蹟的小說(picaresque novel)和富於冒險犯難的現代文化，融會貫通，合而爲一了。

他們還挑出「雨王亨得遜」作爲「作者最富想像的探險」。亨得遜是一個沒有立足點(foothold)的人。瑞典學院還加重語氣地說，給白樂那些無英雄氣質的主角，以持續的發展成長的境界的，便是他們的勇氣，在這搖搖欲墜的世界中到處流浪，繼續不斷地去找尋立足點的人們的勇氣，決不能放棄他們的信仰，認爲人生的價值是在尊嚴，而不是在成功的人們的勇氣。

白樂既是一個猶太裔的美國人，他自不免在寫作上要常以猶太人和美國的關係作爲主題，例如他的「受難者」一書，就是描寫反猶太主義和矛盾心理(ambivalence)的。

他寫第一部小說「搖晃的人」，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人以殺人爲能事，早已失去本性，更無情感可言，所以這書是描寫情感上的疏遠(alienation)的。「奧琪・馬趨的冒險」寫出知識分子對美國的確認(affirmation)。相反地「把握今朝」就描寫沒有愛，沒有家，人們像狼一般從城市的窗口向外嚎叫。那些在艾森豪執政的年頭，是很使人沮喪的。等到「雨王亨得遜」問世的時候，很明顯地美國各方面都不大好，因而使得白樂夢想着另外的樂

土。

戰時殺人無算，對知識分子來說，心靈上是受不了的。六十年代那種混亂，知識分子英雄無用武之地，只好呆在家裏，從窗口向外嚎叫。白樂本人對六十年代也是毫無用處的。他也像許多紐約的知識青年一樣，變得保守了。在一九六五年出版的一個劇本「最後的分析」(The Last Analysis)，未能獲得成功，而一九六八年出版的短篇集「莫斯比回憶錄」(Mosby's Memoirs)，只表示出停頓不前，作者也說局勢一點也不穩定。「桑姆勒先生的行星」，是他對六十年代告一結束的作品。桑姆勒先生所象徵的，也許是舊世界對新野蠻所能感受的最後的堡壘了。等到「杭保特的天賦」出來，白樂給他這一代的知識分子，以及美國本身的傳奇，開了一個大的玩笑。最近問世的以色列遊記，是他第一部非小說(non-fiction)，寫來似乎並不怎樣出色。

總結一句，白樂是現代美國理解力最強的小說家，而他的散文寫得既通俗又文雅(colloquial and manadarin)，具有猶太教法典的眩惑，卓越而絕望的閒談，天才陷於絕境的夜半的尖叫。說他是當代美國數一數二的散文作家，想誰也不會否認吧。

文藝書訊

■芭芭拉的故事　阮朗著。長篇小說，描寫一個年輕的虔誠的信徒，從精神桎梏中解脫出來，踏上新的生活道路。香港上海書局出版，售價港幣十元五角。

■都市的陷阱　夏易著。反映香港社會生活的長篇小說，書分十九章節，主題寫兩姐妹的遭遇與轉變。香港朝陽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四元。

■磨鍊　方展著。小說，描述一個血氣方剛的青年踏入社會工作的種種遭遇。香港宏業書局出版，定價港幣三元六角。

■初戀的故事　劉於斯著。長篇小說。香港萬源圖書公司出版，定價港幣五元八角。

■豐子愷畫筆下的魯迅小說選　中英文對照，輯選了魯迅八篇小說，並配以豐子愷的圖畫百多幀。香港中流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十五元。

■俯首集　魯迅逝世四十週年紀念文輯，收集了新加坡文藝工作者十年來所寫文章十餘篇，其中五篇是此次應徵新作。新加坡洪爐文化企業公司出版，定價叻幣一元二角。

白花與紅燭

秦松

酒以外
白花與紅燭
燈以外
曬過太陽的朋友們的
點亮紅燭的妻子的
臉（如紅銅時代的劍）
從臉上看到　想到
想到什麼呢？總不能
老是「窗外雨打無芭蕉」
老是「猛虎牙上玫瑰刺」吧？
幾張不同的臉　不等於
幾種不同的形貌　不等於
不同形象的不同的意向
即使一夜童話　不等於
一夜「夢」話　即使如
聽巴山夜雨之滴落　不等於
沒有風向　沒有歌聲
幾張臉本來就是一張
如島與半島本來就是
陸地的眼睛與手臂
故事並不遙遠
一代以內　一水之間
江　河　海　洋煮開了
可以泡茶喝（沸騰的羣山
能使天翻地覆）如何
渴望的眼睛向着

招喚的手臂　强健的手臂
（從母體的陸地伸出
如沸騰的羣山奔來）如何
比茶杯還小的紅茶色的
古老陶器茶具總還認得
龍井　烏龍　鐵觀音

說什麼
雪山也成泥了
竹林也成俠了
立地也成佛了
放不下的屠刀在電影上如
夢太奇在眼中如
酒在唇邊
語言如流水如
時間如流水
所以說　說什麼呢？
什麼也不說的聽那流水？
太雅了　即使在遠古的風雅年代

走在四點鐘以前
行過五點鐘以後
時間上的小異無礙
空間上的大同
天漸開　天明之前
千盞燈　一支紅燭路
朵朵白花如海上的浪花
夜盡　詩成
下盤棋嗎？地圖是棋譜
棋子就是你　由你怎樣走
（其實棋局勝負已定）
譜一曲吧！一曲唱千紅

大江東去　東風西來
咖啡杯裏一塊方糖意味着什麼？
（冰糖葫蘆猶在耳）
血紅在雪地上意味着什麼？
（桂花蓮藕猶在口）
孩子們的水晶的淚光
映在厚厚的烏心石般的硬朗的

紅唇
映出春光煥發的母親的新顏
推開你推不開的自己
如扔棄了自囿的爛包袱
天已開　人不遠　路更近
不足道哉　無聊的琴琴琴
不足道哉　香江淡水的舊雨聲

一架電影放映機拉近
一羣看電影的迷濛過的眼睛
陌生且熟悉的眼睛
張開的雪亮的眼睛　在
曬過太陽的臉上　如
熱烈的燃燒的心
酒　白花　紅燭　夜
昨天的殘夢　去吧！
紅旗飛揚太陽昇
今天的歌聲　唱吧！

一九七六，十，十五，在紐約。

焚寄

——悼友詩二紙，無從投遞；且携上山頂，焚爲灰、烟，隨風而寄。

韓牧

木芙蓉之逝

看到木芙蓉
就想起了你

十幾年前就讀你的詩
那時你「徘徊於現代的隘道」

那時我也有興趣於
追尋「自我」追尋「死」

十幾年後的那一個午後
第一次見到你　在那個池塘邊
一位大學的老師
是個蹦蹦跳跳的小伙子

從火到火

還記得嗎
你我是在火中認識的啊

是冬夜山谷中一團野火
把一顆顆欲燃的心引到一起來

原來你曾經從這小島
跳到那大島　從那大島
跳到那遙遙的大陸
異國的風雲中你認識了祖國
你正步調匆匆　在北回歸線上

初次相見　竟成永別
一朵變色的木芙蓉
早晨蒼白　中午微酡　午後酡更酣
掙脫了「培育」過你的朽榦殘枝
「把自己……交給大地」

我們　火一樣狂舞火一樣狂歌
——驀然山風挾雲霧湧到
你對我說「快要下雨了　多掃興」
我對你說「不　氣氛更好呢」

從那一團火到這一團火
相隔了三千夜

這幾天來
朋友們都談論着你
從生活大事到瑣瑣屑屑
好像在給你編輯着一個全集
一位護士告訴我你的胃和肝
你迷惘時那響亮的一句

「等一等我　等一等我啊」

一具屍體躺在靈堂
一件證物躺在公堂
證明着一種細於細菌的病毒突襲
　你的內臟已經成功
證明着神明的虛妄
但是如果眞有神明那該多好啊
就不會讓一個勤奮的愛國青年死
就是死了　也讓你輪迴

有幾位師友沒有來送你
T去了美國講詩還沒回來
F去了菲律賓探親還沒回來
C回國參觀學習還沒回來
H在獄中　還沒有回來
……

我要寫信告訴他們
說幾天前你還來電話鼓勵我寫作
告訴他們今夜也下雨　像八年前
說我雙手拿一枝線香拿一星火
把你送到哥連臣角
送到那海角的火化場
（你璀燦　熱烈而輕盈）
說我看見爐火的青烟裊裊升起
裊裊升起一隻鳳凰　飛向北方

一九七六年十月廿九日，深夜。

珠穆朗瑪峯

浩泉

歷史是那樣的壯健
像一條粗碩的血脈
從遠古一直奔流到今天
黃河長江
是中華民族的搖籃
珠穆朗瑪
是中國大地一座高聳的豐碑
珠穆朗瑪峯
你是高貴的女神

在這鳥兒難以飛越的地方
却原是供養百鳥的聖地（註）
從二十億年到六億年前
從二千萬個世紀到六百個世紀
喜馬拉雅是一片汪洋古海
從元生代、古生代
到中生代、新生代
喜馬拉雅從大海隆起
然後不斷地豐滿
成爲傲視世界的高峯
像哺育萬物生靈的乳房

這是偉大的「造山運動」
八千八百多公尺的「世界屋脊」
從此誕生了
滄海桑田
歷史就從這中間流淌
而海的生命　山的生命
歷史的脈搏
永不停息

貝殼、螺螄、菊石、魚龍……
種種化石寫下了古海高山生命的
一個個章節
如今——
「先鋒植物」地衣和點地梅
仍保護着雪山的皮肉
針葉林和濶葉林
是峯巒壯麗的外衣

還有珍奇的龍胆花
和冰山上的雪蓮
開放着高原的奇燦
　彈蟲、高山蝗、裸鯉
更躍動着高山的生命

陽光這偉大的巨匠
以他的鬼斧神工
雕鏤了冰塔林
這天然的晶瑩藝術品
還有透明的冰洞
是高原上的水晶宮殿

　爲了征服世界第一高峯
登山英雄們來了
不管空氣稀薄
不管風雪鋪天蓋地
他們一步步地跨越
　一步一個信心
　一步一個勇氣和毅力
遠遠看去——
他們是爬行於地球上的
一隊堅强的「螞蟻」
　向高海拔進軍
這何止是英雄的登山隊
　小麥、青稞、水稻
跟着梯田走上了珠峯

　紅旗和砧標
站穩在珠穆朗瑪峯頂
　中國大地美好的圖景
已在「世界屋脊」展現

註：佛經有此紀載。

《海洋文藝叢書》：

第一種　湖光山色之間　黃蒙田著　已出版

第二種　中國現代作家選論　余惠著　將出版

新界三座山

呂藍

望夫山

站在這高高的山頂上
伸長脖子盼望什麼？盼望什麼？
——歲月悠悠，山河改貌
我丈夫早已浪子回頭
且携回來滿身技藝
豎起一幢又一幢大厦高樓
如今，人已兩鬢沾霜
我孩兒亦成人長進

遠方——
那越過河流
隔着大海
偃臥田園
橫跨青山，層巒叠嶂的遠方
那片廣濶而繁忙的土地上

留人洞

已被現代巧手開鑿、鏤雕、畫繪
幻化成供人賞覽的奇麗岩洞
迷人樓——
已被現代妙工大興土木
豎起一枝枝能歌善舞的煙突
開列一座又一座中學校小學校
大嬸！
你還揹着未斷奶的孩子

充作父親的好助手！
用那條浸過淚水的預帶
揹着小孫兒
站在這高高的山頂上
我眺望那邊的好風景！
我吸飲那邊的好空氣！
我飽餐那邊的好鄉情！
望夫山上女人不望夫
她望鄉！

獅子山

不曉得哪一朝代
哪一年哪一月哪一日
雄赳赳氣昂昂的獅大哥
行遊到這九龍塘與沙田荒場
伏臥休息，呼嚕入睡
兩千年？
一千年？
五百年？
兩百年？
誰知道？
就連牠自己也不會知道吧？

人們，那一代接一代
對獅大哥特別有興趣的人們
在牠身上鎚釘
在牠身上綑繩
在牠身上築路
在牠身上建屋
在牠身上挖洞
在牠身上拔毛
在牠身上剝皮
在牠身上掘寶
在牠身上爆破
在牠身上裝雷達
在牠身上戀愛
在牠身上濺血
在牠身上打門
在牠身上藏毒
在牠身上藏械
在牠身上謀財
在牠身上謀人
……

就當牠永遠永遠好欺負
就當牠永遠永遠取之不盡
用之不竭
就當牠永遠永遠的沉睡
睡獅，睡獅
牠睜開雙眼站起來後是什麼樣子
的？

大帽山

並非精雅的氈帽
並非別致的草帽
更非奇形怪狀的新潮七彩帽
它，只不過是——
鄉下人常戴的一頂巨型竹帽

擱在荃灣與錦田之間
擱在城市與鄉村之間
擱在繁囂與清靜之間

巨大的尖頂竹帽，本來是
辛勤農夫耕作時脫下
擱在那裏的溪澗稻田之畔
忘記了捎帶回家
幾千年幾百年下來
它吞咽歲月呼吸歷史成長
不斷壯大，壯大，壯大……

帽子是綠色的
它原要給鄉下人帶來黃金色的喜悅——
香蕉林以千百隻手指
彈響種植者歡欣的心絃

菠蘿以長刺短刺
爲種植者守住自己的清白
木瓜林以大鈴噹小鈴噹
使得種植者笑個見牙不見眼
玉米的長鬚隨風飄飄
青菜由葉莖甜到幼根
湖是鳥的鏡子
溪澗是樹的伴侶
又是水塘銀行的存戶

帽子是竹織的
它原本是鄉下人的雨具
請問誰在——
它身上塗顏抹彩？
誰在它身上裝珠插簪？
誰在它身上加上叮噹環扣？
誰在它身上垂下片片霧簾？

是誰？是誰？
把鄉下人的竹帽
變成新潮的嬉皮士彩帽？

帽子有時也會發怒
山火烘烘，烈燄滔滔
它在發洩心頭的積悃
帽子有時也會鬧情緒
一夜之間寒冰封蓋
霜凌處處，溪澗凝結

竹帽子，大帽子
那辛勤農夫何時回到田邊
找到它，拍拍歷史塵垢
撥掉歲月苔蘚
摘掉新潮草菌
重又戴到頭上去耕作？

白宮遊覽記

錢歌川

美國的總統府，通稱白宮（The White House），每年約有一百五十萬人前往遊覽，因爲每星期除一兩天外，每天上午都開放一部分宮室，免費讓普通人進去觀光，只有一年一度的大開放，才可看到多數的宮室、花園和庭院。

我們是在一九七六年七月十六日，從古城威廉堡趕回瑪麗蘭州，因爲第二天星期六，正值白宮大開放的日子，而饒達章何方明夫婦，早就約定陪我們去遊覽白宮，正等待着我們從維吉尼亞州南部回來。

星期六一早，我們就去到白宮附近，排隊領取遊覽券（1976 White House Tour），我們領到的是第二十九批的，要在上午十一時三十七分在B區集合，以便大家一同進去。因爲時間還早，我們就在梯形的看台上坐候，到時再走過去參加行列。這時方明特地買了兩本有關白宮的書送我，很有參攷價值。

美國的白宮成爲總統府，是從一八零零年開始的。第

一位美國總統華盛頓，是在紐約宣誓就職的。他是唯一沒有入主白宮的美國總統。直到第二位總統亞當斯，才搬進新建成的白宮去，雖則規劃鳩工興建的是華盛頓。當亞當斯初搬進去時，庭院還是一片荒蕪，到處堆滿了建築材料和破碎瓦礫。不過從那以後，每個入主白宮的總統和第一夫人，都對花園庭院有所增益，現在院中的樹木，許多都是各位總統所手栽的。

在本世紀的初頭，白宮增建了東西兩翼，現在福特總統每天處理公務的，就是在西翼的橢圓辦公室（The Oval Office）中，總統接見外國來的首長，也是在此。庭院也大加改進，好幾個溫室和爲剪取花朵以供室內陳列的花園，都遷移到外面去了，換句話說，把一個植物園似的地方，改爲正式公園一般的園林了。但我們現在所看到的庭院，卻是一九三五年依照風景設計發展出來的，有的大樹都移走了，俾可眺望到博多馬河。又闢有直升機起落場地，以便總統來往之用。東花園在一九六五年改名爲甘迺迪夫人花園。西花園是有名的玫瑰園，總統經常在此舉行小型招待會。

總統的園林（The President's Park），除上述玫瑰園和甘迺迪夫人花園外，還有傑佛遜總統所造的土墩（The Mounds），和詹森總統所造的兒童花園（Children's Garden）。此外就只有歷代總統所種植的各種各樣的樹木了。我們在園林中走了一遍，並沒有按圖索驥地去一一察看，那棵樹是那個總統手栽的。在傑佛遜土墩後，有一個相當大的噴水池，比白宮前的噴水池大多了。

我們遊完花園和庭院，就去看白宮的內部，先由玻璃籠罩着的柱廊，進入白宮樓下的走廊，從那裏上樓去參觀四間貴賓接待室和宴會大廳，然後經橫廊到門廳而離去。

我們去看的第一間接待室，叫做東花廳（The East Room）。這廳中傢具很少，一向是用來舉行各種大的集會，如音樂會、跳舞會、婚禮、葬禮、宗教禮拜、記者招待會、法案簽字儀式等等。

現在的東花廳仍保存十九世紀初期的古典的風格，楓丹白露式鑲木細工鑲的橡木地板，有彈簧墊子的長椅，波希米亞式刻花玻璃的大吊燈。牆壁是木板鑲成的，帶有古典凹槽的半露方柱，木板上還有伊索寓言故事的浮雕。木板全油漆成白色，天花板上也加有精細的灰泥裝飾。法國來的金黃色織花錦緞的窗帷（gold damask draperies），吊燈的顏色也是金黃的，使得這花廳中呈現出金黃和白色兩種顯著的色彩來。用美國國徽的老鷹做支柱的一架大鋼

琴，置放在廳的一端，琴的橫板上刻有一些人物浮雕。

東花廳中掛有一幅華盛頓作演講姿勢的全身像，是一七九六年斯條爾特（Gilbert Stuart）畫的，自一八零零年以來就成爲白宮的資產了，也是碩果僅存的一件焚餘（在一八一四年戰爭中英國人曾放火燒毀白宮）的國寶。那是第四位總統麥迪生的夫人搶救出來的。

在美國內戰時期，林肯總統在東花廳中的活動最多，當他任命格蘭特爲聯軍總司令的前夕，曾以這位將軍爲主客，在此舉行了盛大的宴會。一時融融曳曳，京華顯貴，濟濟一堂。在一八六五年四月，這花廳中又擠滿了人，來瞻仰被刺身死的林肯總統的遺容。從那以後，直到一九六三年甘迺迪爲止，總統的遺體殯殮後，在此任人憑弔的已有七位了。

第二間接待室叫做綠花廳（The Green Room）。白宮被英軍焚燒後第一位搬入白宮的門羅總統，用綠綢來裝飾這個花廳，到下任總統時因此便稱之爲「綠客廳」。從那以後，綠花廳的名稱，便正式傳下來了。

綠花廳中的四壁都是綠色的，地板上鋪着的土耳其地毯，也是綠底上織着各種顏色的花紋。灰泥的天花板上的花邊裝飾，是採自聯邦時期的圖案的。這廳中的傢具，都是出自名匠之手，時期是從一八零零年到一八一五年起始的。廳中陳列着許多十九世紀的中國瓷器。牆壁上掛滿了油畫、肖像、和鏡子。

在北邊的牆上，掛着美國第六位總統亞當斯夫婦的肖像。在他們的肖像下面，掛的是一幅「冬之農場」，是都利（George H. Durrie）在一八五八年畫的，描寫出一八二五年前後康州的農場情景。左邊還有一幅秋景，題爲「白克縣山中的彩虹」，是哈德遜河派的英內斯（George Inness）在一八六九年完成的。

在西邊的牆上，掛着蘇格蘭畫家馬丁（David Martin）畫的佛蘭克林（Benjamin Franklin）的肖像，許多藝術批評家，都認爲這是白宮所蒐藏的最好的肖像畫之一。這幅肖像是一七六七年在倫敦寫生的，寫出老年學者佛蘭克林的神情，頭上戴有假髮，鼻上擱有眼鏡，身上穿有打褶襉的襯衫。那下面掛的是一幅歷史上有重要價值的，十九世紀時美國城市的光景，作者是理查（Ferdinand Richardt），畫題爲「一八五八年的費城」。這幅畫是在印度發現的，直到一九六三年才贈回給白宮。在這幅畫的兩邊，都掛有一八零零時代的明鏡，鏡框的設計和雕刻非常精美。牆上還掛有萬德林（John Vanderlyn）畫的麥迪生

總統的肖像，和電報發明家摩爾斯(Samuel Finley Breese Morse)畫的門羅總統的肖像。通到橫廊去的門上，還掛有一幅「乃亞加拉瀑布」，是哈德遜河派的畫家肯色特(John Frederick Kensett)在一八三五年畫的。

第三間是藍花廳(The Blue Room)。廳呈橢圓形，裝飾成法蘭西帝國時代的風格。一切看去都是富麗堂皇的。廳中窗帷完全藍色，牆壁倒是灰色的。地毯和椅子也是藍的。這種樓上樓下都有的橢圓形的房間，是何班(Hoban)爲白宮設計的，非常高雅的建築特色。高高的窗牖和法國式的房門，有迴旋樓梯的迴廊，也都作橢圓形。廳中的傢具大都是門羅總統所添置的。

在中央窗牖的左邊，掛着賈克遜總統在一八一零年的肖像，是賈威士(John Wesley Jarvis)畫的。右邊掛的是傑佛遜總統的肖像，是一八零零年他在費城時爲皮爾(Rembrandt Peale)畫的。傑佛遜本人很喜歡這幅肖像，曾用它作藍本，刻了兩張版畫。

在藍花廳中還有一幅值得注目的肖像畫，是美國第二位總統亞當斯的，掛在西邊的牆壁上，畫家是杜倫巴爾(John Trumbull)，畫的時間是一八零零年。這是亞當斯第一幅寫生的畫像。同在西牆上還掛得有泰勒總統的一幅肖像，是一八五九年由希萊(George P.A.Healy)畫的。還有一幅華盛頓總統的肖像，就是皮爾畫的許多橢圓華盛頓肖像之一。一幅波士頓海港圖和一幅巴蒂摩海港圖，分別掛在左右。

第四間是紅花廳(The Red Room)。進去一看，一片火紅，不但牆壁是紅的，連傢具都是紅的。花瓶中還插滿了紅玫瑰花。書橱中大部分的圖書，也是用紅皮裝幀的。

紅花廳的傢具，大都是一八一零到一八三零年代的古物。例如桌子的脚都是精細雕刻的，上有人像，下有虎爪。

壁爐上掛的一幅婦女像，並非那位第一夫人，而只是凡標倫(Van Buren 美國第八位總統)的媳婦的像，因爲她實際担任了白宮女主人的職務。這幅肖像是一八四二年爲殷曼(Henry Inman)所畫。畫中右側後面，還繪了一個凡標倫總統的半身石膏像，那石膏像是包亞斯(Hiram Powers)在一八三六年所雕刻的。

從大火中搶救華盛頓肖像的麥迪生總統夫人的肖像，也掛在紅花廳中的北牆上。那是一八零四年斯條爾特畫的。像下還掛有一幀羅生(Severin Roesen)畫的靜物。

在紅花廳的中央，懸着一盞三十六支蠟燭的法蘭西帝國時代的大吊燈，是木雕燙金的。

有一幅題名「摩希根族的最後」（The Last of the Mohicans，印第安族，哈德遜河上游的原住民）的畫，是杜蘭（Asher B. Durand）在一八五七年畫的，現掛在沙發椅子的上面。還有摩爾斯畫的杜雷頓上校（Col, William Drayton）的像，掛在更上頭。

我們看完這四間花廳後，就去看貴賓宴會大廳（The State Dining Room）。這大廳現在可以宴請一百四十位客人，比以前大多了。在一八五六年的時候，有一個新聞記者曾報道這廳不過三十呎長、二十五呎寬而已，所以直到十九世紀的末葉，大的宴會都是在橫廊或東花廳舉行。自從一九零二年擴建後，才有現在的規模。廳中有金黃色織花錦緞的窗帷，大吊燈和牆上的燈台，也都是金黃色的。

餐桌上擺設用的盤碟，有些還是門羅總統留下來的，至於新的瓷器餐具，便是詹森總統配置的，而玻璃用具就是甘迺迪總統定購的。各代的總統都添了一些餐桌用具。

在壁爐上掛着一幅林肯總統的肖像，是一八六九年希萊畫的。這幅名畫於一九三九年由林肯的後代捐贈給白宮。在林肯像的壁爐上，刻有亞當斯總統，最初遷入白宮的第二天晚上，給人的信上的兩句話：「我祈求上蒼賜福白宮，和今後所有住到白宮來的人們。並願只有誠實聰明的人，才會到白宮來統治。」

我們從宴會大廳經橫廊（Cross Hall）來到門廳（The North Entrance Hall）。這一帶也都掛得有不少的肖像，而傳統的習慣，在橫廊和門廳中是掛較近的總統像的。在樓梯邊的牆壁上，掛的都是二十世紀的總統像，如羅斯福、威爾遜、哈定等。艾森豪總統夫婦的像，是掛在橫廊中的，還有杜魯門，不過在艾森豪的對面，也掛得有凡標倫和打開日本門戶的海軍代將巴利的像。甘迺迪和詹森的像就掛在門廳中。這時我們快要離去，也就未及細看，匆匆走出白宮，而結束了這次的遊程。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北極洞（遊記）　錢歌川
永遠是你錯（電影素描）　何愉
鷹哥塢所見（詩）　秦松
殉葬（翻譯小說）　李昕
詩二首　呂藍

過千帆

崇高·眞誠·人情味

一個天朗氣清的秋晨，陪一位長輩朋友去登高。雖然已是深秋時節，但林木仍蒼葱蘢，綠蔭下多少有點涼意，却越益教人舒暢。

我們立在山之巔，好像離天近了，前盼後顧，竟也多少領略到遠矚高瞻的不尋常。這情景是容易教人興發的，果然就勾起了朋友一段內心的傾訴。

已經記不清他的話從何說起，依稀是向我提出一個問題，我一時不知如何作答。他說，人世間有不少崇高的品格和眞誠的心，昨天有，今天有，明天可能更多。他這麼

一說，就把我的思路帶進一個深遠的境界。

他說：那麼樣的人都是深於情的，而且並不隱藏自己的心緒。魯迅的詩句：「無情未必眞豪傑」。詩是反駁別人譏笑他對孩子過於憐愛的，所以下一句是「憐子如何不丈夫」。這兩句詩可以從魯迅的愛護年輕一輩去理解，也可以從魯迅的有所憎、有所愛、愛憎分明而强烈去理解。

我明白了。我明白他想着一些什麼了。是的，人世間不乏崇高的品格，眞誠的心更是多着的，眼前在我身邊的這位長者，他的心不就是純眞而熱烈的麼？這樣一想，就更迫切地要聆聽他再說些什麼了。

他說：一個崇高的品格，用許許多多動人的事蹟來鑄成。這些事蹟，或者閃爍着戰鬥的光芒而令人警覺，或者凝結着豐厚的精力和長年的心血而發人深省；此外，或者洋溢着屬於新類型的人情味而顯得優美。

我沒有回答朋友的話，只在忖想：人情味，却是屬於新類型的人情味？優美，却連結着令人警覺和發人深省？這些究竟指的是什麼？還是聽他說了才明白。他說的是魯迅生平中一兩段忘年之交的故事，可能知道我已聽過，所以先是這樣說：有些事蹟，歷久常新。新就新在人們進一境又有一境的體會，人們可以從那裏吸取無窮的滋養。

他說：魯迅年青時到日本仙台學醫，當年的醫學教師藤野先生同某些日本人不是一般見識，對作爲中國留學生的魯迅倍加愛護、悉心指導。到魯迅離開仙台，棄醫學文的時候，藤野先生把自己的照片送給魯迅，在照片背後寫上「惜別」二字。魯迅回國後，一直把藤野先生的照片掛在自己居室的壁上，以至今天人們在上海瞻仰魯迅故居時，還可以在他的書室裏看到那張照片。藤野先生長壽，他得悉魯迅逝世，表示了哀悼，他們師生之間的情誼，越過了民族的界限，通過了時間的考驗，變成了人世間最可貴的感情。

他再說：無獨有偶，可也是魯迅的故事，當他在上海定居時，一位年青的日本人增田涉要研究中國小說的發展歷史，準備翻譯魯迅所著的《中國小說史略》，特地到上海來向魯迅請教。在一段日子裏，魯迅每日花上半天時間給增田涉講解有關的問題，臨別時送他一首詩，有「心隨東棹憶華年」之句。後來又細心訂正他的譯稿，書信往來不絕。到了今天，當年才二十多歲的增田涉，已是七十三歲老翁，却一直懷念魯迅，保存着魯迅寫給他的信。他們師友之間的情誼，也是越過了民族的界限，通過了時間的考驗，變成了人世間最可貴的感情。

我明白了。我明白了我的長輩朋友所說的屬於新類型的人情味，顯得優美而動人的事蹟，指的是什麼了。他在這登山中，想着這些，說了這些，自然是「即興之作」，也就是有爲而發的，我當銘記於心。藤野——魯迅——增田涉，代表着三代人，包括已故和生存着的，截至今天，他們經歷了一百一十年的人世滄桑。在這一歷史時期，在日本，有過軍國主義的披猖，有過帝國主義者對中國的大規模侵略和對中國人民的大量屠殺；在中國，有過蔣介石的背叛革命，有過國民黨反動派的黑暗統治和外敵憑凌的災難。但是，他們之間的忘年之交，他們三人無形中傳續下來的情誼，却正如黑夜中的火苗，綿延不熄，終於迎來了一片光明的白晝，這不就是人世間眞誠的心永遠跳動的明證嗎？

日前讀過一篇以魯迅的詩句「心隨東棹憶華年」爲題的東京通訊，知道當年魯迅重遊日本的心願，不久前由他的兒子周海嬰實現了。

周海嬰作爲中國代表的成員之一，來到了七十多年前他父親生活過的仙台。在那裏會晤了從大阪趕到仙台來的藤野恒三郎——藤野先生的侄子。藤野恒三郎說：「四十年前，也就是魯迅逝世的那一年，有一位記者拿來一張魯迅逝世時的照片給我叔父看。這時，我叔父才知道魯迅逝世的消息。當時，他正襟而坐，把那張照片舉過頭頂，然後提筆寫了『謹憶周樹人君』幾個字。」

周海嬰也會晤了從關西趕到仙台來的增田涉。這位當年翻譯《中國小說史略》的年青人、今天研究中國文學的老專家，深情地回憶了三十年代在上海受到魯迅親自教導的情景，並且親切地談起對當時只有兩歲的海嬰的印象。

這篇通訊，寫滿了深厚情誼的故事。當年照顧過魯迅生活的佐藤的孫子，當年魯迅第二個舊居房東宮川信哉的孫子，以及魯迅在上海的摯友內山完造的夫人內山眞野，還有內山完造的胞弟內山嘉吉……都出現了。從他們的緬懷魯迅、寄意中國的一言一動中，我驚異於魯迅的戰鬥精神對日本人民的深遠影響，也驚異於那些善良的日本人民對一個鄰國的已故戰士竟寄予那麼樣的深情。

這使我對於長輩朋友所說的屬於新類型的人情味，顯得優美動人的話取得更爲深刻的印證。

阿雲的早餐

瞿明

鬧鐘並不能吵醒阿雲。

只要清脆的拉鐵閘聲傳來；噠噠噠，拖鞋擦過地面發出了音響，她會醒來，第一時間，也不洗臉，也不衝進厠所，便往弟妹堆裏闖，齊齊吃老三買來的熱早餐——豬腸粉、燒賣或是其他……

冰凉的早上，那熱騰騰的廉價早餐是多麼受人歡迎啊！

可是，這幾天，她總是聽見四妹不停的在搜查罐子，找東西吃，甚至掀動飯煲的蓋。

「沒冷飯，媽媽，沒冷飯。」

「叫雄仔落街買腸粉吧。」

之後，上格床便劇烈的震動着，睡在下格床的阿雲立即變成搖籃裏的嬰孩。

「落街冇錢買麪包，」老三哼着歌，飛身的跳下床，重重的「砰」了一聲。——還能睡覺嗎？阿雲嘆氣，瞪眼，太活躍的弟弟委實使她神經衰弱。

「沒豬腸粉賣了。」小雄氣急敗壞的喊：「以後都沒得賣了。」

「爲什麼？」老四有名小饞嘴，最緊張。

「腸粉婆退休了？」阿雲說。

「我不知道呀，總之沒得吃。」

老五慢吞吞的扣校服的鈕子，悶悶的說：「啊啊，我們由細到大都吃腸粉，……二家姐，以後……沒得吃，眞的？」

「我哪裏知道？」阿雲按着老五的頭：「你們好福氣……我們以前只是買麪包碎吃，大哥出身賺錢，才開始有資格買豬腸粉。」

「麪包碎，可以吃的嗎？」

「要是肚餓，連你也可以吃。」雄仔扮了個惡相。

「兩毫子就有一大袋麪包皮。」阿雲誇張的把掌攤開——那時，得及早搶購，用熱開水冲開隔夜的麪包皮，便發脹，可以看見米黃色的一團團，像棉花似的東西，在碗中浮盪。母親說：拌和着白糖，味道會很好的。但白糖漲價的時刻，他們只能吃純粹的發水麪包。

「現在，却沒腸粉吃了。」

「粉果，燒賣呢？」阿雲還是看到一絲希望。

「沒有呀。」小雄使勁的搖頭：「全部熟食檔都不見了。」

「走鬼？」

「幾點鐘呀？」媽媽說：「這麼早，那些差人還沒有出動。」

阿雲攀着花架朝外瞧，從狹窄的小露台也可觀望樓下的景象，平時擺滿攤檔的巷子空着，泥裏的地上只零散的躺着些廢紙、殘屑及垃圾。

風把一些紙屑颳起。

那羣勤勞的小販可沒站在慣常的崗位上叫賣，那種空廓的情景是夠特殊的了。

「餓呀。」老五拍拍肚皮，大嚷。

三哥從身後伸出手來，是一個脹脹的大紙袋。

「一人一個豬仔包，不要爭。」

一共派了五個。硬硬的，老五的嘴巴小，她艱難的咬着，每咬一口，頭部即向前傾了五六寸，豬仔包硬得像石頭。

媽媽照舊是不吃早餐，什麼也不吃。

「我還是喜歡吃豬腸粉。」

「怎麼會不賣的？」

……

「什麼理由？」阿雲問：「小販認可區內竟然不准擺賣熟食檔？」

「我不知道呀。」鄰位的男生抱着極厚極厚的書本，

疲怠的撐着腰：「大概是怕食物不衛生，碟子不清潔，令人家吃了肚瀉。」

「十多年了，我從沒因爲吃腸粉而肚瀉的。」

「或者，怕他們擺熟食檔會影響市容吧。」他托托眼鏡：「況且，當衆吃東西，有失斯文呢。」

他挺挺胸，咧嘴，露出一排潔白的牙齒：「我就從沒吃過街邊擺賣的粉果、燒賣、腸粉等等……」那尖尖的下巴，是男孩子所少有的，因困惑而拉長了臉，下巴更尖了，像錐子：「站在街上吃東西，不舒服呢。」

「唉，難說，你有錢，有錢就可以上茶樓，吃一碟一元五角的點心。我們窮光蛋，想吃燒賣、粉果，就只能吃一毫子一隻的。」

「趕絕那些熟食檔，對你有好處，幾時見過淑女會在街上大吃大嚼的。」

「我本來不是淑女，也不希罕當淑女。」

十五歲的李玉雲火了，她把桌椅拉開，露出一道縫來，以示決裂。

「趕絕小販，趕絕熟食檔吧，沒相干。」那算是什麼話！鄰位的少爺，給他一把紙扇，一襲長衫，可像煞往昔的無聊書生。都是一鼻孔出氣。阿雲的肚子咕咕叫，更加動怒了。趕絕！趕絕小販！有錢人嫌他們影響市容，警察要「盡忠職守」的拘捕他們。她常常遇到拉小販的場景，都是些慌張的眼睛，可能正在做買賣，却要拆陽傘，把東西七手八脚拾掇了，馬上朝大路走。推着四輪木頭車的，挑着竹筐子的，都沒命奔逃。一面跑，一壁兒眼睛左照右顧，彷彿是個小偷。於是混亂開始了，飛奔的脚步，破舊的木輪車在喘息——軋軋軋，噪噪噪。

如此璀璨的陽光下，竟滿是走難的人羣，有老婦、有小孩、有男的、女的……

遠遠開來大卡車，跳出許多兇神惡煞的大漢，佩槍、警棒，全部武裝配備，宛像支小型軍隊，要攻陷一座城市那般的鄭重。

「二家姐，差人。」四妹看見那些武夫，便起恐慌，扯着姊姊要走。

許多警察正圍捕一名賣生菓的伯伯，衰邁的老人剛想挑上担子時，那名威武的「執法者」伸舉一腿，可把滿筐生菓都踢翻了，一些金黃金黃的橙，便在滿是泥漿的路面滾着，變得汚黑汚黑的，一直朝溝渠滾去。

四妹怔着，眼珠子快要跳出眼眶來。

那警察也敏捷，一把抓住老翁的臂膀，提小動物似

的，捉上「豬籠車」去了。

從沒見過警察這樣「威風」的，捉小販的時候，他們格外賣力。

又一次，街市同樣發生騷動。李玉雲發現一名老婦仆倒了，仆倒後一直昏死過去。雲清清楚楚看見：那老婆婆跌倒前，背後有人在撲擊着她，那狠狠的一掌，就是致命的一掌！

人羣擁前，看熱鬧的，立即圍成一堵牆，封住了雲的視線。那賣蔬菜的老婦已經很老了，若果她有嚴重的心臟病，若果那一掌力度過猛。……

她怔住了。這只不過是「街市」所在，而她們則不過是做做小販吧了。這也是一門正當的職業呀。

路邊上，雲聽到許多不平的議論。

「明搶，暗搶，搶吧，都搶吧。就只剩下這條爛命，派完『片』又要『走鬼』，還有什麼天理！」

「就快不用走鬼了，因爲根本不許擺檔。」

「什麼理由？」

「你知道的。」賣皮鞋的瘦子很憂愁。

「我不知道。」茫然的某人，忿忿地踢踢四周的垃圾：「我眞的不知道，我有手有脚，我沒做壞事，怎麼連討一口食也被人干預？」

往後，垃圾罐便滾，滾得遠遠的。

雲在垃圾房附近遇見腸粉婆。稀稀疏疏的白髮，有一對很大的脚板。

背後是極大的垃圾籮，她反手扯着，上半身向前傾。拉着，整個姿勢是歪斜的。

看來腸粉婆更瘦了，脚板於是顯得更大，像穿上蛙人的鞋。

還是用手帕包紮着那束枯黃的、灰白的稀薄的頭髮……那是垂着頭的野草。

印象中的腸粉婆，手中總是不停的活動，熟練地把一條條長長的豬腸粉剪成小小的塊狀。

冬天，腸粉婆揭開那正方形的大鐵盒，白烟升起，透着溫熱，滙成一道小小的暖流。

早上，剪刀聲不停的響，宣告一天工作的開始。晨光下，勞動的人羣聚集了，那是巨大的隊伍。

雲仍記得那花碟。腸粉婆是慷慨的，要是顧客在碟上灑那許多許多醬油，她也並不介意。雲怔怔的凝視溫熱的

純白色的腸粉，變色了。

「你不喜歡吃豬腸粉哪。」她笑着：「總不見你來買！」

雲記不起怎樣應對了，他們已轉吃麪包皮，爸爸病倒。什麼早餐？這一餐取消。

「慢走，你上次忘了找錢，兩毫子。」腸粉婆掏摸着大口袋，說：「還記得嗎？」

「不記得了。」

於是，雲每次急步走過攤檔的時候，都有愧疚之感，怕腸粉婆誤會呢！她有母親同樣的皺紋，在額前、在眼角……。

然而，腸粉婆會一度「失踪」，那些老主顧都說：到另一些檔口吃東西，總不是味兒，豉油太少，腸粉太薄，椒醬不辣……。

再次出現時，她的腿微跛，據說是走鬼時，摔了一大跤。

那垃圾籮發出沉重的聲音——治磔治磔。

遂惦念那些啃麪包皮的歲月，靜靜的啃一口，硬的，冰涼的，胃壁塞了石，再一口……

有時候，沒吃什麼東西，便跑回學校去。

老師教導學生：「一定要吃早餐，早餐很重要。」

「早餐比午餐、晚餐重要。」

「有更良好的營養價值。」

她空着肚子聽。

能吃熱騰騰的腸粉，不成爲無上的幸福嗎？

在深巷裏，影影綽綽動着一團東西。

雲驚喜交集的發現——一個販賣「燒賣」的熟食檔。

那男人，四十餘歲的，瑟縮在梯間的暗角處，恐懼曝光似的，在偷偷的做生意。

一雙很不安定的眼睛，有顧客時，仍不停張望。

——「腸粉，腸粉，你還不懂得叫媽媽的時候，已識叫腸粉了。每日賣腸粉的走過，這樣叫：腸粉，腸粉，你便這樣叫了。」母親說。

「腸粉，腸粉，……」

一些遙遠的聲音縈繞着。

却傳來垃圾的氣息。

遠遠的，婦人仍是傾斜着身子，拉扯着，是重担——那堆垃圾。

一九七六，十，十七。

白髮

懷焰

「三號！」

老板娘在喊。我低頭看着報紙，忽然一驚，我不就是三號嗎？於是，急忙扔下報紙，走過去。其實也怪不得我糊塗，這間美容屋的大大小小都叫慣了我阿肥，連那些熟客也這樣呼喚我，使我幾乎忘記了自己的姓名和職務上安排的號數。當我跟那個坐在椅子上，却扭過頭來的女孩子打個照面時，更被弄糊塗了，她不是中午才來過的？我認得她，儘管她今天才初初光顧到此，我可認得她那枯草一般的白髮。

沒等我開口，她就說：「我想染髮。」面上，有隱約可見的紅暈。

「她想染金黃色，像我的一樣。」旁邊的一個女孩子插嘴。原來這一次，她們兩人一起來。

「好的。……。」我有點遲疑。那染了髮的女孩，是一號的熟客，也是活躍在這個工廠區的飛女。

「喂！阿儀，你也該修修眉。」

「莉莉姊，修眉要多少錢？」

「幾塊錢嘛！別像個吝嗇鬼。等一會和志偉見面，不好好打扮怎行？」

阿儀沒有做聲，看看鏡中的自己，垂下頭。

「請過來，要把頭髮冲濕。」我對她說。

我拉開膠布，她躺下來。對她來說，這躺椅太大了。濕了的頭髮，貼着她細小的頭，襯着她尖瘦的臉，像某人所形容的：一顆話梅，令人看了心酸。

一號正在替莉莉修剪那個「乙」型的新裝，頭頂的髮剪得極短，彷如新牙刷上的毛，髮脚削得長而薄，眞要飛起來似的。老板娘在旁替她修甲，塗上黑色的蔻丹。「你的手指長得眞好看。」老板娘公式化地發出讚嘆。

「哎呀！我們車那些牛仔布，把手也磨粗了。喂！阿儀，下個月，我們轉去電子廠工作。」

「我在這間廠做了四年了，一直沒轉行，到電子廠工作，是生手，只怕……。」

「怕什麼！胆小鬼。電子廠又乾淨又舒服。」

「我知道，但是，生手收入少，每個月，我要將六、七百塊錢交給媽媽。有一大堆弟妹呢！像你就好，不必養家。」阿儀沉重地說。說完，舒一口氣。

「哈！這就怪你自己笨呀！還是開開心心地跟我們一起玩吧！」

「莉莉，今晚有什麼精采節目？」一號問。

「嘿！這是秘密。」她神秘地一笑：「你也想參加？」

「當然想啦，靚女！」一號答。他的口舌比手藝更討人歡喜。

「先把頭髮梳好再說。」莉莉嬌媚地橫他一眼。

阿儀的頭髮染好了，也燙好了，但並不是金黃色，只是像火燒過了的焦黃。而且，「乙」型新裝也梳得不挺，那是由於她的頭髮太過稀薄。其實，她只適合短直的髮型。但是，我能這樣對她說麼？老板娘的突出的眼睛，分分鐘在「提點」我呀！這也難怪她的，當老板的，哪個不想多賺幾個錢？怎能不尊重顧客的意見？前二年，理髮業的生意慘淡得叫人心寒，長髮直髮流行，不少師傅都因無用武之地而改行。我的熟客多是有點年紀的，所以，硬守下來。幸好潮流又轉了，去年開始，化裝美容屋取代了理髮公司的地位，吸引了不少顧客。我們的老板娘也不甘後人，把「寶華上海理髮公司」的招牌扔了，換上「寶斯化裝美容屋」的新招牌，略略裝修，給我們換了粉紅色的制服。這一來，客人果然多了，而且多是工廠的女工，因爲燙髮和短髮又再流行，有些新潮的男工友，也上來燙髮，生意這就有轉機了。老板娘的臉孔雖也好看了些，但她那一雙眼睛却是毫不放鬆的。

正想替阿儀修眉，老板娘提着那個小箱子走過來：

「小姐，修修指甲吧！我們有許多名廠的指甲油。」

「不必了。」阿儀下意識地把雙手縮入白布內，但是，老板娘的眼睛和她的笑容一樣厲害，她早已看到阿儀那雙瘦小而粗糙的、指甲長短不一的手。

她們付賬是採取ＡＡ制。莉莉放下紙幣，就拉上手袋的拉練。而阿儀，却不避老板娘的眼光，在那反光的小銀盤上，逐個檢起了硬幣。莉莉等得不耐煩：「志偉正在等我們，已過了十五分鐘啦！」說着，一把拖她出去。

大約一個月以後，黃昏。客人不多，我正坐在一旁等飯吃。「三號！」

我立刻站起來，一個女孩子正坐到椅子上。椅背遮住了她的整個背部，只有散亂而雜色的頭髮露出來，有些焦黃，有些白了，有些是黑的，像一塊撕開的、不整齊的，用舊了的蔬包布條。她略略抬起頭，我馬上就認出了她，是阿儀。雖然窄臉更窄，那雙小眼睛陷入更深。

「剪髮。」她木然地說。我還以爲是錄音帶發出的聲音。

我也呆笨起來了，連髮型雜誌也沒有遞給她，就問：

「喜歡哪一種髮型？」

「剪短些，不必整天梳理的。」

我點點頭。她很沉默，而且很疲乏很衰弱，頻頻打呵欠。突然，她輕聲說：「你猜猜我的年齡。」

這是個難題。儘管老板娘已給了貼士，她說，對於女人的歲數，用減數是永不會錯的。

「二十歲？」我說。

她微微搖搖頭：「我剛滿十七歲。」

我非常意外，因爲我曾聽她說過已工作了四年多。難道，她十二歲多點，就已經出來工作？但我非常抱歉，只好說：「也許是髮型的關係……。」

她差澀地笑，沒有再說什麼。只是在我剪髮的時候，她頻頻叫：「剪短些，剪短些。」

剪短些，她是想剪掉那些白髮，而我也眞想替她將那些白髮連根拔起，她才十七歲啊！

阿儀正想推門出去，一雙有力的手已在外面把門拉開。進來的是高瘦而有點背彎的翠姊。翠姊雖是熟客，却不常來，一年大約光顧五、六次，都是爲了剪髮，或者是爲了參加飲宴而來洗頭恤髮。

「翠姊，又有喜酒喝了？」

「阿肥！快！替我梳梳頭，我妹妹做新娘啦！」

「哎呀！你做大姨，該早點去呀！怎麼這個時候才來梳頭？」

「誰不知道，要加班，管工扯住不許走……。」

「廠裏煙塵多，先洗洗頭。」

我用洗頭水將頭髮搓勻。

「怎麼？又多添白髮啦？」

我搖搖頭：「上了年紀，難免咯。」

「呵？你把我當作七老八十了？」

「沒有，沒有……。」我慌忙解釋。哎呀！今天眞糊塗，怕眞會弄得兩個女人都不開心。

「嘻嘻！」翠姊瞧着鏡中的我直笑：「阿肥，放心。我不會怪你說我老的。實在我也不再年輕，三十歲了。但，還可以工作。」

才三十歲？我的眼光眞差！我以爲她起碼有四十歲了。看，皮膚又黃又粗，背都彎了，衣服的款式舊，顏色沉。雖然，她那爽朗的談笑，似乎尙留下一點青春的餘暉。但是，一號的契媽——胡太，已過五十，還是白白嫩嫩的，頭髮烏亮。那麼，翠姊和阿儀，爲什麼老得這麼快？

「我這頭白髮也不是今年有的，呵！你還記得嗎？去年，我來光顧你們店的時候已經有了。但是，也不是去年才有的，在我十五歲那年，白頭髮就出現了。我也不知道是什麼原因，只是感到怪難看的。我十三歲就在廠裏當童工，我是大姊，家裏窮，父親早死，我早點出來做工本也算不得什麼。但是，老板對童工不但沒有照顧，還更加苛刻。工作累得我要死，有時只好躲在厠所裏打打瞌睡。有一回，被老板發現，就扣了一天工錢，我至今都沒有忘記。那一段日子，把我的青春都預早透支了。好不容易熬到十七歲，領了身份證，多高興呀！不錯，待遇是有所改善，可是，白髮也越來越多。我是假髮女工，那時，假髮業正興旺，我們爲了生活，拚命地加班，有些工友說：你也賺了點錢，就買個假髮吧。年紀輕輕白了頭，有誰『追』你呀！

「我賺的錢，勉强可以維持一家四口的生活，花幾十塊買個假髮，我眞捨不得。幾十塊錢，差不多夠一個月的房租了。算了，管他有沒有人追呢！做老姑婆沒有什麼不好吧。話雖如此，青春的煩惱並不因爲白了頭髮，就可以消除。相反地，更因爲白髮而自卑，更加深了煩惱。畏縮和孤僻使我脫離了集體，老板就乘機欺負我，難得工友們還是關心我，幫助我，老板才也無計可施了。有一次，工

友帶我去看電影，那個故事，是講及一個白頭髮的姑娘。唉！人們以爲那是一個古老的故事，但是，現實中不也有麼？」

「翠姊，可以染髮。」我同情地說。但，這只是理髮師的話。「阿肥！」翠姊搖搖頭：「我不想染，即使染了，髮根還是白的。我要讓它留着，讓我的弟妹看到，記着，那是一個烙印，希望年青的一代不再有我同樣的遭遇。」

但是，阿儀才十七歲，她不是年青的一代嗎？雖然，我並不知道阿儀的遭遇。但，我相信，她的白髮，也是一個烙印。

「阿肥，你在想什麼？看來，你的頭腦也不簡單。當然啦，有些人少年白頭，未老先衰，是因爲各種的生理問題，有的人還說是因爲遺傳。他們可能並不都是爲了操勞過度，神經衰弱，或者缺乏營養。但是，像我一樣的人，恐怕會更多吧。」

我很同意她的話。少年的白髮，是由各種不同的因素所造成，而操勞過度，營養不良，也不一定顯示於少年白髮之上。但是，無論如何，像翠姊及阿儀的白髮，是教人直接感到惋惜的。我從口袋抽出剪刀：「這把剪刀，眞沒用，剪不絕所有的白髮。」

「染髮劑呢？」

「染髮劑？自欺欺人。嘿！治標不治本，有什麼用？」

我接着說：「難道，這裏眞有青春廉售？」

「你有副好心腸，又有靈巧的手，不當醫生眞可惜。」

「醫生？可以醫治所有白髮的醫生？」

「你到底是頭腦簡單。阿肥，世上哪有這樣的醫生呢？即使有，也不能替我們挪開身上的重壓！——而，這才是你所說的治本呀。」

是的，重壓！我多想暢暢快快地談談我的重壓呀！但是，老板娘的眼光直掃過來，好像在說：「哼！洗頭恤髮不過八塊錢，足足花了個多小時。這個店就只做這麼一單生意好了。」我只有憋住氣，趕快完工。

翠姊站起來，拍掉身上的碎髮，我要幫她忙，她說：「不必了，我自己動手，謝謝你。」

看着她利落的動作，看着她精神奕奕的樣子，我感到很高興。不過，這恐怕不是因爲我的服務，更不是髮型的功勞。

·獨幕劇·

婚變

何愉

人物：

李嘉明—廿八九歲。老實，但思想較保守。
吳韻詩—廿六歲。嘉明妻。不滿現實，感情用事。
陳鐵如—年近六十，鄉村小學校長。爲人爽朗。
蔡淑儀—五十開外，鐵如妻。賢淑的家庭主婦。
杜　良—三十二歲。少年得志，喜徵逐濫交。
呂怡紅—廿七歲。杜良妻。生活空虛。
馬子彥—二十二歲，活力充沛的青年。
朱馬莉—二十四歲。浪漫不羈。
李小詩—六歲。天眞，嘉明韻詩的女兒。

佈景：

一所鄉村中的平房，現在租給城市人居住。陳鐵如在這條鄉村做了十年以上的小學校長，在此也住了十年了。除建築是古老形式之外，許多地方都有了若干改變，在佈置上，它就跟鄉下人不同。

這是個兩房一廳帶了個小天井的房子。天井對出是大門，天井種了一些花木和盆栽。客廳裏擺了沙發，雖然古舊一點，但也整齊。牆上掛了些字畫，顯示主人是個知識分子。客廳的兩邊，左側是臥室的門，右側是比較寬濶的門口，可能是經過改修，沒有門。觀衆可以望到裏面有書橱、書桌、是陳鐵如寫作的地方。飯桌和茶橱在左側的前部。那裏壁上掛了個舊式的時鐘。

（開幕的時候，客廳沒有人，顯得十分寧靜。時鐘現在剛剛敲了四下，蔡淑儀和吳韻詩雙雙走了出來，後面跟了個朱馬莉。韻詩帶點憂鬱，低着頭走，淑儀很體貼地搭住她的臂膀，二人沒有作聲，還是走在後面的馬莉打破了沉默。她一邊四面張望環境，一邊對淑儀說話。）

馬莉：這裏眞不錯，很幽雅的，雖然是古老一點，可是另有一番風味。

淑儀：鄉下的屋，也談不上有什麼好，只是鐵如來這裏教書，爲了方便，就搬來住。我們住在這裏也快有十年了。

馬莉：陳先生一定是個文雅的人，你看，藏書啦，字畫啦，還種了許多花呢。

淑儀：這也不過是他課餘的一點消遣吧了。

馬莉：我可不可以隨意看看呢？

淑儀：朱小姐你隨便吧！

（馬莉走到天井去了，這裏韻詩無聊地坐在長沙發上，下意識望了望鐘。）

淑儀：（也隨着望過去，回頭說）鐵如三點半就下課了，我看他很快就回來的了。（她坐下，坐到韻詩側邊，關心地細聲問）你眞是決定了麼？

韻詩：（默然點點頭。）是的。

淑儀：（加一句）經過週詳的考慮嗎？

韻詩：是的，我考慮過了才來找你們了。我曾經去見過律師，律師說，既然我和嘉明沒有經過法定的結婚手續，那麼只要雙方同意，找一個見證人，一齊簽個字就可以了。所以，我想找陳老師，因爲他是我們結婚的介紹人。不過，這樣麻煩他，我眞不好意思。

淑儀：也說不上什麼麻煩的，只是，你們原來是好好的，現在鬧到要離開，不太可惜嗎？

韻詩：我已經不能再忍受下去。

淑儀：雖然，我是局外人，不能夠完全了解你們之間的

事，不過平常看來，嘉明却是個蠻好的青年呀，現在他有了什麼不對的地方？

韻詩：一般來說，他的確沒有什麼不對，他對家庭很負責，對女兒很愛護，他節儉、樸實。……

淑儀：（接嘴）那不是很好嗎？

韻詩：是的，那是美德。但是，在另一方面，他是太不了解我了，他在生活的細節上和我是不相配的——不，或者該說我配他不上吧，他愛安靜，愛生活有條理，而我，却討厭那些枯燥無味、單調刻板的生活。

淑儀：可是，這種生活你們已經共同渡過了七年，女兒也有六歲了，應該可以容忍下去呀。

韻詩：不，我不能再容忍啦，我太寂寞了。

（這時馬莉已走回來，站着聽她們談話。）

韻詩：（繼續訴苦）……也許你會疑心我是貪慕虛榮，不能吃苦吧？這個我却不承認。可以說，我是個安貧的人，我嫁他的時候，他是個小職員，入息不多，我早知道的。從來沒有嫌棄過他。

淑儀：這很好。眞正相愛，當然不會爲了金錢而結合。

韻詩：就是嘛。七年來，每天我做着洗衣服、上市場、烹茶煮飯等等家務，自從有了小詩之後，還外加要帶孩子……儘是這樣，生活實在太單調啦。我常常自己問：我能不能改做點別的事情呢？起碼我是個中學生，總能夠在外邊找點工作做做。但是，他說如果我出去了，家裏的事務叫誰管呢？小詩又交誰照顧呢？

淑儀：他說的也是實情啊！

韻詩：（反駁）不，這是他的藉口吧了。多少人家父母都去做事，請個傭人回來照料孩子呀！我的朋友之中就有一個，太太在外面供職，賺七百塊錢薪水，寧願請個月薪七百五十塊的保姆回來。

淑儀：（笑起來）那不是反而多了開消嗎？

韻詩：可是也不至於把妻子困在家裏呀。我說，他不爲什麼開消多了少了的問題，而是爲了自私，他喜歡的是我整天留在家裏，帶小孩，等他下班。他所要求的是：「噯，韻詩，給我拿雙拖鞋來。」或者是：「我做得腰也痠了，來替我捏捏一下吧」……

淑儀：那可不算得太過分，鐵如也常常這樣使喚我的。事實上，他們幹了一整天工作，實在也辛苦得很。

馬莉：（插上嘴）這個我可不贊成陳太你的說法，難道做妻子的都有義務去服侍丈夫嗎？那太老套了。

韻詩：（接住，不讓淑儀插嘴）此外，他還不想我交朋友呢，我把朋友介紹他相識了，過後他總會批評，說這個並不像規矩人，那個也不厚道。他希望我乾脆跟這個社會隔絕了，沒有朋友，就像把一隻金絲雀養在籠子裏一樣，只供他欣賞的。……每次，朋友約我，晚一點回來，他就發牢騷了，他說現在時勢不好，担心我太晚了會遇到强盜，累他不能好好安睡，第二天紅着眼睛乏神乏氣去上班……

淑儀：你該相信他確是這麼担心你啊。

韻詩：我却不是這麼想，他妬忌我出去了不理他。

馬莉：那麼，就算不出去吧，我們有時覺得韻詩太無聊了，找幾個朋友來陪她搓場小麻將，目的是叫韻詩散散心吧了，可是他下班回來，臉孔就拉得長長了。

淑儀：可能他不喜歡打麻將，那麼就該大家遷就一點，比方談談天……

馬莉：哎唷，陳太，遷就總有個限度呀。光是遷就，這是很痛苦的，我有過這樣的經驗，——所以，韻詩對我訴苦的時候，我也很同情。夫婦嘛，合則留，不合則去，算得什麼呢？趁韻詩還在青春的時候。

淑儀：離開了，就一定能夠找上另一個理想的人嗎？

馬莉：不全理想，最少好找個有錢的人。有了錢，什麼也解決了。

淑儀：（微諷地）朱小姐，你認爲錢眞是可以解決夫妻之間的問題嗎？

馬莉：最少，有了錢，享受就有了，生活就不枯燥啦。

淑儀：韻詩，你也這樣想麼？

韻詩：（猶豫地）我——

（淑儀不好意思再說了，隨手拿起她們喝過的杯子，走去爲她們添茶。）

（正在這時，門口走進了一個年輕的小伙子，手裏挽了一盒蛋糕。他也是鐵如的舊學生，叫做馬子彥。）

子彥：（進門就叫）師母，恭喜呀！

淑儀：噢，是你呀小彥！你來了。恭喜什麼呀？

子彥：你不要以爲我會忘了，去年今日，我在這裏吃飯，陳老師談起，你們結婚二十四週年了。那麼今天應該是廿五週年，叫做什麼「禧」的紀念啦。

淑儀：（笑起來）噢，你這麼好記性呀。（想）那一天鐵如只是和你談起一個婚姻問題，無意中說了，其實，我們可沒有這個習慣。

子彥：不管有沒有，我是來照賀如儀。

韻詩：這使我難爲情起來啦，我實在記不起，沒有買什麼來賀你們。

淑儀：你不要管他。其實子彥常常是借這一類的藉口來探望我們，圖個大家高興的。這個頑皮舊學生，專愛說笑，不過確是有我們的心。（轉對子彥）你說是不是？

子彥：不是說笑。你看，韻詩也來啦，還有，昨天呂怡紅到我的百貨公司買東西，也和我說好了，她也要來。

淑儀：那却很好，我不見怡紅也快有一年了。

馬莉：（注意子彥。）這位先生，是開百貨公司的嗎？那將來我買東西就有打個折扣的機會了。韻詩你該介紹一下。

韻詩：（一笑）我眞的太過粗心了。這是我好朋友朱馬莉，這是馬子彥，是我小學的同學，還有他說那個呂怡紅也是同學，我們都是陳老師的舊學生。

馬莉：馬先生開哪一間百貨公司呀？

子彥：不要誤會，我哪有本事當老板呀？我是千千百貨公司的一個售貨員而已。

馬莉：（當堂有點失望了。）噢！

韻詩：呂怡紅現在怎麼樣呢？

子彥：她可不得了啦，她丈夫杜良現在越來越發了，他的工廠生意越來越多，也越做越大。泰國啦，星馬啦，都有他的分廠。他忙極了，成日東奔西跑的，只顧賺錢。

韻詩：（羨慕地）怡紅可眞幸福啊。（回憶地）記得嗎，八年前，我和怡紅，你，爲了學校的戲劇比賽，我們沒有地方排戲，就來向陳老師借他的學校，那時，杜良還在讀大學，訓育主任介紹他來做我們的導演，他那時還是吊兒郎當的。但是怡紅夠眼光，一下子就抓住他……

子彥：（搶說）可是，那個時候你也抓住了李嘉明，他那時在陳老師的學校裏當校務處職員。我記得是陳老師介紹的。

韻詩：（沉了臉。）可是我就找錯了人。

子彥：什麼找錯，你們現在不是好好的一對嗎？孩子也有了，也夠幸福了。

韻詩：（難言之隱。）可是——

（韻詩說不下去，子彥正想問，淑儀連忙打岔，拿起那盒蛋糕來。）

淑儀：讓我看看你買了些什麼來，你太破費啦。

（淑儀打開了，是個大蛋糕。這時外面走進了陳鐵如和李嘉明，嘉明還拖了個小女孩，那是小詩。）

鐵如：（一邊進來一邊問）是誰來了——噢，是小彥，還有韻詩，眞巧啊。

（韻詩抬頭，見了嘉明不禁一楞。同時，嘉明也呆住了，站在那裏不動。小詩望見韻詩，不禁叫了起來。）

小詩：媽咪！

（她甩開嘉明的手，跑了過去。）

嘉明：（對鐵如）我看，我得走啦。（對衆）我只是剛有空去學校探訪陳先生聊聊吧了。

淑儀：難得都來了，爲什麼要走呢？

鐵如：對呀。（他拍着嘉明的肩。）嘉明，進來吧。

（鐵如拉了嘉明入廳，淑儀介紹着。）

淑儀：鐵如，給你介紹，那位是朱馬莉小姐，韻詩的朋友。（向馬莉）鐵如是我外子。那位是——

馬莉：我認識李先生。

鐵如：那好極了，大家請坐下來。（看見蛋糕。）是誰買來的這麼大的蛋糕，誰生日了？

子彥：我們慶祝你倆老結婚二十五週年呀！

鐵如：（哈哈地笑起來。）你這小子，可喜歡說笑呀。二十五年的枷子把我担彎了腰啦，還要慶祝呢？

淑儀：（笑罵）你不害臊嗎，二十五年的家務把我雙手做起了繭才眞呀！

（鐵如開朗地笑起來，挨着老妻坐下來，幽默地。）

鐵如：好啦太太，那就等會兒你多吃一塊吧！

（這一說，把大家都引得笑起來，只有韻詩和嘉明只是勉强的淡淡地笑着。）

（現在子彥看見有點不對了，不禁向韻詩問。）

子彥：韻詩，你兩口子怎麼了？

韻詩：沒有什麼……

淑儀：（亂以他語。）鐵如，韻詩是專心來找你的，你們談談吧。

鐵如：好，來呀，韻詩，我們進書房去談談。

（韻詩跟着鐵如進書房，小詩也跟着進去。）

子彥：（細聲問嘉明。）吵了嘴啦？

馬莉：（搶着說）不只那麼簡單，他們簡直鬧翻啦。

嘉明：朱小姐！

馬莉：這算得什麼呢，離嗎，合嗎，還不是那麼一回事。何況坐着的都是熟人。——不瞞你說，韻詩現在暫

住在我的家裏。

子彥：（担心地）嘉明，怎會如此？

馬莉：（搶說）李先生，不是我多嘴，放着一個那麼好的太太，你還想要求什麼啊？

嘉明：（有點火）我的要求？我有什麼要求呀？

馬莉：我說你太專制啦，太太打幾個錢小麻將，你不歡喜，太太找朋友聊天，晚了一點回來，你發牢騷，你只想把她像金絲雀一般放在籠子裏，那不是過分的要求麼？

嘉明：（火了）我是想她好，我不想她幹那些不正當的娛樂，不想她結交那些不三不四的朋友。

馬莉：（也動氣）那麼說，你說我是不三不四的朋友啦？

嘉明：我——我可沒有指誰，但是……

（呂怡紅出現在門口，她手裏捧了一大包東西，一進門看了馬莉和嘉明在辯論，停住了脚，淑儀發現了。）

淑儀：怡紅。你來了。

怡紅：恭喜師母……（望望衆人。）我沒有令你們不方便吧？

淑儀：沒有，他們是在閒聊吧了。（介紹）朱小姐，呂怡紅。（對怡紅）杜良呢？

怡紅：他寫字樓有點事，等一會來。師母，我買來了一些吃的東西，燒鷄、蝦沙律、麵包、還有芝士，都是現成可以吃的，免得你煮。

淑儀：你買那麼多東西來幹什麼？

怡紅：大家吃呀，子彥說的，我們慶祝你們兩老二十五週年結婚紀念。

淑儀：眞是越弄越複雜啦，都是子彥不好。

子彥：大家有得吃，有什麼不好？來，我們拿進厨房去，準備準備，等杜良來了就吃。

馬莉：我來幫忙吧。

怡紅：陳老師呢？我該先向他賀一賀。

淑儀：他和韻詩在書房談着。

（怡紅向書房走，淑儀阻不了，也就算了。她跟着子彥馬莉，捧了東西走進厨房。這邊只剩了嘉明一個，他無聊地站了起來，踱着步，最後又坐下來。）

（這時，鐵如、韻詩和怡紅出來了，小詩跟在後面。韻詩和怡紅並肩走着，不做聲，面上都表現着難過的樣子。鐵如却故意想把氣氛弄得歡樂，他打着哈哈。）

鐵如：既然有那麼多東西吃，怎麼能缺少酒呢，還是讓我到村口買一瓶回來吧。嘉明，我們一道去好不好？

嘉明：好的。

小詩：爸爸，我也去！

（於是嘉明帶着小詩，跟着鐵如去了。怡紅和韻詩默然坐下來。）

怡紅：韻詩，剛才聽了你的情形，我很難過……眞是「家家有本難唸的經。」這句話不錯的。

韻詩：這又不能一概而論，像你，就眞是幸福的。聽說，杜良生意很發達，他待你不錯吧。

怡紅：看來不錯，他對我什麼也不管，要錢有錢，喜歡逛公司，買東西，開派脫，甚至打通宵牌，都是任我自由……我們從來不吵嘴。

韻詩：那就好啦。

怡紅：只是，不吵嘴並不說明是好。你深夜回來不開亮燈，只是悄悄睡下並不等於好，他不叫你替他拿拖鞋，不向你訴說做得辛苦並不等於好，這實在是對你不關心，也不讓你關心他。一句話，我們之間已經失去了一樣東西——那是愛情。韻詩，愛情是金錢買不到的。

（韻詩默然。）

怡紅：（嘆息地）兩口子吵嘴，還有點愛情因素存在，因爲他關心對方，主觀上爭吵是爲了對方好。如果他一旦對你沒有了愛情，他就不會理會你，他在人客面前對你尊重、慇懃，那不過是種假象，回到家裏，各想各的，那還說什麼愛情呢？……杜良就是這樣。

韻詩：這樣說，你爲什麼還留戀這個家呢？

怡紅：不留戀又怎樣，離婚嗎？社會對我是不同情的，他們會說：「怡紅本來多幸福呀？有錢，有名譽，有地位，丈夫對她多好啊，她却要離婚！」你想，我怎樣辯白呢？……於是我們只好貌合神離，互不關心——（一頓）韻詩，比起來，你比我好上許多呀。

（韻詩低頭無語，想着，外面人聲，她們望過去。）

鐵如：（在外面說）這怎麼成，一定吃了再走。

杜良：（在外面）那我進去賀賀師母就走吧！

（鐵如和杜良先走進來，後面跟了嘉明和小詩，他們手裏拿了許多東西：酒，水菓，還有汽水。）

怡紅：（看見杜良）啊，你來啦。

杜良：（客氣得像對客人。）是的，怡紅你來很久啦。韻詩，我眞抱歉早不知道你們都來，要不然，我早該推了個約會。

怡紅：怎麼啦，你又有約會嗎，爲什麼早不見你說。

杜良：太太，那是臨時約的，沒辦法。（看錶。）四點半，差不多了，我只能向陳師母道賀一聲，就要走。

（怡紅默然低頭，不再開口。）

杜良：這樣吧，我該罰的。怡紅，我看今晚你代表我，請大家出去吃晚飯。（掏出錢袋來，取出兩張五百元大鈔。）這裏一千塊，你拿着。

（厨房門口，馬莉正捧着餅碟出來，看見杜良掏鈔票，站住了。同時，杜良也發現了她，不覺一愣。）

馬莉：（花枝招展走近。）那麼韻詩，這一來，我們的口福眞不淺啦。陳先生夫婦結婚紀念，我們連禮也不送，還白吃呢。

杜良：（色淫淫的）小意思，小意思。這位是——

馬莉：（自我介紹）我叫朱馬莉，是韻詩的朋友。

杜良：啊，（握手。）朱小姐。

鐵如：（搭嘴）請客就不必了，剛才買這些東西，都是你付賬的，已經很破費啦。我看今晚還是在我家裏用便飯吧。

杜良：不，我要走了。

（子彥、淑儀捧了兩碟燒鷄、沙律和麵包出來。）

淑儀：誰要走？……啊，杜良，是你呀？

杜良：是呀，陳師母，我是專誠來向你們道賀的。

淑儀：你們是小題大做啦，不過，來了，也不好走呀。

怡紅：隨他走就走吧，他說有約會，不要管他，我們吃我們的。

杜良：哈哈，我太太最了解我，你們別客氣。

馬莉：（放浪地）那你不能多坐一會，吃點沙律再走嗎？

杜良：（望着馬莉。）好，就依你。

子彥：（諷刺）還是朱小姐夠面子，留得我們的發達之人吶。

杜良：（强笑）馬子彥，不要挖苦了。

怡紅：（不理杜。）好啦韻詩，我們去開汽水吧。子彥、嘉明，拿進來呀！

（嘉明拿了東西，有點尷尬地隨着怡紅、韻詩入厨，子彥小詩跟住。）

鐵如：我去開酒，淑儀，你預備杯子好不好？

淑儀：好的。

（淑儀入厨，鐵如走進了書房，廳裏只剩了馬莉和杜良。兩個人對望着。）

馬莉：很可惜，不能留你一道吃飯。

杜良：以後有機會的。

馬莉：有機會麼？

杜良：當然有啦，只要你賞面就成。

馬莉：不知何年何月呢？相請不如偶遇嘛。

杜良：（笑想。）那麼，今晚也可以呀！

馬莉：你不是說今晚有約會嗎？

杜良：總有辦法推的。

（怡紅、韻詩和嘉明剛捧了汽水出廳，怡紅看見這個不尋常的情形，站住了。可是，杜良和馬莉却不發覺。）

馬莉：那麼，六點鐘，我會在凱悅的酒巴。

杜良：（相關地。）好呀，那正是Happy Hour（快樂時光是半價時間）。

（怡紅默然拿汽水行進，韻詩嘉明跟在後面。馬莉杜良都猛然停口了。怡紅坐下來，臉色沉重，但不做聲。韻詩和嘉明也不做聲。）

（這邊淑儀拿了杯子出來，鐵如也已開了酒出來，斟酒。）

鐵如：來，我們夫婦多謝各位，借敬！

（大家拿起酒。）

杜良：好，恭祝你倆銀婚快樂。（飲完）我該走了。

鐵如：我送你出去。

杜良：不用啦。

馬莉：（作狀，驚叫起來）噢，我倒忘了，我六點鐘有個約會呢，我也該走啦。

韻詩：你沒有說過有約會的呀！

馬莉：我剛剛記起來的。陳先生，陳太，多謝你們招待，還有杜太，也多謝你。再見。杜先生，我們一道走好嗎？

杜良：好的，（走向怡紅，裝得慇懃地。）怡紅，我先走，你們吃得開心點吧。

（怡紅默然，臉孔一陣青一陣白。杜良却裝着笑，吻了吻她的臉。）

杜良：拜拜！

（杜良和馬莉走了，鐵如送了出去。這時淑儀也發現有點不對，跟了出門去看究竟。）

韻詩：（激動地）怡紅，幹嗎你不做聲啊？你明明看見

的。

（怡紅不語，却忍不住啜泣起來。她猛然走進書房去了。客廳裏只剩下了韻詩和嘉明。）

韻詩：（嘆息地）唉，怡紅眞可憐啊！

（嘉明不語。）

韻詩：（沉聲）你找陳老師，是不是談我們的事呢？

嘉明：（搖頭）不是。

韻詩：（內疚地）可是，我說了。

嘉明：（低頭半晌。）你是決定了？

（韻詩不語，有點難爲情。）

嘉明：算吧，如果你認爲這樣對你是好的，就這樣辦啦。

韻詩：（感情地）可是——嘉明，我……我是不是太主觀一點了？我是不是太任性呢？

嘉明：（奇怪）你爲什麼忽然這樣說？

韻詩：（幽幽地）今天，給我一個好大的感觸——我看見呂怡紅，我一直以爲她是個自由幸福的人；我看見馬莉，她一直被我認爲是個好朋友……。可是，呂怡紅內心的痛苦，比我的痛苦該要大多少倍啊？而馬莉的卑鄙，又給我一個多大的警惕！

嘉明：不錯，可是還有的是鐵如叔夫婦，他們今天是二十五週年銀婚紀念。

韻詩：（迷惘地）不錯，二十五年不是一個短日子，他們怎樣相處呢……

（兩個人對望着，不言不語。厨房門口出現了子彥小詩，原來他們躲在厨房吃蛋糕，小詩弄得滿口滿頰白色的奶油。她伸出滿沾蛋糕的兩隻手來。）

小詩：（求助的）爸——

嘉明：啊……

韻詩：小詩，你看你一臉奶油呀。過來，媽咪替你揩乾淨。

（小詩走向韻詩面前，韻詩細爲拭抹。這時鐵如夫婦已回來，走攏了。）

嘉明：我看我也要走了，因爲小詩還得要做家課。

韻詩：那麼，我也走啦。

鐵如：怎麼都走啦，留下的許多東西誰吃呀？

韻詩：離開了小詩幾天，她弄得全身都髒啦，非回去給她洗澡不可。

淑儀：（會意，笑着。）好，那麼快點走啊，我不留你們……

（大家會心微笑。）

（幕急下。）

「伯母」——二三事

江映瀾

女兒的小同學到我家玩來了，一進門見到我就叫：「伯母！」我幾乎嚇了一跳，心裏有一小陣冰涼。這倒不是驚懼於自己之將老，只是忽然有一種不太習慣的感覺。

叫阿姨多好呢？伯母，太老成了，使人想像到一些板起面孔的女人。我小時候就不喜歡我那個親伯母，因爲她愛教訓人。可是，此地對同學或同事的家長却興叫伯母，不管你願不願意，總是合情合理地要接受下來。

叫阿姨多好呢？阿姨，使人有一種輕鬆、溫柔感；阿姨，從母親的妹妹這個角度去想，總是容易親近的。我的女兒就很喜歡偎依我的小妹，拿她當她的大姐姐般看待，每見她來，就牽衣摟頸的，又是要求一同玩，又是要求一同講故事。而她的阿姨又大多時都依了她們。

小孩子並不懂得體會成人的反應。女兒的幾個小同學吱吱喳喳地玩一會，說一會話，又一塊兒出門去了。臨別，又是一句：「再見伯母！」

我站在門前，目送這一羣快樂的小鳥，有說不出的滋味。顯然，我是不屬於她們的這個世界了，我想。不知這是不是由於受高唱入雲的代溝觀念的影響。

還在唸中學的時候，我班中有一個俏皮的女同學，一來到我家，見我母親就大聲地叫：「伯有！」

「伯有」是什麼？——原來有一年的大年夜，又是一羣同學來我家，母親正在蒸年糕，祖母聽見一羣女孩齊聲叫「伯母」（粵語諧音「百無」），就說：大年三十，不要這樣叫。其有一個慧黠的立刻就轉口叫「伯有」，引得大家嘻哈大笑。

祖母有她的迷信，但却不怕人說笑的。尤其是大年夜。於是，那個口乖的姑娘因爲被稱讚而越加得意，以後竟是「伯有」長，「伯有」短的了。

我倒不曾想過母親被人叫「伯母」時是個什麼心境的。其實她那時尚很年青，才三十出頭的年紀。然而，她一見到我的同學來就高興，很熱情地招呼他們，直到今天，已一大把年紀了，路上相遇，只要有人輕輕喚一聲「伯母」，她立刻可以認出是我的同學；當然，除了小時很親密的一兩個，已經沒有人再喚她「伯有」了！

初出茅廬當小學教師的那個年月，覺得最難啓齒的是把學生家長喚作「伯母」。

沒有人要求我一定要這樣叫的。但是，我見其他老同事都這樣稱呼，一見到有家長到學校裏來，就迎出來喚一聲伯母！我也只好這麼叫了。

初當小學教師，教的是一年級，而且又是班主任，學校規定要去家訪的。硬着頭皮就去了。

怎麼去法呢？爲了解決不認識路和怕陌生這兩大難題，唯一辦法是跟着學生一齊放學回家。怎知來到了學生的家，尷尬之情景就出現了。第一次訪問的女家長很年青，和我不相上下，要大也只大那麼三兩歲，當她的孩子直呼她「媽媽」時，我就叫一聲「伯母！」

伯母？一細看，不是才二十出頭的年輕女子麼？我叫她「伯母」，總有一點把人叫「老」了的難爲情。可是，已經叫了出來，而且又不知怎麼改口才好。寒暄過後急拿一些話題作掩飾。臨走了，又只好硬着頭皮再喚一聲「再見，伯母」！

登上大漢山

仁新（新加坡）

太陽還未來得及射出第一道金光，我們已經從濕透的營帳裏爬了出來。

週遭的空氣，因昨夜的鵝毛細雨變得更冷了，然而，大家的心裏可是熱呼呼的。今天，我們就要攀上那多月來日夜思念的地方，半島上的最高峯——大漢山了。

草草的吃過早餐，大家吞服了防瘧藥，再換上那套又濕又冷的「爬山裝」，然後各人整理自己的背包，忽然隊裏起了一陣小騷動：這個喊：「我的 Ground Sheet 不見了」；那邊叫：「我的水壺失踪了」；連我們的「赤脚醫生」，也掉了一個藥箱！

是蜜蜂扛走？是水蛭吸掉？還是猴子偷去了？不，全都不是，是隊裏的一些「俠盜」，知道今天路遙難行，爲了減輕伙伴的負担，偷偷地把這些東西塞進自己的背包。

早上七點半，我們的小黑人嚮導阿末，邁開了第一步，帶領大伙踏上征途。

四天來，我們都是在茂密的原始森林裏轉，飽受水蛭、蜜蜂、蚊子和山雨的侵襲。許多人的脚起泡了，手腫了，身體不大舒服。然而，誰也不哼一聲，强忍苦痛，堅持下去。現在，我們毫不落後的緊跟阿末，在狹窄崎嶇的山道上快速前進。

我們翻過 Gunong Pankin 的頂脊，午餐前到達 Reskit，領隊宣佈「原地休息」。大伙有的立刻找人拍照留念，有的在細細欣賞這如畫的山色。

喝飽了熱騰騰的麥片，我們又抖擻精神，鼓足氣力，急奔 Padang。這段路需要攀過一片陡斜的、亂石嶙峋的崖壁，比較艱險。「小心喲！這裏很滑！」「小心喲！這塊石頭是鬆

的！」途中，伙伴們親切的叮嚀，不斷從上面傳來，大伙互相鼓舞：「越是艱苦越向前！」

成功地跨越了崖壁，眼前的景物煥然一變。我們正走在一條山脊上，脚下是片三面環山的平谷，谷裏遍佈大石，並長滿了高達頭頂的小灌木。頭頂，亂雲片片，不停的從谷的另一端飄來。

我們沿山路而下，眼前的景色，不時被雲朵遮蔽，若隱若現，彷彿到了一個「蓬萊仙境」。大家心胸開朗，山谷裏迴響起伙伴們嘹亮的歌聲，此起彼落，久久不散。

谷中陽光燦爛，一條小溪淙淙地流着，許多人都急不及待的脫下上衣，到溪邊洗洗身、刷刷牙，然後躺下來享受那濶別多日的陽光。

突然天氣轉壞，大雨瓢潑而下，把我們剛曬乾的衣服和背包，淋得一塌糊塗。匆忙的煮了晚飯，我們又趕緊上路，這時已是下午四點半。

雨後的山路更加泥濘，更不好走。然而，想到大漢山在望，大家的心喲，一下子都飛到了山頂；雙脚像長了風輪，濶步前進。

你瞧！走在隊伍最前頭的，正是我們意氣風發的伙食組組長。望着她那纖細矯健的身影，再想想她憔悴蒼白的面容，我們更爲她多日來起早摸黑，替隊友們準備膳食開水的服務精神所感動。

雖然加快了脚步，山路却好像永遠沒有盡頭。一陣子上坡，一陣子下嶺；一會兒佝着身子慢爬，一會兒踩着碎步前進，到了傍晚六、七點，天色暗了，脚步也開始沉重，我有點氣餒：「幾時才到山上來？」

老天也彷彿想考驗我們，七點過後，開始下起了細雨；手電筒的電芯用光了，大伙只好一個緊跟一個，步步爲營，在凜冽刺骨的風雨裏摸黑前進。

五十分鐘後，許多人的手脚凍得不聽使喚了；不時有人踩進窟窿，滑倒在地，於是大家只好停下休息。每個人吃了一片葡萄糖、兩片巧克力，喝了幾口冷水，又抱着必上的決心，迎向風雨，踉蹌上路。

走呀走的，驀然，前方傳來了振奮人心的捷報：「到了……到了……山頂……山頂到了。」喜訊來得突然，却又是那麼合時！大家雀躍萬分，忘掉了脚痠背疼，三步併成兩步，奔向山頂的小塔。

搭營的矯捷地掛起了帳幕，砍柴的找來幾塊半濕的木頭，嚮導替大家升起一堆篝火，伙食組員們忙碌地煮薑奶。

篝火映紅了每個人的臉龐，篝火

照亮了每個人的心房。「世上無難事，只要肯登攀」，儘管此刻我們手凍脚冷，全身顫抖，可是，我們的心喲，比喝上十碗濃熱的薑奶還來得温暖、來得落實！

（註）大漢山海拔7,186呎，是馬來半島第一高峰，也是爬山健兒嚮往的地方。攀登大漢山，來回約需八、九日，路途艱苦非常，可說是一次體力和毅力的考驗。我們以五天的時間爬到山頂，又以三天的時間，趕回山脚。途中，伙伴們充份的發揮了「三互」精神，好人好事不斷湧現，教人難忘。

戴維斯、康登合作著書

反對濫殺鯨魚

王迅

美國《茜草》雜誌的主編湯姆·康登（Tom Congdon），鑑於蘇聯和日本的捕鯨隊濫殺鯨魚，使世界上的鯨魚數量日漸減少，有些種類的鯨魚已瀕於滅絕邊緣，康登因而有了一個構思，想搞一本科學幻想小說，描寫一個像法國海洋生物和深海探險專家雅各·高斯達（Jacques Cousteau）類型的科學家，坐着一艘深海碟式潛艇，保護鯨魚，對於非法屠捕鯨魚的蘇聯捕鯨魚肉工廠船實行攻擊，將偷捕鯨魚的霸權主義者消滅，擊沉捕鯨船。康登想找曾以《大白鯊》一書一舉成名的作家彼得·賓切利寫這本小說，但是賓切利沒有答應他。他就跑到英國去，找曾寫《豪華郵輪沉沒記》一書的作者約翰·戈頓·戴維斯（John Gordon Davis），戴維斯對這主意很感興趣，一口答應，這本新的小說將在一九七六年底成書，由康登編入叢書，杜敦出版社發行。

至於賓切利繼《大白鯊》後完成的另一本小說《深海》（The Deep），已由雙日出版社出版，現且名列暢銷書榜上。這本小說描寫一對渡蜜月的夫婦大衛和姬兒·山打士，在百慕達潛水找尋幾百年前西班牙沉船的黃金，而一羣兇徒則也在這地區找尋第二次世界大戰被盟軍擊沉的一艘船，上面裝有很多嗎啡針藥，幾經鬥智，邪不勝正，匪徒終於無法得到那價值數百萬元的毒品。作者正在準備將這部小說搬上銀幕。

外國文訊

夜總會之夜

陶然

那晚，阿蕭像往常一樣在台上拉幕。夜已深沉，節目却剛開始；不知是太累了，還是由於不小心，平時用薄板蓋着的一個圓洞張開了血盆大口——好像久候着一樣，一下子便吞掉了阿蕭。詳情究竟是怎樣，誰也不清楚。從他掉下的地方一直算到底，約莫三米左右，說來也難以相信，就是這麼高度，竟會使他突然陷於災難中！

後台掀起了一陣騷動，大家七手八脚把阿蕭送上了急救車。前台的節目毫不中斷；除了幾個聽到了壞消息的工友們臉色陰沉之外，表面上看來一切如舊，彷彿什麼事情也沒有發生過一樣。而這，正是經理所希望的。他滿意地摸着肥胖的下巴，微笑着。我沉重地站在阿蕭原來的位置上，茫然向台下望去，但覺還是那股古舊的情調，還是那羣沉迷的闊客：或許是現代文明產物的燈光太刺眼了，現在熄得一乾二淨，取而代之的是一盞盞用玻璃罩罩着的燭火，若隱若現地搖曳着三三兩兩圍坐着的人影；侍者來往穿梭地供應各色點心和飲料，斷續傳來看客們嗡嗡的私語和吃吃的笑聲。

正場戲上演時，我木然地拉幕；在喧嘩聲與掌聲中，一個菲籍女歌星登台獻演了。我似乎今天才發現到那女歌星眞會唱歌！大型樂隊的樂聲始終掩蓋不住她的歌喉；它像在千軍萬馬夾擊中靈活自如地閃避着的小精靈，總是脫穎而出。我不大會聽歌，分辨不出好壞來，可不知阿蕭懂不懂？我的念頭剛一轉到阿蕭的身上，心頭就不由地一震。就在這時，一個令人快慰的訊息傳了過來：阿蕭到達醫院後，經過搶救，據說已無大礙。我輕

輕地舒了一口氣，放下心來了。

驀然間一陣震耳的掌聲響起，我定了定神，一看，原來是那女歌星在唱了好幾首歌後，跨下台去「與觀衆同樂」了。探射燈照在她身上，把她那綠色旗袍上裝飾着的金色斑點反射過來，一閃一閃地，發出了耀眼的光芒。她像蝴蝶般地在桌子間飛舞，一邊用英語探詢身邊座客的國籍，一邊隨口就唱起那個國家的歌曲，並且請他們接口唱上兩句。當她來到一桌日本商人的桌邊時，那幾個人似乎有了些醉意，一聽到女歌星唱起日本歌，有的高興得吆喝着一面鼓掌，有的索性擊桌拍和；等到請他們接唱時，其中一個胖胖的中年人，便手舞足蹈地直了嗓子不成曲調地唱起來，那知一個高音提不上去，嗓音便像爆破了似的滑出了軌道，引起哄堂大笑，那人却兀自嚎下去……

折騰了差不多一個小時，歌唱節目告終，我連忙笨手笨脚地拉上了布幕；同時，側邊的那個小台即刻開啓。在樂聲中，又一個女歌手引吭高歌，來客們可以自由跳舞以渡過這十五分鐘的休息時間。起初，誰也不願去做帶頭羊，五分鐘過去了，結果還是那胖胖的中年日本商人領着一個年輕的舞伴率先起舞，這一來，眞可謂一呼百應，頓時舞客們像決了堤的河水似的湧上去，頃刻間便擠滿了舞池。在瘋狂的樂聲中人們扭擺着跳起了靈魂舞，搖起了憧憧人影，我正看得有些忍俊不禁，突然耳邊一聲顫抖的低語，却轟然地驚傻了我的思維：

「阿蕭已經去了！」

我簡直不敢相信我的耳朵，呆了半晌，我才緩緩地回過頭來，一張悲哀的臉正面對着我。我的心突地一下就沉了下去，然而却又不像斷線那麼乾脆；它只是很沉很沉地懸着，很重很重地跳着，沒着沒落。阿蕭就這麼地去了，一個二十剛出頭的活蹦亂跳的小伙子，竟就這樣過早地爲死神所看中，在他的同伴們滿以爲並不致命的傷勢下，靜悄悄地獨自踏上了黃泉之路！

當我再度被驚醒時，又該輪到我沉重而笨拙地重新拉開正台上的布幕了。又是一陣又一陣瘋狂的音樂奏起，又是一羣又一羣的舞星出場；我在恍惚中隱約覺得眼前是一式的踢腿，一式的揮手。稍後一股整齊而響亮的踏步聲灌進我的耳邊時，我才省悟到據說是壓軸戲的巴黎舞蹈團開始表演了。

記得阿蕭還在時，我們倆曾經偷偷地議論過，都不明白這究竟有什麼好看？那些人又爲了什麼願意花價值不菲的票價來這裏消磨一個夜晚？可

是如今阿蕭已經去了，他再也不用費心思去思索我們這些人難以理解的問題了。

在那舞蹈團演出的間歇，加插了彈牀表演節目。表演者兩男一女，作出各種有很高難度的動作。照例，爲了表示它並不易爲，於是女表演者邀請看客們上台一試。人們正在躊躇中，猛然有一個人排衆而出，又是那個胖胖的中年日本商人！全場即刻活躍，鬨笑聲此起彼伏。但是阿蕭的死訊一直盤桓在我的腦海中，那無聊的笑鬧更使我目不忍睹了，我閉上了眼睛。即使如此，憑往日的經驗，我也可以想像到台上的情景：那女郎站在彈牀的這一頭，請上台來的看客站在另一端。接着那女郎高高地彈起，並用手示意對方跳過來。那來客一邊東歪西倒地低低地躍着，一邊裝瘋扮傻地向女郎身上一撲，但女郎何等靈巧，只一閃，便跳到另一端，贏得的又是一場哄堂大笑……

我機械地拉着幕，阿蕭那帶着稚氣的臉龐不斷地閃現在我的眼前。我忽然記起我們夜總會在螢幕上登的那段告白：「日間繁忙的事務纏身，晚上爲什麼不來這裏輕鬆一下呢？……」我不由得怔怔地呆住了。

「阿蕭，你現在感到輕鬆了麼？」我喃喃地脫口問道。淚水，湧上了我的眼眶。在模糊中，那輕歌曼舞的表演者和如醉如癡的看客，似乎還是那樣興致依然……。

澳洲作家懷特有新作
諾貝爾文學獎獲得者

秋實

澳大利亞諾貝爾文學獎獲得者，小說家帕特利克·懷特將於明年一月發表新的作品《葉穗》(A Fringe of Leaves)，由維京出版社出版。

這部新小說的背景是十九世紀三十年代的澳大利亞，內容描寫一個出身在克倫渦爾地方的英國姑娘，嫁了一個身份比她高得多的老年人，跟隨他離開英國到澳大利亞去。在返回英國的旅途中遇到風暴，船隻被海浪打沉，她同丈夫被冲上了海岸，也即是昆士蘭這地方，她的丈夫被當地的土人殺死，她亦成了俘虜，後來由一個逃犯將她救出。

懷特從一九七一年開始，就進行這部小說的創作了，爲了這部小說，他還專門進行實地考察，到過塔斯馬尼亞，了解所需的歷史地理風俗資料。

外國文訊

泥路・山・瀑布

（新加坡）秋明

提起布萊山，就想起青蒼壯濶的油棕園，翠浪起伏的黃梨鄉。

提起布萊山瀑布，耳邊就響澈擊石的水聲。

山，藏在山村裏；山村，展現在小黃泥路的盡頭。

用跳躍的步伐，走在黃泥路上，我們踢開了塊塊小泥團，踏破了山村的寧靜。瞧，油棕園！粗幹綠葉，果實多豐美！看，黃梨鄉！萬葉搖曳，滿溢芬芳！這麼一片富饒景象，可怎能聽不到一點歌聲？是勤勞的梨工倦了嗎？是採棕工人累了嗎？還是清貧的人們，唱不出歡樂的歌曲？

山脚下，散佈着稀疏簡陋的小木屋。一雙雙好奇、羞澀的小眼睛透過板縫，射來道道問好的目光。山村難得見客人呀，山村難得聞歌聲，讓我們把前進的歌聲唱起吧！

八英里小泥路不能使前進的步伐停歇，踏過泥路，我們走上山路。路是陡峭的，路是蜿蜒的。蟲聲伴隨着陣陣呼吸聲，還有淅淅作響的枯葉在脚下歡笑，迎接顆顆年青的心。

山在向我們召喚呢！快，加緊脚步，直奔向前。——喂，停一停，後面有人跟不上隊伍了。奔馳的脚步於是停了下來，等候帶領落伍的同伴前進。來，我扶你一把，加快咱們的脚步！

少年遊

（印度尼西亞）鄭遠安

在西西麗亞的旅行車
在擇其所宜的水洲
在新雨初過
花芬泉響
依山引流
少年遊啊少年遊
攀高涉遠早滌憂

在雅致山館觀魚游
在綠岫葱林聞鳥啾
恁水芳巖秀
雨簾掛夢
虹橋詩留
少年遊啊少年遊
水清山靜好消愁

繞過一個又一個彎角，踏過一個又一個小山坡，攀過大石塊，踩過小石子。水！見到水了！蹲下來，捧一把水敷上炙熱的臉。清涼，痛快，多好的山泉啊！讓我們朝向水源前行。

聽！水聲越來越大了。看！樹林中，藍天下，白雲邊，一道白布飛流直瀉，壯濶、豪邁！

瀑布內有一凹處，鑽進去，透過水簾看天、看雲、看樹。

天是遼濶的，雲是變幻的，樹是蒼翠的。藍天，白雲，綠樹烘托着山的壯偉。

讓我們躺在大石上，迎受水流冲擊，聆聽瀑布高歌。

躺着，聽着。水聲，風聲，掠過耳際，像怒海蛟騰，像深谷虎嘯，像馬蹄聲急奔戰場，像萬軍吶喊衝前方。

心在狂奔，奔上青山頂，奔上白雲端。

思潮也像失羈脫繮，馳向遠遠地，遠遠地……

一株紅辣椒

（新加坡）岳典

我弄來一株辣椒苗，把它栽在一個廢鐵罐裏，擺在門外。過了一段日子，幼苗長出了綠油油的葉片，還結了十數枚紅艷艷的辣椒，紅綠相間，誰見了誰都會打心裏喜愛它。

不知從什麼時候開始，那十數粒紅辣椒，被人斷斷續續偷摘去了一大半。我害怕僅存的幾粒也被偷光，只好將那株紅辣椒移到室內的一個窗台上。

紅辣椒被移到室內後，它總算得到安全了，每天清晨，我打開那扇向陽的小窗戶，好讓它有一段時間沐浴在溫馨的陽光下，然後，再給澆下了一些水。

然而，說也奇怪，那株紅辣椒獲得了前所未有的悉心照顧，反而比先前孱弱了許多。葉子漸漸變黃，並失去原先的光澤；結出來的紅辣椒疏疏落落，粒粒都乾癟癟的皺得簡直不能成形。

一天又一天過去了，眼見那株紅辣椒像一個得了絕症的人那樣慢慢地枯萎下去，實在不忍心了，我只好把它移回門口外去；並設法找到一些鐵絲，編了一個簡單的網罩將它罩住。

幾天後，奇蹟般的事出現了，那株紅辣椒竟又「絕處逢生」起來，回復過去的樣貌，再度煥發出生命的活力。

望着那株紅辣椒，我想了很久，終於領悟到一點道理：

紅辣椒是不習慣生活在室內，受太多良好的照顧和保護的。但它需要陽光的曝曬，雨露的滋潤。其實人也何嘗不是一樣？一個有理想、有志氣的人，決不希罕依賴於人，過着悠閒浮誇的生活的，決不願意做溫室裏的花朵；他也需要生活裏的陽光雨露來溫暖他的心和培育他的理想；除了這，他或許更需要用勞動的雙手去和生活中的風浪不斷搏鬥，使自己日益堅強起來、勇敢起來。

午息（水彩）

麥少峯作

3 1761 11926518 9

海洋文藝

第三卷 第十二期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NO. 3, ON NING LANE,
SAI YING PUN,
HONG KONG
發行：利源書報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一號
印刷：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九四七號地下

定價港幣二元 H.K. $ 2.00

119
no.12
'6:Dec.)
ADA_HK